

中共党史资料

忆莫斯科中山大学的政治风云

关于朝鲜战争与停战谈判

关于准备理论务虚会的一些情况

回顾安徽的农村改革

贵州实行联产承包制的前前后后

“文化大革命”初期党内健康力量抵制

“左”倾错误的四次重大斗争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编

68
总第六十八辑

1998年12月出版

中共党史资料

第六十八辑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8年·北京

主 编：李海文

副 主 编：杨公之
陈 夕

文献编辑：罗一恒

责任编辑：刘荣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共党史资料 第68辑/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央档案馆编. —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8.12

ISBN 7-80136-189-X

I. 中… I. ①中…②中… III. 中国共产党—党史—史料 IV. D23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8)第04809号

中 共 党 史 资 料(68辑)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编
中 央 档 案 馆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通讯处：北京1929信箱 邮编：100091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35号(北门)

电话：(010)62881570 传真：(010)62881532

经 销：新 华 书 店

印 刷：北京通县京通印刷厂

850×1168毫米 32开 6.75印张 160千字

1998年12月北京第1版 199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3000册

ISBN 7-80136-189-X/K · 164

定 价：8.00元

目 录

文献资料

抗美援朝战争期间彭德怀的两次讲话 (1)

回忆录

忆莫斯科中山大学的政治风云 西门宗华(15)

关于朝鲜战争与停战谈判 乔冠华(24)

关于准备理论务虚会的一些情况 于光远(34)

回顾安徽的农村改革 周日礼(41)

访谈录

贵州实行联产承包制的前前后后

——访池必卿 李海文 刘荣刚(82)

专题资料

抗日战争时期革命根据地法制建设的历程 高富峰(93)

刘少奇与解放区的土地改革 杨 青(107)

“文化大革命”初期党中央健康力量抵制

“左”倾错误的四次重大斗争 柳建辉(124)

人物介绍

中国环境保护工作的开创者——周恩来

- 熊向晖(146)
- 永怀难忘的彭老总..... 冯 征(155)
- 高克亭小传..... 郭洪涛等(160)

史实考证

周恩来在日本留学期间住过的地方..... 张志强(166)

译文选登

施存统与中共日本小组

- (日)石川禎浩著 张会才译(173)

信息窗

保加利亚出版《季米特洛夫日记》..... 马细谱(183)

《萧楚女文存》简介..... 米 琳(185)

中共党史重要著作、论文目录索引(1997年)

- 中央党史研究室图书馆(188)

新书选介..... (211)

抗美援朝战争期间 彭德怀的两次讲话

编者按：1998年10月24日是彭德怀诞辰100周年纪念日。为表纪念，我们选编了抗美援朝战争期间彭德怀的两次讲话。

《彭德怀关于几个战术问题的讲话要点》，是对中国人民志愿军三兵团军以上干部的讲话记录，总结了志愿军入朝作战一年来的基本经验，提出了五个方面的战术问题。《彭德怀同志在志愿军党委扩大会的结论记要》，检讨了过去战役志司中领导上的缺点，分析了战役迂回和战术割裂的运用原则，指出了朝鲜战争的持久性和前途等问题。

这两次讲话，均是按照中央档案馆保存的原稿，公开发表。我们在编发时只作了最必要的订正。

彭德怀关于几个战术问题的讲话要点

（一九五一年八月十五日）

第一，关于炮兵以隐蔽阵地射击为主，还是以暴露阵

地射击为主。这应根据敌情与我军现在条件,和自己部队当时所受领的具体战斗任务来决定。当前敌人握有强大空军炮兵和技术装备的优势。我在这方面的条件远不及敌人,如果不照顾这一实际情况,一般的将自己的炮兵使用于暴露阵地射击是不适当的,如不认真注意隐蔽伪装,即会遭到不必要的损失。祖国今天的工业条件还是落后的,大炮来之不易,故必须特别爱护。同时在战斗中过多损失了火炮,不易及时补充,即会妨碍当时战斗任务的进行,这是应该重视的。但爱护炮兵不是送往后方保存起来,而是为着使用炮兵准确的射杀敌人,摧毁敌人之战车、炮群和工事,以达成战斗任务。不善于组织火力的指挥员,单凭步兵突击与高度技术装备的敌人进行战斗,欲取得胜利是困难的。总之害怕炮兵损失,不敢使用是不对的。可以避免的损失而不力求避免也是不对的。什么情况下应隐蔽射击和暴露射击呢?一般进攻战及防御战的情况下,应构筑阵地注意隐蔽伪装,并坚持火器分散配备、火力集中的原则,减少不必要的损失。但在特殊的情况下,就应敢于进行暴露阵地的射击。

(1)如遭遇战时应迅速放列,先敌发扬炽盛火力,打乱和杀伤敌人。

(2)突然发现敌军撤退和增援时,立即进行追击射击和阻拦射击。

(3)意外遭敌袭击和袭击敌人时,在这些特殊战斗情况下,一分钟的迟缓都是过失。如空守隐蔽阵地射击,致失战机,那是完全错误的,但仍须注意伪装,在不妨害战

斗任务的达成时，应逐渐转入隐蔽阵地，并尽可能妥为准备高射火器防敌空军袭击，减少损失。

第二，迂回割裂渗透问题。过去五次战役其中四次是敌人进攻，我反击。只有第三次战役，是我向三八线进攻的。无论反击和进攻，均是从敌人一翼或两翼，或中央突破，以相当强大兵力迂回至敌深远后方，阻击逃敌，和战役二梯队之增援，威胁敌战役供应线，使敌阵势发生动摇。我正面向敌进攻之部队，应积极割裂敌阵地，使之成为无数小块，隔离其联络。又以精干的小部队（即称尖刀连、营）利用暗夜、地形险要处出敌意外，突然渗透至第一线纵深，以勇敢的战斗动作，首先袭击敌火力阵地和指挥所。上述迂回割裂渗透密切结合起来，明确分工，各以积极动作中求得互相协助和行动一致。一切消极等待则不可能求得密切协助和行动一致。在三面环海正面狭小的朝鲜战场，[我]（[]内为编者所加，下同）无空军掩护供应困难，步兵虽优势，[但]难于发挥其机动作战的应有作用。且装备远落后于敌人，以美骑一师野炮无座力炮、迫击炮、火箭筒至十五生[即厘米]的榴弹炮（包括坦克炮）共八百九十七门，我一个步兵师山炮、迫击炮才数十门，战防炮和高射武器则更少。除了海军（封锁两海岸交通）坦克等，敌占绝对优势。在这样装备技术的悬殊情况下，争取了五次战役的胜利。但由于装备技术上过于劣势，致未消灭更多的敌人，胜利是不完满的。除积极建设空军炮兵（包括战防炮兵、高射炮兵）增强战斗力外，在五个战役的战斗中，在战术上、技术上、指挥上还存在着不少缺点，

有不少可以消灭的敌人又逃脱，这是值得检讨和改进的，我军有些什么重大缺点呢？

一是不善于组织火力，不讲究战斗队形，特别是接敌运动常遭受不应有的损失，不善于利用地形地物，隐蔽接近敌人，单凭勇敢（勇敢是战胜敌人的主要条件不是一切条件）蜂拥冲锋，因〔而〕伤亡大。攻击受阻时被包围之敌乘机突逃，此种教训不是几次而是几十次的重复。也有不知道“猛打”就是要精密的组织火力，使所有火器同时发挥作用，准确射击杀伤和制压敌继以猛冲，力求迅速接近敌人，投之以手榴弹，〔进行〕白刃战。在冲锋的途中，不要犹豫徘徊，这就是为着消灭敌人和减少自己伤亡。把“猛打”、“猛冲”片面的或孤立的理解都是错误的。

二是阵地进攻战战术技术，弹药器材等必须事先有准备。“开进、展开、分进”道路，敌阵地工事强度火力、兵力配备之诸情况，必须有周密之侦察，根据敌我条件加以客观的研究，决定攻击手段，选择突破口。总之敌人既已占领阵地有防御设备，就必须采取阵地进攻战的打法。我们有些部队不细心研究，甚至把阵地攻击战当做追击战的打法。如某军在第五次战役第一阶段进攻高浪浦里北三十华里之九化里敌英廿九旅时，在该军展开攻击前，敌已迅速缩回临津江以东，占领预定设防坚固阵地，该军以追击姿态逐渐投入战斗，更谈不上侦察和火力准备，其结果是遭敌炮火杀伤很大。五次战役第二阶段敌全线转入守势，我某些部队仍重复上述教训。不仅未获得应有战果，反而遭受了不应有的伤亡，妨害继续战斗。这些血的

教训，不应再重复。更严重的是不严格区分各兵种、辎重车辆的行进道路，相互拥挤，[发生]自己踏死人的奇谈。离敌二三十华里即遭受敌远射程炮火，招致重大杀伤，这也是真不应该的。

第三，追击战问题。在朝鲜战场敌有大量飞机坦克和美英军的机械化，我无飞机和战车配合作战，徒步追击有困难，追击效果亦不大，但雾天月夜是可以追击的。在这些有利时机，不应该放松追击的机会。同时[我]空军坦克已在积极建设中，不久会参加作战。一般炮兵和战防炮兵、高射炮兵已有了相当大的基础，所以击溃敌人后，我追击条件在增长中。我军传统的战斗作风是“猛打”、“猛冲”、“猛追”，不给败溃之敌以收容整顿机会，追击是消灭溃退之敌最好最便宜的手段。问题是如何追击，在追击过程中有些什么问题值得注意的。这里只说明以下几点：敌由战场败退是恐慌混乱的，我追击愈猛此种现象愈严重。此时敌最无战斗能力。我击败敌人[后]，发起追击时，由横广的战斗队形，再变为追击的纵队或并列纵队，开始时也是不免于混乱。但与败退之敌基本上是不同者，我军气势甚壮，敌则相反。问题是在如何迅速调整缩短混乱时间，这只有高级首长赶至最前面迅速调整和区分追击部队。在直属上级未到前，应即向就近间接上级请示，并接受间接上级指挥。在直接间接上级均未到以前，同级指挥员应由资深者立即区分追击部署，继续追击，[并]一面报告上级，如同级无资深者，即按以先到的同级指挥员执行上述办法，以便迅速整顿混乱和调整部署继续追击之。在

追击中不仅要跟踪追击,更应注意平行追击,和绕至敌军侧后截断敌退路。在追击时应以迅速手段歼灭或击溃敌之掩护部队,以免延误继续追击的时机,使敌主力无法逃脱。在追击敌人时,要克服困难,要不怕疲劳,要知道败退之敌更困难更疲劳。但追击中遇到敌人强大预备队,或有计划撤退,〔且〕主力已占领预定阵地时,我即应以追击的先头部队占领阵地,掩护主力展开转变为阵地攻击。在最前面的指挥者掌握这火候是重要的,否则以追击姿态投入阵地。攻击不仅难于取胜,且又被敌各个击破危机,这是值得注意的。追击部队最好以生力军担任,通常以坦克、牵引炮兵和部分工兵加强之。

第四,战场观察、射击指挥和通讯联络这三项工作好坏,是直接影响战斗胜负的。我军这三项工作上,是存在着缺点的。如战场有组织的不断观察,将直接所得敌情加以判断。及时报告上级,通报友邻较差,有时敌〔已〕退走或增援战场起了新的变化,而不能及时发觉,以致丧失战机或遭受不必要的损失。报告常不及时不准确,如有报告笼统说:“敌人向我反攻请指示”,但敌人兵力、兵种、动向、时间、地点与自己的处置如何,均不提及,这样的报告使上级无法了解和指示的。报告必须具备的内容是敌情、时间、地点、自己的判断和决心。还有某些部队的指挥员就根本不报告,去追问时才答复:“情况没有变化”。他不知道情况没有变化也就是情况。也有根本不报告我情的。如某团损失很大已暂时失去战斗力,团长与政委商量,“如果打得只剩你我俩人也不叫苦(意思也不报告)”,把

叫苦和向上级反映真实情况不加区别的混为一谈，在战斗过程中，上级给予下级新的任务或补充指示，是根据于当时敌我具体情况新的变化而决定的，如不将敌我具体情况及时报告，就不会有适合情况的新指示和新任务。

其次是射击指挥问题。火战是歼灭敌人最主要的手段，可是如何组织火力测量距离、炮火目标，观察弹着点修正偏差，严格执行射击纪律等，常不具体不重视，特别不注意将自己观察的所得情况，及时通知炮兵。火战收到应有的效果必须具备好的射击技术，好的射击指挥，好的射击纪律。[只有]组织各项火器才能充分发挥效能，适合战术要求。通讯联络工作问题：今天朝鲜战场是与高度技术装备机械化敌军作战，战场情况变化异常迅速，这与[在]国内敌军作战有很大不同。我们的通讯技术还停留于国内战争时期，有些部队还不如国内战争时期，这不仅妨害战斗的胜利发展，[且]在不利的情况下还存在极严重的危险，这是值得警惕的。必须以最大努力来改善我军的无线电报、有线电话、报话工作等。并须注意各种简便通讯、讯号的改善，节简译报收发时间。第五次战役中[有的]兵团、军与志司有四十八小时以上不通报无联络者，此严重现象决不能继续存在。

第五，打一仗提高一步问题。我们的军事知识是从二十余年战争实践中获得和逐渐丰富起来的，依靠这些经验(知识)打败了日本帝国主义，又打败了蒋介石，在朝鲜战场上也赢得了五个战役的胜利。这证明中国人民革命战争的经验是正确的、宝贵的。但五个战役中每次所消灭

敌人的数目不如解放战争后期那样多、那样容易。自然有许多与国内不同的原因。其主要原因就是：美军军队握有高度技术、装备的优势。而我军过去没有这样优良技术装备，故对于这些技术兵种的性能和使用知识是不足的，这就是五次战役中没有消灭更多的敌人以及完全可以避免而未避免的损失的原因。如第五次战役胜利后转移时，掩护部队不注意公路、桥梁的破坏和火力封锁，而把部队放在山头上，忽视重要道路警戒，使敌之机械化部队随时冲进我军后方，堵塞我后方交通。[加之]敌远射程炮火拦阻、封锁射击，[使我]遭受不必要的伤亡，这显然是对技术兵种缺乏应有的知识。所以我们要学习要研究苏联步兵战斗条令，野外勤务条令，各兵种操典兵器学，地形和筑城学，这些文献是苏军从战争中总结起来的重要经验（理论），应当学习。还更应总结自己的战斗经验，以求得理论与实践结合起来，打一仗提高一步。在总结经验的方法上，打胜仗时应把检讨重点放在客观方面，如：友邻配合，敌人弱点等，这样才可暴露自己的弱点，加以克服，防止骄傲自满。因为胜利最易掩盖自己弱点，如不从客观的态度去分析，片面的夸张自己主观能动性，如何勇敢如何指挥有方法，就可能潜伏滋生着打败仗的因素。有的同志说：某某军打了一两次胜仗就要打一次败仗，其主要原因就是胜利后骄傲自满，疏忽轻敌，这也是值得警惕的。在打败仗时应把检讨重点放在主观方面，即多检查自己，自上而下的总结，找出自己缺点、错误所在，联系检讨别人，这样就可以消除互相埋怨，互不相信，闹不团结现象或夸

大敌之威力,吓唬自己等毛病。经验证明:凡是这样做的就有成绩,就能提高觉悟,增进团结,提高战斗意志,军事和政治学习进步很快,这样的检讨方法是应当坚持的。

彭德怀同志在 志愿军党委扩大会的结论记要

(一九五一年九月)

(甲)会议虽延长了两天,是有好处的。使我们对问题的了解更明确。

我们是革命的队伍,我们所进行的是正义的事业,人民向着我们,拥护我们。我们每个成员都是有政治觉悟的,我们能够迅速的接受新鲜事物,使我们的觉悟不断提高、战术与技术不断提高,在统一的步骤下动作……这些就是我们勇敢与胜利的主要因素。但我们的部队为什么又有强弱之分呢?这主要决定于干部是否善于组织、领导和其作风好坏。组织、领导的好,作风好,这个部队自然就会强,反之就会弱。但我们每个同志必须清楚认识:强中更有强中手,切不要自己封王!譬如这次练兵,有些军比较练的好些!但是,切不能骄傲自满。下次参战,就要特别注意吸取新的经验,提高自己。这样,才能更好!要知道谁要自己封王,不求进步,必然遭受损失!永远不封王,不骄傲,就永远跌不死。

(乙)持久作战问题:因为敌人实行的是战争政策,这就决定了朝鲜战争的长期性。究竟“鹿死谁手”?肯定的

说：胜利一定是人民的！是我们的！而绝不是反革命反人民美英帝国主义的！《志愿军是不可战胜的力量》一文所讲的胜利条件，与朝鲜人民、世界人民结合起来，就是不可战胜的基本条件。“所谓敌人的优势，这与打蒋介石不同；与打日本也不同”。今天停战谈判是因为敌我力量旗鼓相当。五次战役打掉了敌人的登陆，打出了一个[停战]谈判。敌人侮蔑我们是“侵略者”，但又要与我们谈判。这是一个矛盾，自己打自己的嘴巴，这也就是敌人屈服在我们的力量下。敌人现在之所以拖，就是因为怕我们的攻势。在目前，只有敌人装备条件还暂时是优势，其他一切优势，都在我们方面，我们现在是有八万万人口的领土相互连接；我们政治、思想上奋斗目标上都是一致的，行动也是一致的；兵力我们也是占优势，我们的装备条件也正在迅速变化中，敌人所暂时占有的这个优势，也会逐渐消失的，因此，肯定说：敌人会愈战愈弱，我们会愈战愈强！我们即使犯些错误，打些败仗，但最后胜利一定是我们的！对这点不要有任何怀疑，全体人员都应有清楚的认识。

至于长期多久呢？这不能是如算命先生算八字，而主要决定于我们自己的努力，在朝鲜战争还要经过几次大规模激战，才有可能使敌人知难而退的。朝鲜战争的胜利，第三次世界大战就可能推迟。但是不管怎么样，我们总是要准备打，唯有充分的准备打，才能应付自如，不致措手不及。

美国出兵朝鲜，是错误的估计了我们。认为我们的政

府，成立不到一年，不可能出兵；而没有认识到我们已经有了—支经过二十余年战争锻炼的军队；也没有认识到现在的中国政府是由共产党领导的一个新型政府，是与人民血肉不可分的。比如今年发动的抗美援朝捐献运动，比去年发行公债容易的多；人民都很踊跃的捐献比去年发行公债的数目还大。

我们目前技术装备差，掌握技术的技能与军事学术还低，甚至有不少的中级指挥员，还不会看地图。因此，这就要我们各级干部，努力学习，少犯一些过失；精细研究情况，使决心能很好的与客观情况相吻合，不错过战机。只有这样，我们的效能才会更提高，自然也就会缩短战争的时间。

我们必须要加强自己，~~团结自己，同时~~想尽一切办法，瓦解敌人，将残废~~不能继续当兵~~救回去，使在敌军内散布我军影响。

(丙)目前军事准备工作：(略)

(丁)今后如何打法问题：同志们提出来大、中、小三种打法相结合，一般说来是对的！目前，要打美军一个团，不是一、两个军单独可以做到的。中打就要牵动志愿军第一线的各军或一、两个兵团，因为敌人已构成防御体系，要从敌人的防御体系中去挖一块是不容易的，但也不是绝对不可能的，要看具体情况。我们研究敌人，不要只从表面部署来看，而必须要看到敌人的各项弱点，要把敌人摸的很熟，有机会就打。不管中打、小打，必须要进行充分的准备，特别注意准备打敌增援，从敌人运动中给敌以重

大的杀伤。目前，主要是要多杀伤敌人，积极寻求打小仗，中打要慢些，确实弄清楚了有把握才能打，因为中打牵涉的队伍多，可能妨碍下次战役的充分准备。

(戊)战役的迂回与战术的割裂：

战役上的指导，是如何合围，就算完成任务，如何将敌阵地分割成无数小块，歼灭敌人，这就是战术问题了。战役迂回合围是歼灭敌人的企图，而不是实现。要把歼灭敌人企图变为实现，就要实行战术上的割裂，才能歼灭敌人。为要减少自己的伤亡，就要很好的组织火力与突击相结合，就要实行渗透，打敌人火力阵地及指挥机关。一次战役通常情况要经过好几个战斗才能完成。

战役即是大范围的歼敌企图，因此战役命令就不要将战役规定的过死，不要太束缚下级，使下级根据具体情况机动歼敌。

目前，我们某些指挥员，对分割包围，各个歼灭敌人战术的运用，还不熟练，总是从正面推上去，不能达到分割各个歼敌目的，因此纵有好的战役迂回，没有战术上的割裂包围，也是枉然。战役迂回必须要与战术分割包围，各个歼敌密切结合起来。

我们军队是在中国战场上产生的，我们的作战方式，通常利用群众的掩护，带奇袭性的，每个战斗求得速决；而今天对占领阵地的敌人，采取过去的打法就不完全适用了，必须要有纵深的（多梯队的）连续攻击。在目前现代化作战的情况下想不伤亡或伤亡很少的机会是不多的，因此，只有采取连续、多梯队的攻击，才能保持不断的突

击力量,不能因自己伤亡大,而影响战斗发展,一梯队不行了,二梯队接着打,这样连续下去,自己虽伤亡大些,但能达到歼灭敌人的目的。第五次战役有不少的部队没有很好的区分梯队,保证持续攻击,而是一下扑上去,企图大量歼灭敌人,结果适得其反,伤亡很大,例子是不不少的,这老一套打法改变是不容易的,因我们已有二十余年传统的习惯,还必须要经过斗争才能改变的,要从练兵演习中来改变,反复的演习,以加速改进。

(己)严肃纪律:

天下劳动人民是一家,去年我们入朝时,提出的对朝鲜一草一木都要爱护,基本上执行得是好的,但漏洞很多。大家听了杜平同志的发言,可知违犯纪律的事件是太严重。要知道中国人民志愿军来朝鲜,第一个任务是与朝鲜人民一起战胜共同的敌人;第二个任务就是互相交流经验,帮助朝鲜党发动组织群众,如果我们纪律不好,就不能达到这个目的。如果同朝鲜人民有了隔阂,那就是很危险的。我们必须与朝鲜人民建立亲密的联系,只有我们加强纪律教育,才可能做得到。因此,我们对违犯纪律的人,如果置之不理,是对革命、对朝鲜人民不负责任的态度,我们必须普遍而深入的经常施行纪律教育和纪律检查,对于犯纪律的事件,必须要认真及时的进行处理。同时,军事纪律亦应认真执行,譬如×兵团及×军对××师事件,直到现在才作处理,这样严重的问题,不迅速及时处理是很不应该的。××军没有完成兵团给予的阻击任务,仅有检讨,也是不够的。我们现在有些同志犯了错误,

只是检讨检讨,可是下次还是一样的犯错误,没有完成任务,没有执行命令就得按具体情况执行纪律,必须认识现代化的作战,纪律是非常重要的。纪律性的提高,是战胜敌人的一个很重要的武器。

(庚)第五次战役志司领导上的缺点与检讨:

一是对新来部队没有采取各种有效的办法,帮助其了解朝鲜战场的情况。虽派有顾问组去,但未采取更多办法帮助。

二是对新来部队的情况不了解。如干部抽的过多且弱,战士身体坏,没有训练,以及战术习惯了解不深刻,受朝鲜战争胜利和国内抗美援朝运动的影响,有轻敌思想,战术水平不高。

三是把自己熟悉的东西,以为别人也熟悉了。第五次战役二阶段撤回来,没有三令五申的严防敌人追击,防止敌反咬一口。我军转移时,必须要控制公路,破坏公路,防敌坦克冲击,各部多[数]没有这样做,[而是]将公路让开,使敌坦克横行无阻,加之×兵团的部署违背了志司的命令,使春川、洪川形成了一个缺口;我们原将××军为×兵团的预备队,兵团将××军调走没有立即发觉和制止。这是我想到的缺点,可能还有未想到的。

忆莫斯科中山大学的政治风云

西门宗华

1925年我受组织之派，到莫斯科入中山大学学习，至1929年回国。时光已过去了半个多世纪，然而那四年中我所经历的事情，所接触的人物，如今回忆起来，仍历历在目。

1925年10月下旬，王明从江西来到上海，我们一起乘苏联的轮船去海参崴，11月中旬我们在这艘二三千吨左右的客货船上，开了庆祝十月革命节的会。到海参崴后，我和他又同车经西伯利亚大铁道去莫斯科。此时的王明并不是活跃的人物，在我的心目中，像一个木头人，他什么话也不讲。到什么时候活跃起来了，在什么条件下成了莫斯科中山大学的中心人物，这就是首先要说的。

1925年莫斯科中山大学开办时，中国共产党为了加强学校中的政治工作，决定从法国巴黎旅欧支部中，抽掉一批人到莫斯科去，成立中国共产党旅莫支部。中山大学

开学后,这个支部已经建立,其负责人有:任卓宣(后改名叫叶青)、李俊哲、傅钟等。这个支部对于怎样培养这些从国内来的青年和这些青年出国留学的目的看法不一致,因而产生了极大的矛盾和斗争。

任卓宣是负责组织和宣传工作的。他有一套培养学生的打算,但在领导方式、方法上使下面的党员和群众接受不了,首先在怎样学习这个问题上有完全不同的看法。例如:任卓宣认为,三百多人到莫斯科来,不是让大家死读书和读死书的,是来改造思想的,是要求大家随时随地准备回国参加革命的。而广大的青年学生和苏联办学的要求,是系统地读一些马列的书,开始学社会发展史,然后学政治经济学、哲学等,从思想上武装起来,因此,就要求坐下来认认真真地读几本书。

由于任卓宣他们不让学生读书,因此在领导方法、方式上简单化,他们天天组织学生开小组会,在会议上要求大家联系自己的思想实际,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查一查自己今天这句话,或是那一句话是不是小资产阶级的思想,这种思想的存在是不是不符合革命的要求,应该改掉。明天开会再查一查自己的行动,有什么地方是对革命不利的。天天开会,人人检查,根本不允许拿书本,几个月下来,弄得大家受不了,深感厌烦。后来被学校领导发现了,不同意这种做法。但是,学生中间谁也不敢起来带头反对任卓宣等人,不敢挑起问题的辩论,因为任卓宣是个很有本事的人,他的俄文名字叫拉弗也夫,国际文献上叫他拉弗也夫主义,他的哲学学得很好,文章写得好,讲起

话来滔滔不绝，能言善辩。

事情发展到 1926 年春天，学校开一个大会（是不是党团员大会记不清了，反正是个大会），在这个会议上很多人起来发言，对任卓宣的做法表示异议和不满。但王明的发言最好，他敢于挑起问题的辩论，紧紧抓住大家要读书和反对开检讨会的共同心理，开始同任卓宣辩论。他讲得有条有理，富有煽动性。当年在火车上是个木头，如今成了能说会道的雄辩家，他露出了锋芒，显出了才华，得到了大家的拥护，后来就选他当了学生公社的主席（就是现在的学生会主席）。王明从此被第三国际的东方部长、中山大学副校长米夫看中，由此为基点开始成了中山大学的中心人物。

1926 年冬天，中国的大革命正在高涨中，苏联为了进一步促使中国反对军阀斗争的胜利，决定在中国武汉召开一个太平洋沿岸国家的工人代表会议，动员这些国家的工人起来支持中国革命。国际赤色工会主席率领代表团首先到达武汉。米夫是这个代表团的成员之一，王明当米夫的翻译。

国际赤色工会来中国开会，目的是支持中国革命，是来打强心针的。可是到了 1927 年发生了“四一二”反革命政变，蒋介石叛变革命了，汪精卫在武汉也叛变了革命，轰轰烈烈的大革命失败，太平洋国际会议什么目的也未达到，代表们便各自回国，王明跟着米夫回到莫斯科中山大学继续学习。

1927 年 4 月之前的中山大学里是风平浪静的，可是

在“四一二”之后就翻腾起来了，小资产阶级的各种思想都冒出来了，对中国革命的前途产生了各种想法，对蒋介石叛变有各种态度，有的慷慨激昂痛骂蒋介石，有的消极失望，王明在这场政治斗争的漩涡中开始了自己的政治生涯。

二

莫斯科有两个国际性的大学，一个是莫斯科中山大学，另一个是东方大学，它的全名叫做“斯大林东方共产主义大学”。这个大学的创办要比中山大学早得多，它是根据列宁的国际主义思想和斯大林非常重视东方民族问题而创办和命名的，它的学生来自中国、日本、朝鲜、蒙古、印度等国家。刘仁静曾具体负责过这个大学的工作。

1925年创办的中山大学，它的全名叫“中国劳动大学”，是为纪念孙中山而创办和命名的。“中山大学”是后来的名字。这所大学在蒋介石叛变革命之前是平静的，之后就乱了，形成了各种派别和主义。

第一：托洛茨基派。

中国的大革命失败之后，许多革命者倒在血泊之中，托洛茨基利用这个事件，在中山大学活动起来，他指控斯大林没有把中国革命搞好，蒋介石的叛变和革命的失败是斯大林的责任，归罪于斯大林。

由于托洛茨基散布了这一观点，使中山大学顿时翻腾起来了。同意这一观点的人中，有的就去见托洛茨基，

蒋经国就是其中之一。托派非常重视蒋经国，是因为蒋经国在其父蒋介石叛变革命后，写过一篇同其父断绝父子关系的文章，大骂蒋介石，表示要在战场相见，态度非常坚定，非常革命。这样一来，他成了苏联人心目中的英雄，取得了苏联人的普遍好感。

蒋经国的“革命行动”，带动了邵力子的儿子邵志刚，冯玉祥的儿子冯洪国。他们两人也登报声明，同其父断绝关系，以示革命。

托派看准了蒋经国的地位和他在苏联人中的影响，拉他人伙并利用其作为向斯大林进行攻击的马前卒。当然，蒋经国也利用托派来达到自己的目的。

由于托派的猖狂活动，斯大林不得不在1927年5月13日，到中山大学来讲演，对托派进行反击，答复了拉狄克等人的十个问题。但是斯大林的演说，并没有使托派的活动有所收敛，他们反而进一步活动起来。纪念十月革命时，中山大学里的托派也参加了红场的示威游行，高呼反对斯大林的口号。对于这一反斯大林的行动，学校里的教务长非常愤怒，他腰插手枪，命令将参加示威的学生一律开除，党团组织积极地统计名单，并对参加者进行斗争。由于托派的活动猖狂，使一些人产生错觉，似乎到处都有反对派、反动分子，从而使校内斗争扩大化，一些别有用心的人也从中取利，达到争权夺利的目的。

第二：党务派和教务派。

在中山大学里的苏联人，为了争夺学校中的领导权，进行明争和暗斗，这就形成了负责党的工作的“党务派”

和负责教学工作的“教务派”。

苏联人之间的这两派，为了扩充自己的力量，把中国人也拉进去，这样在中国学生中间也形成了党务派和教务派，彼此指责，也斗起来。教务派说党务派的人是任卓宣的代理人，任卓宣的阴魂不散。党务派指控教务派在党内搞反动的封建行会组织，把这顶帽子套在俞秀松等人头上。

所谓的“反动封建行会组织”的帽子，起源于王明之手。王明是怎样制造出这顶政治帽子的呢？这得从头讲起。

在苏联莫斯科等大城市中，中国的侨民很多，他们大多数是东北人和山东人，在苏联做各种生意，有的变戏法，有的做投机生意，有的妇女将自己的小脚——三寸金莲伸在外面让外国人看收钱，有人开小饭馆等。

有一家华侨，在莫斯科近郊的一间房子的地窖里开中国菜馆。莫斯科的中国学生，平时吃西餐，吃苏联的面包，久而久之吃厌了，一到礼拜天就来这里吃中国菜，吃中国的家乡豆腐，三三两两的去，每星期如此，一个月十二个卢布的津贴，大多用在吃中国菜上。在学生中，江浙两省的青年不少，他们有的是同班或同校，在饭桌上经常见面，叙叙家常，谈谈故乡，就寻开心地自称江浙同乡会。同乡一起吃饭，把吃饭的钱叫做会费。由于这一原因，他们在彼此通信中，也开玩笑地讲同乡会和交会费之类的话。“同乡会”这话，并不是秘密，但被王明听到后，象发现新大陆一样，叫一个名叫陈家康的人，私拆学生中的来往

信件,看到在信件中不但有“同乡会”这个名称,而且还有“交会费”这个词。有会必有会长,于是王明等人就将紧跟教务派的浙江宁波人俞秀松,江苏无锡人董亦湘,连同贵州人周达明一起,打成江浙同乡会的首领。他们写文章,出墙报,说“江浙同乡会”是反动的封建行会组织,共产党内有这样的一个组织,在政治上是反动的,在组织上是非法的。贵州人周达明为什么被拖进“江浙同乡会”来批呢?因为周达明俄语很好,是专门同第三国际联系的人,也是为斯大林做翻译的人,这两件差事当时是很出风头的,王明等人眼红,把周搞下来为自己取而代之铺平道路。

王明制造出这样一顶政治帽子,戴在俞秀松、董亦湘、周达明、刘仁寿(刘仁静的弟弟,湖北人)、刘够山(湖北人)的头上,就为党务派的人提供了把柄,对他们进行了没完没了的斗争。不仅如此,王明还鼓动学生互相检举揭发,选成同学之间相互怀疑、人人自危的局面。那些持教务派观点或与俞秀松等关系较好的人,都成了被怀疑的对象。

第三:第三条路线派。

在党务派和教务派斗争中,异军突起,出现了一个以李宗仁的侄子李血泪(李文钊)、焦敏之(焦有功)等为首的“第三条路线”派。李文钊是当时学生公社的主席。他们的野心是要取代党务派和教务派而夺得领导权,后来王明把他们遣送回国。

第四:先锋主义派。

“先锋主义”发源于当年共青团中有过与党对立,不

听党指挥的一种错误行动。我当时被王明指控为“先锋主义”的代表人物。事情的经过是：

我于1927年担任中山大学团的宣传部长。团的工作是根据党的中心任务而自己安排活动日程的。有一次我召开团的宣传会议，决定请校外的苏联人来校演讲，演讲之后搞娱乐活动。当时报告人已请好，娱乐活动也准备好了，这时王明突然来通知，说有党的活动，叫我们改变计划。按理说，团的活动应该服从党的决定的，但是由于我当时年轻气盛，心想我们一切工作都做好了为什么要改变呢？我们团的总书记是苏联人，名叫华根，这个人很老实直率，我就对他说，你去开党的会议的时候，讲王明破坏我们团的活动。我是一句气话，哪知道华根真的在会议上率直地讲了，这一下气恼了王明，说我不遵守党的决定，是先锋主义。党在莫斯科开六大时，周恩来来到中山大学作报告，王明说我们这里有先锋主义派，周恩来讲，在国内也有先锋主义者，他们不听党的领导和指挥。这样我被王明以“先锋主义”这个罪名开除团籍，于1929年被遣送回国。

以上是当时莫斯科中山大学的四种派别之间的斗争，到了1927年夏季，党务派和教务派进行大搏斗。不久中山大学的学生都到莫斯科近郊塔拉索夫卡休养地休假。中国学生中的党务和教务两派进行大辩论。开了几天几夜的会议，团员不能参加。我因为同傅钟等人住在一个房间里，他们每次开会回来，都要相互讲几句，我从他们的对话中听到一些，后来董亦湘将全部事情的经过都

告诉我,才知道内情。

原来,在几天的会议中,傅钟等人进一步批判俞、董、周等搞的江浙同乡会是反动的封建行会。而俞、董、周指责傅钟等人还在执行任卓宣的拉弗也夫主义。正在双方你来我去争论相持不下时,王明跟米夫从武汉回到苏联,两派见王明回来,都想争取他来支持自己。王明这时先利用党务派,将俞秀松、董亦湘、周达明等人打了下去。后来又利用米夫做后台,又将傅钟等人搞下台,使他们离开中山大学。王明左右开弓打得两派都败,掌握了中山大学的实权。俞秀松、董亦湘、周达明被放逐到西伯利亚。

1927年后,米夫正式接替拉狄克任校长,任第三国际东方部长,1931年王明成了中国共产党在第三国际的代表。他同米夫一起来左右中国共产党的行动,成了中国共产党的太上皇。

三

莫斯科中山大学的旅莫支部,从1925年成立到1926年初就取消了。

为什么要取消呢?因为所谓旅莫支部,就是中国共产党莫斯科支部。按照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原则,一个国家的共产党不能在另一个国家中设立自己的支部。中国共产党在莫斯科设立支部,按理说,其书记应由中国人担任,可是旅莫支部书记又由苏联人来担任,这也不符合组织原则。在这种情况下,要么取消支部,要么加入苏联共

产党(布尔什维克)。

1926年初,按照苏联的意见,中国的共产党员和团员,全部转入苏联的党和团组织。中国的“CP”(即共产党)和中国的“CY”(即少共)都一变而成为苏共(布尔什维克)党员和苏联共青团员了。王明此时是布尔什维克了,这就是他自称是百分之百的“布尔什维克”的由来。

1927年中国大革命失败之后,王明一伙声称革命失败的原因之一,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层中知识分子太多,工人太少的原故,因此,他们提出一个口号,党的领导层要工人化。

恰巧,1928年国际赤色工会决定第四次代表大会在莫斯科召开,要各国共产党派工人代表参加。中国共产党就选派了向忠发、苏兆征、邓中夏等出席这个大会。

向忠发这个人是在武汉的摇船工人,是个船夫,他在武汉的码头工人中有一定的影响,所以叫他当代表。但是这个人不但虚伪,也很无聊。可是因王明欣赏他,党的六大上推他出来做党中央总书记。

王明还看中另外两个人,一个叫李剑如,一个叫王保倪,都是上海的青年。李剑如被提拔为学生公社主席,后来王保倪继任为学生公社主席。

李剑如这个人非常不讲道理,他特别喜欢打人,王保倪也是一样。三句话还没有说完,动手就是一拳,好像不打人就显不出他是革命者一样。由于学生公社的头头带头打人,在1928年秋天,学校中刮起了打人风,打得非常厉害。有一次,学生在莫斯科近郊奥尔爪伏休养时,不知

道什么原因，李剑如将一个称为托派的陈琦拖出来，拿起刀子就要杀，后因陈琦逃掉而没有造成命案。学生从奥尔爪伏回校后，这股打人风继续不停，在这样情况下，许多学生联名写信给苏共中央，要求制止这种不正常的现象。但是，一直到学校停办后，这股风才熄灭。

1928年，莫斯科东方大学里的中国学生不多，而且多数是托派观点，因此就将他们并入中山大学。此时中山大学改名为“孙中山中国共产主义大学”。东方大学只剩下蒙古、印度、日本、朝鲜等国的学生。东方大学的这批人一来，使中山大学情况更加复杂，支持王明的人并不多。因为1925年级学生，在1927年大部分都安排出去了，有的到列宁格勒，有的到海参崴，有的回国，有的关起来了，有的被流放。除王稼祥、张闻天、沈泽民等之外，没有什么人真心支持王明，就是王稼祥和张闻天也不大看得起王明。因为王明不懂英文，俄文也讲得不大好，知识水平不如王、张。后来王稼祥和张闻天被送到莫斯科的“红色教授学院”，去进一步深造，王明更加孤立了。

关于朝鲜战争与停战谈判

乔冠华

关于朝鲜战争与停战谈判可以分几个时期来说：第一个时期是朝鲜战争爆发以后到志愿军入朝以前，大体上是从1950年6月到10月。第二个时期是入朝以后，特别是停战谈判开始以后（也就是1951年7月到1953年7月）。周总理经常讲：我们在朝鲜打了三年，谈了两年。从1950年6月到1953年7月，正好三年。

当美国人和南朝鲜打到三八线时，这情况对我们来说就比较严重了。我们外交上有一句话叫“不能置之不理”。这句话是周总理第一个讲的。它在某种意义上代表了中国对外斗争的风格。我们对外常讲：中国人是说话算数的。这也是周总理第一个讲的。美国人打到三八线，周总理通过印度驻华大使潘尼迦带一个信息给美国，警告美国：如果继续往前，往中国边境打，中国是不能置之不理的。我记得美军仁川登陆是9月中旬，因此，这句话大概是在9月底或10月间讲的。军事斗争是政治斗争的延长。我们事先向美国发出警告，打招呼，你胡来要惹祸。潘尼迦如实地把这话传到了美国去。当时美国总统是杜鲁门，美军总司令是麦克阿瑟，国务卿是艾奇逊。但美国利令智昏，觉得自己军事上很得势，对情况作了错误的估计。他们以为中国刚解放（西藏还没有解放），百废待举，

中国有什么力量？有什么本事？能和美国打？所以根本不理。美军过了三八线后就长驱直入。10月初，我们就发动了抗美援朝。这时，世界上许多国家，都知道中国是打了招呼的，美国闯了这个乱子。周总理这个外交行动，起了很大的瓦解敌人、争取中间的作用，在全世界树立了这种认识：中国人讲话不是耍外交，说了要算的。这个重要的外交行动所起的作用、影响是很大的，很深远的。以后，在我们的对外斗争中，一直到70年代与美国重新建立关系时，我们中国说话算数这种威信、这种声望还是很大的。不妨看看美国人写的关于中国的回忆录和文章，也都承认这一点。中国新外交的这种风格，就是通过周总理树立起来的，在全世界起了很大的作用。

中国一方面给美国打了招呼，另一方面就争取派代表到当时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控诉美国干涉朝鲜、侵占台湾。这工作也由周总理直接具体领导的，大约在1950年11月。因为朝鲜战争6月25日一打响，27日杜鲁门就发声明，一是派兵到朝鲜，一是宣布派第七舰队到台湾海峡巡逻，实行军事上占领台湾。周总理就决定由伍修权和我以及其他同志到安理会去控诉美国。这个决定在当时影响很大。我们到联合国是11月29日。我记得那天到纽约，麦克阿瑟正在吹牛，根本不把中国人民志愿军放在眼里，在报上说圣诞节可以结束战争。但到了12月初，我们打了入朝以后第一仗，从新义州打过清川江。就我来说，有生以来从没有这样感到中国人光荣，真是抬起头来了。你没有本事，人家不会尊重你的。所以，我们讲道理控诉

美国，与朝鲜战场上取得的胜利，两者一配合，就把中国的威望和影响极大地提高了。举个小例子说：英国人派头是很大的，这次就登门求教了，要求中国朋友可否考虑朝鲜停战？这是缓兵之计，怎么可能？

这些斗争的方针和策略，当然是党中央、毛主席总的决定的，但具体的执行、实施（对外工作不仅应有大的轮廓，每一个战术步骤都要经过很好的考虑），就是周总理。有人说周总理是抗美援朝的总参谋长，这有道理，是这样。那时，每天的报告，要中央指示。第一线的是总理。大的事跟中央商量。有人说包括部队在哪里，那个山头如何，那个首长的脾气怎样，周总理了如指掌都清楚。周总理在志愿军中威信高极了！从1950年10月直到1951年7月谈判开始，我们打了五大战役，前线指挥是彭老总，在中央直接负责、具体负责的是周总理。

朝鲜战争第一年，先是北方向南一直冲到釜山这一带，后来美国反攻到鸭绿江，志愿军进去冲了一下，又退到三八线，稳住。这时，已出现了僵持的形势。大家知道，三八线就是美国和苏联在朝鲜向日本受降的分界线。当入朝时以及后来，党中央也估计到这个战争只能打个平手。要把美国完全从南朝鲜赶走，从整个形势讲也不合适。所以到1951年6月，打了一年，苏联出面提出，他们在联合国的代表马立克在一个广播讲话中提出，朝鲜战争双方停火休战，脱离三八线。这个讲话后，美国司令李奇微马上写信给金日成、彭德怀两位司令员，表示同意，由双方举行谈判。我们方面也同意了，这就是停战谈判的

开始。

大概是1951年7月初，周总理突然找我和李克农去。我个人没有想到形势发展那样快。他说：你们准备一下，明天坐火车到安东，接着到平壤见金日成，准备谈判。那时毛主席也在。我问主席：准备去多久。他说：三五一个星期就够了。主席的领导风格很值得回忆。他说：刚请胡乔木写了篇赞成停战谈判的社论，你改一下。今天你别的不干，就把社论改好，明天一早走。他的领导方法是：我们所谓社论无非是政治主张。你翻书先要掌握这些。主席很客气，请我们吃了饭，喝了酒。晚上我把社论稿写好了，就是《人民日报》7月初社论《为和平解决朝鲜问题而奋斗》。当时估计，这次谈判是容易的，李奇微赞成就地停火。毛主席这话也有根据。周总理对主席是非常尊重的，一般都是支持主席。他交待很细。我的感想是主席总的战略部署，具体的实施执行是总理来抓。比如主席说你把社论写好，把中央政策搞清楚：然后作个大的估计，具体的由总理来谈。

第二天我和李克农带着其他几名同志，到了安东，高岗在安东等着，还有些后勤问题要东北接济。入朝后，走路主要靠晚上，白天不安全。晚上也不能开灯，一有情况车就停下。从安东到平壤，再到开城，就开始谈判。这里有一件和以后发展有关系的事。平壤到开城是大路，敌机经常轰炸，事先我们向对方说好了，我们在从平壤到开城去的几部汽车上覆盖白旗，表示是红十字会，请不要轰炸。同时，对方也通知我们：他们从汉城发的几辆车也挂

白旗。开城虽说在三八线，实际上为我们控制，从板门店到开城还有十几里，美军来要经过我们盘查。当时我们没有意识到这个问题。

谈判开始后，7月初，我们提出很简单的几条：一、停火；二、三八线为界，划非军事区；三、释放战俘。我们以为这样一个意见，对方不会有很大的不同意。双方不是已经有谅解了吗？马立克提出撤离三八线，李奇微给中朝方面的通知中也肯定这一点。中国提出这一点还有什么问题？但出乎意料之外，美国马上提出：不行，说：三八线只反映了双方陆军力量的对比，没有反映美方海空的优势。这是我们没想到的，马上报告中央。周总理很快指示：要坚决打掉这个荒谬主张。

谈判一开始就遇到了障碍。7月、8月，原来双方已经同意开城是停战谈判地点，中立区，不来轰炸的。可是谈判碰到了美国阻挠后，美方就经常到开城进行骚扰。一直发展到9月轰炸中国和朝鲜代表团住地，我们当时很气愤，报告了周总理。总理很快指示：你们义愤是对的，但要注意，只要美国不决心破坏谈判，我们不采取主动。关于轰炸，你们找对方联络官将是非搞清。在弄清是非后，采取适当措施恢复谈判。其精神是有理有利有节。事情很清楚，我们的飞机只过安东一点，到不了前方。我们不能炸他们，他们能炸我们。美国人赖不了。我们以为搞清了可以结束了。可是，美国又提出在开城谈判不便，因为开城深入我们地区，他们建议在双方交界处划一地点，双方不进入对方地区。周总理很快就看出：美国为什么要轰

炸？因为它是大国，尽管在朝鲜受挫折，也不愿让他们的代表到你们这里来，向你们低头。这一点当时周总理就在电话上讲了。后来我回到北京后，总理当面又讲：当时我就有点担心这事，现在它果真翻悔了。所以我们采取有理有利有节的方针，既弄清了是非，又恢复了谈判。从1951年底起，谈判地点从开城移到板门店。

1951年底到1952年，整个谈判处于僵持状态。一句话：美国人不服气不死心时，战争不会停止。运动战结束了，在僵持局面下志愿军不断给敌人打击，使他们的死伤积累起来越来越严重。这很重要。很多人以为战线没移动，没有什么文章。其实，真正使美国低头的，是停战谈判以后，志愿军和人民军毫不停息地给以杀伤。

接着，又发生了新的问题：战俘问题。这是很大的问题。志愿军战俘中很大一部分给蒋介石拐去台湾了。这构成了双方争吵中很大的问题。但这些还不是根本问题，根本问题是美国还不甘心。如果它没有办法了，甘心了，顷刻之间问题就会解决。1952年冬，美国内部也争论不决。这时美国要竞选了。美国方面提出停止停战谈判。中央的方针相当坚决：我们主张谈，你们停，我们奉陪。这时朝鲜战场上还很紧张。美国有一派主张敌后登陆，在元山、西海岸登陆，对我们还是很大的问题。谈判也停了。我们作最坏的打算，但还争取谈判解决。周总理讲过多次，要打，跟你打到底；要谈，公平合理，不能比我们高一等，强加于我，那不行。

1952年底，艾森豪威尔当权，杜鲁门下台，他们采取

了一个方针：当时美国人在朝鲜伤亡很大，准备停战了。这时，周总理跟我们谈：战场上得不到的，谈判桌上也得不到。只要美国不甘心失败，它不会同意你的。1953年2月，美国军方有个传阅：停战谈判可以先谈伤病俘交换问题。周总理问我们意见。我们觉得谈判显然是美国主动停的，也应当由他们主动恢复，我们一动不如一静，看它如何做？到了3月底，整个形势发生了一个新的变化：斯大林去世，新上台的赫鲁晓夫也主张朝鲜问题快一点和平解决好。所以出现了两个因素：美国新总统上台，得采取新的方针；斯大林去世，名义上马林科夫是第一书记，实际上是赫鲁晓夫，他的意见是作为苏共中央的意见的。

1953年斯大林去世了，赫鲁晓夫主张赶快停下来，我们党中央也同意这个意见。到2月下旬，美国方面正式提出：双方先交换病伤俘，同时恢复停战谈判。出现这种转折，最根本的原因是在战场上给了美国以打击。话虽这么说，但到打垮了李承晚的首都师，打垮了他几个精锐师，整个局势才急转直下。

为了谈判的指导工作，周总理办公室里有个电话直通谈判代表团。一般情况下不需要打就不打，紧张时要临时请示就打。这是条专用线，苏联帮助搞的。它就在总理床头上，整个停战谈判中随时可以通话。还有电报，每天一份，包括：谈判情况、美军动向、美方记者的反映、我们的意见等。每天由代表团向中央报告一次（毛、金、彭）。电报先到周总理那里，日常工作由总理直接处理，重大问题拿到中央请示主席或常委。因为说个提纲，几句话就完

了；具体办事，不胜其麻烦。战争停下来，事情之多，多得不得了。我们管停战的就有几个委员会：中立国监察委员会、军事停战委员会等。特别是谈判快结束时，除了书面报告外，每天周总理早上睡觉前，一定要给他打电话。文字上写不清楚，就电话上报告，大小事都得请示总理。他需要时再问主席。有的他办了，事后送主席看。那时，从战争一下转向和平，事情多，头绪也多，周总理处理这些事，非常尊重金日成。我们部分同志，彭总不在内，签字时有的犯了大国主义。周总理非常注意，对我们教育。凡是不尊重金日成，不尊重朝鲜同志，独断专行的，他批评非常严厉。1953年7月27日签字。原来打算25、26日签字，因为一签字后就不能动，双方军队都要停战前取得最大成果。原来和总理讲好了：7月26日签字，前方都按这个准备了。忽然有一天，对方提出要推迟一天，我们也有工作没有准备好，双方都有打算。这时天快亮了，总理已经睡了。要拍板。这事授权有限。彭总已经到开城，在这里也不能作主。电话是我打的，杨尚昆接的。我说很重要，不请示总理没有办法。一般我也是不得已才找总理。他一天常只睡几小时，刚睡下又叫起，但这涉及中朝双方几十万军队的事。只能叫起他，请示他。周总理被叫醒了，马上发出一系列指示。

确实战场上也好，谈判斗争中也好，跟周总理的心血操劳是分不开的。这些工作，事情做成了，人们看外表看不出来。我在停战后在朝鲜又呆了一年，1954年日内瓦会议时才回来。

关于准备理论务虚会的一些情况

于 光 远

一、叶剑英提议召集一个理论务虚会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的中央工作会议是1978年11月10日召开的，会议的通知何日发出，我记不起来，在故纸堆也没有找到，同时我至今还没有任何资料，但是按照办事的通例，开一个这么大规模全国性的会议，请全国各地的人来北京，最迟10月下旬中央就要作出决定拟好通知发了。对这我说不好，但是到档案馆一查，是很容易查明的，也许党史研究者已经查明了。

我是在中央工作会议开幕前，即1978年9月上旬国务院务虚会结束到10月下旬这段时间，听到叶剑英提议召开理论务虚会的。这期间的某一天见到胡耀邦，他告诉我中央工作会议前有一次中央常委开会，叶剑英了解到《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文章发表和开展讨论并且报纸上作了报道后，不但理论界反应强烈，各路诸侯也反应强烈，而且社会上乃至国外都有反映，同时党内又有不同意见时，叶帅提出要开一个理论务虚会。随后的中央工作会议上进行的揭露和批判就带有理论务虚会的性质，

对此,我当时没有感到,也不知道以后还开不开专门的务虚会。过了若干天中央工作会议将近结束时,有一次各组召集人向常委汇报回来传达有关精神时讲,尽管在中央工作会议上,大家对真理标准问题上的发言已经不少,但是理论务虚会还是要专门开。华国锋在12月13日闭幕会上讲话时也讲了有关理论务虚会的问题。关于这件事他讲了两段话。

一段话是:在说明他接触到实践是检验真理标准讨论的过程后,说“后来,报纸上登这方面的文章多了,国内外反映也多了,叶帅考虑到国务院务虚会开得很好,提议把搞理论工作的同志召集到一起,也开个务虚会,大家把不同意见摆出来,在充分民主讨论的基础上统一认识,把这个问题解决一下。中央常委同志都赞成这样办。”

还有一段是他专门讲召开理论务虚会的问题时讲:“在这次会议上,同志们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摆出了许多情况,提出了不少问题,对一些同志提出了不少批评意见,为召开理论务虚会创造了有利条件。由于这次中央工作会议的议题多,时间有限,这方面的问题不可能花很多的时间来解决,中央政治局的意见,还是按叶帅的提议,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专门召开一次理论务虚会,进一步把这个问题解决好,中央相信,有这一次中央工作会议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精神作指示,这个问题一定能够解决好。中央希望,理论战线和宣传战线的同志,在分清是非,统一思想的基础上,进一步团结起来,紧跟党中央的战略部署,为把党的工作重点转

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努力做好宣传理论工作,发挥更大的作用。

叶帅提议召集理论务虚会,是他听国务院务虚会汇报时讲的。国务院务虚会李先念的总结发言是在9月9日作的,这个汇报会恐怕最早也要在9月中旬。

在中央工作会议期间,我对叶剑英建议召开理论务虚会的情况只知道这些,当时我也没有去作更多的思考。

二、邓小平赞成开理论务虚会的主张

最近我在故纸堆里发现了1978年10月14日邓小平和韦国清谈话的记录。它不是详细的记录,只是记下了谈话要点。

这个材料的第一部分是当韦国清向邓小平汇报总政准备发一个指示要求全军干部学习讨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请邓小平作指示后,邓小平说“叶帅提议召开理论务虚会,索性摆开来讲,免得背后讲,这样好。实事求是这个问题很重要,不仅领导机关这样,凡是一个小企业、生产队也应该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都要想想你这个工厂,生产队怎样才能实现这个现代化问题嘛!这就是毛主席讲的要解放思想,开动机器,不要思想僵化。不解放思想,问题提不出来,问题也解决不了,生产上不去,生产率也提不高。叶帅说,要把这篇东西[按指《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作者]印发到全国去。”

邓小平这么讲当然不只是同意总政发指示,而是表

明他的一个主张。

怎么来“索性摆开来讲,免得背后讲,这样好”,这就是要同坚持“两个凡是”和抵制这一讨论的人面对面地交锋。在中央工作会议前,邓小平的这个主张实际上也就是想在中央工作会议上展开讨论,摆事实,讲道理。

早在1978年9月,邓小平在听取吉林省委汇报时就说:现在摆在我们面前的问题,也是政治问题,思想问题,也是我们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问题,关键恐怕还是实事求是,理论与实际相结合,一切从实际出发。他还说:现在国内外的人都赞成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什么叫高举?怎么高举?大家知道,过去有一种议论,“两个凡是”不是很出名吗?凡是毛主席圈阅过的、讲过的都不能动,凡是毛主席做过的、说过的都不能动。这是不是“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呢”?不是!搞得不好,要损害毛主席。邓小平在听取辽宁省委汇报时说:我提出完整地、准确地领会毛泽东思想体系,就是对“两个凡是”来的。“两个凡是”是损害毛泽东思想。邓小平9月在东北那几次讲话在当时是产生很大影响,起了重大作用的,是很有名的,这些讲话直接影响中央工作会议。

韦国清向邓小平请示的第二个问题,便是能否印发东北讲话。对这个问题邓小平回答说:可以在少数干部中先讲一讲。给部队发通知这件事,等一下务虚会,从邓小平这么说这句话中可以看出邓小平心目中的理论务虚会是一个很快要开的会议,事实上后来的中央工作会议就起了他心目中那个理论务虚会的作用。邓小平讲完这句

话后,接着说,给部队干部讲这件事时一定要作到不抓辫子、不打棍子、不戴帽子,三不主义,要让大家敞开思想讲话,有什么意见都可以提出来,这样很好,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是常识,这也有人赞成。这本来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则问题,可是有人就不赞成。甚至连接劳分配,也有人说是错的。要允许发表不同的意见。真正实行三不主义。什么意见都可以提,要改变那种看气候、看风向说话的倾向。讲话错了不要紧,不要怕,这是难免的,没有关系。思想僵化是不行的,过去我们在各根据地,不都是按照中央统一的方针,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去分析,解决问题。结果都搞好了。如果不解放思想,不开动机器,不独立思考,那非垮台不可。

看了邓小平这个与韦国清的谈话记录后,加上我参加中央工作会议的体会,使我认识到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确达到了邓小平说的“索性摆开来,免得背后讲”的要求,也达到了叶剑英希望大家把意见提出来和“充分民主评论”的要求,同原先坚持“两个凡是”抵制真理标准的人也统一了认识。经过中央工作会议上的争论,把事实讲得比较清楚了,也把道理讲得更透彻了。最后邓小平在讲话中对这场讨论做了科学的结论。从真理标准讨论来说,中央工作会议的确是一场决战,并取得了胜利,也就是已经把这个问题解决好了。因此我认为华国锋闭幕会上讲话说这个会议为理论务虚会的召开创造了有利的条件,要求在“理论务虚会上把这个问题进一步解决好”,这种说法对中央工作会议的成就估计不足,也对理论务虚会的

要求不那么恰当。这样的看法当时没有，而今天在我的头脑中有了这样新的认识。

三、理论务虚会上披露的一个细节

关于准备理论务虚会的情况，在理论务虚会上的6人联合发言中也披露了一个细节。1979年1月19日，我和杨西光、曾涛、华楠、王惠德、胡绩伟等6人作了联合发言，由胡绩伟主讲。讲的是中央工作会议前汪东兴等阻止批判“两个凡是”，与叶剑英邓小平对抗的言论和行动。主要有（我们在这里只引1976年9月以后的材料）：

（一）9月初，《中国青年》杂志第一期出版，但立即被汪东兴以没有登毛主席的诗词、没有登华主席的题词，认为天安门事件的英雄韩志雄有问题，以及刊登了童怀周编的天安门诗抄为理由，不许发行。

（二）林乎加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说过：9月18日，汪东兴曾经批评贾庭三，要他处理问题一定要按照本本办事，使北京市一系列问题不好解决。林乎加说：“群众提出要解决天安门事件的问题，十七年的问题，彭（真）、刘（仁）反革命集团案的问题，等等。在处理中间我们不能不考虑东兴同志的批评，处在两难的地位。”

（三）10月3日中央办公厅副主任张耀祠在全国信访工作会议召集人会上，对胡耀邦讲的“凡是不实之词，不管什么时候，不论什么情况下，不管是哪一级组织，什么人定的、批的，都要实事求是改正过来”进行了毫无道

理的批驳，坚持要在文件中删掉。他说：“现在有人要翻天安门的案，这不又是在压中央嘛！”他还说：“有些文章确实有问题，而且有些问题比较严重，矛头是指向毛主席的。有篇叫《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其中有些话有问题。有些人不同意发表，有人说好得很，一篇篇的登。当然可以百家争鸣，但有的人用主席的话批主席。”“有的不仅是针对毛主席，也是针对华主席。有的逼省委党委表态。黑龙江的杨易辰说不怕，不对嘛。这股风很大，要顶得住是不容易的。我向张平化说，你是宣传部长，你要掌握方向。有人说要全面、准确地理解毛泽东思想，但是做起来就不那样了。”

除此之外，联合发言也提到关于准备理论务虚会的一个细节，那就是“九月份《红旗》起草了一篇题为《重温实践论》的文章。文稿送给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等单位征求意见后，哲学所党总支提出六点不同意见。《红旗》杂志编辑部把这篇文章送到中央审查，这时叶剑英提出上述建议。”

回顾安徽的农村改革

周日礼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思想路线指引下，安徽率先在农村推行了以包产到户为内容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在这一改革过程中，遇到了各种习惯势力和“左”倾思想的顽强干扰和抵制。包产到户的过程，也就是解放思想的过程。

省委《六条》出台前后

1977年6月21日，党中央委派万里、顾卓新、赵守一分别担任安徽省委第一、二、三书记。当时，是粉碎“四人帮”的第二个年头，但“四人帮”推动的“左”倾政策，在安徽基本上没有触动。万里等人到任后，雷厉风行，大刀阔斧，采取果断措施排除了派性干扰，很快揭开了被“四人帮”代理人捂了8个月的盖子，初步调整了县以上各级领导班子，在揭批查过程中，农村问题反映相当突出。万里通过省委副书记王光宇，通知我（当时任省农委政策研究室主任）准备系统地汇报农村情况。

8月下旬的一天，我在万里住地稻香楼西苑会议室

作汇报,听取汇报的还有赵守一、王光宇。我们边谈边议,从下午 2 点一直搞到天黑,谈了 5 个多小时。

首先汇报的是,“四人帮”在农村推行“左”倾政策,安徽是重灾区,农村经济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文化大革命”10 年,粮食总产量一直徘徊在 200 亿斤左右,农民人均年收入 60 元上下,由于价格的因素,农民实际生活水平下降了 30%。根据当时测算,农民每人每年最低生活费用大约需要 100 多元。全省 28 万多个生产队,其中只有 10%左右的队勉强维持温饱;67%低于 60 元,40 元以下的占 20%左右。这些数字说明,全省有将近 90%的生产队不能维持温饱。这些队的基本状况是“三靠”,即生产靠贷款,吃粮靠返销,用钱靠救济,其中有 10%的队仍在饥饿线上挣扎。

至于强迫命令、瞎指挥的现象是相当普遍的,引起了农民群众的愤慨。定远县耕地面积 160 多万亩,按照实际情况只能种 80 万亩水稻,“四人帮”在安徽的代理人却强行规定要种 150 万亩,并说是“铁板上钉钉子,外加三锤,一亩也不能少”,结果有 20 多万亩无收,有收的产量也很低。芜湖县易太公社追求形式主义,打破原有生产队体制,打破各队土地界限,打乱水系,把集体的粮、款、物等全部重新分配。新划的生产队要做到四个一样,即土地一样,人口一样,村庄大小一样,水利工程兴办一样。公社还规定,凡是妨碍规划实施的树木要砍掉、村庄要移址、房屋要拆迁、沟塘要填平、道路要重修。社员看到这种情形愤怒地说:“这和国民党有什么两样。”不少人含泪离乡背

井。由于严重强迫命令瞎指挥，全社粮食减产 592 万斤，有的大队人均收入由 1976 年的 70 元下降到 38 元。

分配上大锅饭，生产上大呼隆，严重挫伤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由于生产队生产单一，主要是搞粮食，而粮食的比较效益又低，社员劳动一天，只能拿到 4 毛多钱，少的只有几分钱，连吃饭都不够。因而在收益分配上普遍出现了多年来想解决又无法解决的“超支户”顽症。在这种情况下，生产队只好实行按人分配粮食。群众风趣地说：“白天黑夜拼命干，不如生个大肉蛋（指生小孩）”；“七千分八千分，不如老母鸡窝里蹲（指一个劳动日值不如一个鸡蛋）”。分配上的平均主义，造成了上工一条龙，干活大呼隆，出勤不出力，记的一样工，一天的农活三天干不完。农村中普遍有两句顺口溜：“头遍哨子不买账，二遍哨子伸头望，三遍哨子慢慢晃，到了田头忘带锄，再去回家逛一趟”；“男的上工带打牌，女的上工带纳鞋，边干边玩到下工，赶快回家忙自留（自留地）”。据 1977 年 10 月的统计，当时全省农村人民公社收入分配情况如下表：

项目 \ 年份	一九七四	一九七五	一九七六	七六年比七四年 增 减 %
总收入(万元)	419752.8	414407	486102	增 15.7%
费用总计(万元)	108319.2	121196	140905.5	增 30%
纯收入(万元)	311133.6	293211	335166	增 7.7%
分给社员(万元)	249586.7	226638	255901	增 2.5%
其中:现金(万元)	43202.8	33896	39754.7	减 7.9%
人均收入(元)	64.9	57	66.2	增 1.3%
人均口粮(斤)	458	428	479	增 21斤
劳动日值(元)	0.49	0.44	0.45	减 4分
粮每斤成本(元)	0.037	0.041	0.041	增加 4厘
超支金额(万元)	26784.4	30990	40537.2	增 55.1%

注: ①1973年前没有这方面的统计数字。

②1976年的超支户 286 万户,比 1974 年增加 22%。

农民中还有一个突出的问题,就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紧张。在人民公社政社合一的管理体制下,在不断的政治运动冲击下,社员之间为争工评分,“大吵三、六、九、小吵天天有”;社员与干部之间,因为强迫命令瞎指挥,搞得矛盾重重。运动一来,帽子一大把,互相开展“阶级斗争”,社会主义同志式的相互关心、相互帮助的关系被斗得面目全非。现在相当多的生产队找不到人当干部,有的采用抓阄的办法解决;有的组织大家摸扑克牌,摸到大鬼当队长,摸到小鬼当副队长,有的花钱雇人当队长。

农村干部群众的这种消极情绪是非常严重的,它比公开的罢工危害更大。生产力最活跃的因素是人,我们要发展农业,实现农业的现代化,没有人的高度积极性,统统都是空话。

汇报结束后，万里严肃地指出，“看来经济上的拨乱反正，比政治上的拨乱反正更艰巨，不搞好经济上的拨乱反正，政治上的拨乱反正也搞不好。”万里明确表示，他“要拿出百分之八十的时间和精力，来研究和解决农村问题。揭批‘四人帮’的有关人和事以及工业生产，由别人去抓。省委领导同志都要下去搞调查研究。你们农委的同志也要进一步调查研究，尽快拿出一个切实有效的政策性意见。”

1977年11月上旬，万里到金寨县调查。在燕子河山区，他走进一户低矮残破的茅屋，在阴暗的房间里，见锅灶旁边草堆里，坐着一位老人和两个姑娘，便亲热地上前和他们打招呼。老人麻木地看着他，一动不动。万里伸出手想和他握手，老人仍麻木地看着他，不肯起身。万里很纳闷，以为老人的听觉有问题。陪同的地方干部告诉老人，新上任的省委第一书记来看你，老人这才弯着腰颤抖地缓缓地站起。这时万里惊呆了，原来老人竟光着下身，未穿裤子。万里又招呼旁边的两个姑娘，姑娘只是用羞涩好奇的眼光打量他，也不肯移动半步。村里人插话说，“别叫了，她们也没有裤子穿，天太冷，他们冻得招不住，就蹲在锅边暖和些。”

万里又走到了另一户农家，看到家里只有一位穿着破烂的中年妇女，便询问她家的情况。“你家几口人？”“四口人，夫妻俩和两个小孩。”“他们到哪去了？”“出去玩了。”“请你喊他们回来让我看看。”万里连催两遍，这位妇女面有难色，不愿出门去找。在万里的再三催促下，她无

奈地掀开锅盖，只见锅膛坐着两个赤身裸体的女孩子。原来烧过饭的锅灶，拿掉铁锅，利用锅膛内的余热，把两个没有衣服穿的孩子放到里面防寒。

万里看了两户农民后，已是泪流满面，他沉痛地说：“老区人民为革命作出了多大的牺牲和贡献啊！没有他们，哪来我们的国家！哪有我们的今天！可我们解放后搞了这么多年，老百姓竟家徒四壁，一贫如洗，衣不遮体，食不果腹，有的十七八岁姑娘连裤子都穿不上，我们有何颜面对江东父老，问心有愧呀！”

我们省农委政策研究室全体同志按照万里的嘱咐，也分赴全省各地进行调查，并于1977年9月20日到24日，在滁县召开了农村政策座谈会。会议充分揭露了农村“左”倾现象，讨论起草了《关于当前农村经济政策几个问题的规定（草稿）》（简称“省委六条”）。

“六条”草稿送呈省委常委后，顾卓新于10月6日作了批示：“这些意见都很好，文件写的也明确。可以考虑批转各地执行。但是：（1）这些办法能否真正做得到，有多少把握？（2）各地区的社队实际收入分配情况如何？每个劳动日多少钱？能否分到现金？（3）真正贯彻这些政策得经过社队的彻底整顿。现在下边很乱，无保证，应考虑明年社教工作队结合完成这项任务。”

万里看到“六条”草稿后非常高兴，认为写得很好，并提出还要广泛听听基层干部和社员群众的意见。

根据万里等人的意见，我们选定肥东县解集公社青春大队和长丰县吴山公社四里墩大队，于10月下旬分别

召开了两次座谈会。每个大队将大队干部、生产队干部和群众代表分成3个小组，万里、顾卓新、赵守一分头参加一个小组。干部群众看到省委领导同志和自己面对面地讨论研究问题，虚心听取下边意见，情绪十分热烈，发言非常踊跃，都想把自己心里憋了多年的话倒出来。座谈中，大家对允许和鼓励社员经营自留地和正当家庭副业的规定，一致表示赞成。对尊重生产队自主权和建立生产责任制等方面的规定，希望能再放宽一些，要相信下边干部群众是不会胡来的。根据座谈会的意见，“六条”草稿又作了一次较大的修改。

1977年11月15日到21日，省委召开全省农村工作会议，各地市县委书记和省直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集中讨论修改“六条”。会议开始时，万里只做了不到20分钟的简短讲话。他说：“这次省委农村工作会议，中心议题是研究当前农村迫切需要解决的经济政策问题，把农民发动起来，全党大办农业。安徽是农业省，农业搞不上去问题就大了。”“农业政策怎么搞好，管理怎么搞好，主要应当坚持因地制宜、因时制宜的原则，实事求是，走群众路线。抓农业机械化，这是完全对的。但是，最重要的生产力是人，是广大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没有人的积极性，一切无从谈起，机械化再好也难以发挥作用。调动人的积极性要靠政策对头，干部带头，团结一切积极因素干社会主义，群众就会积极起来，农业就能上得快。”万里还说：“中国革命在农村起家，农民支持我们。母亲送儿当兵，参加革命，为的什么？一是为了政治解放，推翻压

在身上的三座大山；一是为了生活，为了有饭吃。现在进了城，有些人把群众这个母亲忘掉了，忘了娘了，忘了本了。我们一定要想农民之所想，急农民之所急。”

对“六条”规定，会议讨论中有赞成的，也有反对的，大家唇枪舌剑，你争我吵。由于不少人顾虑重重，怀疑抵制，特别是受到当时国务院召开的北方农业学大寨会议的影响，一些原来写进去的更宽的规定，不得不暂时搁置起来，所以，在某些条文中还留有“左”倾政策的烙印。万里解释说：“有些同志思想不通，不要勉强，要耐心等待，因为具体工作还要靠下边同志去做。有些更宽的条文硬写进去，他们接受不了，反而会把事情弄糟。”

省委“六条”经过上上下下座谈讨论，进行了十多次的反复修改，几易其稿，于11月28日，以“试行草案”的形式下发全省各地农村贯彻执行。

省委“六条”的基本内容是，搞好人民公社的经营管理工作，根据不同的农活，生产队可以组织临时的或固定的作业组，只需个别人去做的农活，也可以责任到人；积极地有计划地发展社会主义大农业；减轻生产队和社员的负担；分配要兑现，粮食分配要兼顾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允许和鼓励社员经营正当的家庭副业。这些内容，今天看来似乎很平常，但在当时，许多规定都触犯了不可动摇的原则，突破了长期无人逾越的“禁区”。这在粉碎“四人帮”后处于迷茫徘徊的中国，是第一份突破“左”倾禁区的关于农村政策的开拓性文件，是一支向“左”倾思想宣战的利剑，也是农村改革的序幕。

省委“六条”发出后，全省各地掀起了宣传贯彻的热潮，领导亲自动手，形式多样，声势浩大，效果显著，群众满意。在具体做法上，有的召开了县、社、大队三级干部会，有的举办万人学习班，培训大批宣传骨干，由领导同志带队深入基层，原原本本向群众宣讲。有的县广播站设立了宣传贯彻“六条”专题节目。有的将“六条”抄写在生产队活动室墙上，每天晚上组织社员学习讨论。干部、社员把落实“六条”看成是一件喜事，欢欣鼓舞，奔走相告。许多地方听传达的人数之多，到会之齐之快，都是多年少有的。有的地方通知一户来一人，很多全家老小都来了，这种热闹场面很有点像当年搞土改的劲头。通过近3个月的宣传贯彻，“六条”的基本内容，在全省范围内基本上做到了家喻户晓，“六条”所规定的各项政策得到了全面贯彻执行。

邓小平在看到安徽“六条”后，拍案叫好。1978年春天，在他出国访问路过成都时，对当时四川省委第一书记说，在农村政策方面，你们的思想要解放一些，万里在安徽搞了个“六条”，你们可以参考，并亲手将一份安徽“六条”，交给了他。不久，四川省委制定了关于农村经济政策十二条规定。

1978年，在贯彻执行省委“六条”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大量调查研究工作。3月，在淮北地区就如何搞好夏季分配问题，针对小麦生产为什么长期上不去，山芋生产为什么越种越多向干部群众请教。很多群众用形象的比喻道出了症结所在，他们说：“小麦是姑娘，收的再多是人家

的(意思是交售给国家),山芋、玉米是儿子(国家征购粮食不收或少收山芋、玉米)。”我们将这些反映,及时写信送给万里。5月,省委决定将夏季粮食起购点由原来每人65斤提高到75斤。就10斤粮食,一下子把几千万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调动起来,带来了1979年小麦特大丰收。

9月,围绕生产责任制问题,我们选择了长丰县朱集公社朱集大队(学大寨先进单位)和凤阳县马湖公社进行对比研究。朱集大队实行的是定额记工办法,社员“只想千分,不想千斤”的情况是很突出的。马湖公社部分生产队实行的是包产到组办法,生产年年发展。通过对比,明显看出:不联系产量的责任制,实际上没有责任制。

我在马湖公社调查时,凤阳县委副书记、县革委会主任吉绍宏特地来到公社,和我交换意见,他很感慨地说:“农村问题离开了农民个人利益,办法再多也不能解决问题。在过去20多年中,我们曾采取了很多办法,如学大寨、定额记工、死分活评、死分死记、小段包工、包工到组、路线教育、割资本主义尾巴等等,什么戏法都玩过,什么招数都用过,农业并没有搞上去。农民一年忙到头,连吃饭穿衣都不能解决。”他的结论是“包产到组小翻身,包产到户大翻身,大呼隆永世不得翻身。”对于包产到户,我们共同的想法是,不少干部包括党的高级干部,为此被撤了职,丢了官,人们心有余悸、谈包色变的情况相当普遍,不解决这个问题,中国的农业就没有出路。

省委在山南公社进行包产到户试验

我们遵照省委指示，省农委抽调了 12 位同志，并吸收县、区、社的同志总共 38 位同志，组成省委工作队，于 1979 年 2 月 1 日去肥西县山南公社，直接向干部群众宣讲十一届三中全会同意下发的两个农业文件^①。在原原本本宣讲这两个文件的基础上，干部、群众展开了热烈讨论。大家对生产责任制问题最感兴趣，普遍要求实行包产到户。对包产到户，不仅群众拥护，党员、干部也拥护，不仅劳力强的拥护，劳力弱的，甚至连五保户都拥护。

宗店大队 19 个生产队，干部、社员一致要求实行包产到户。他们说不这样，农业生产就搞不上去。这个大队曾立过几次战功的抗美援朝复员军人张世林说，我讲句不怕坐班房的话，要想把农业搞上去，就要把产量包到户上。记得土改时，我家分 3 亩田，我不在家，请人代耕，每年收 17 石稻子，现在，还是这几亩田，集体种每年只收 6 石稻。

红星大队三合队社员汪其高说，去年分口粮 1200 斤，稻草 800 斤，油脂 5 斤，付款 172 元，由其儿子汪晋清（在合肥中学教书）负担。如果搞包产到户，我和老伴可以种 2 亩水田，1 亩旱地。水田全年最少可收 2000 斤粮，除

^① 指《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这两个文件提出了“不许包产到户，不许分田单干”的“两个不许”。——编者注。

交征购和集体提留外,自己可得 1350 斤,加上去年秋借种的 6 分地,可收小麦 150 斤,总共可收 1500 斤,比去年从集体分配的还多 300 斤,而且还不要付款。大队民兵营长何道发说,越小越好干,绑在队里队长动脑筋,分到组里组长动脑筋,包到户上人人动脑筋。

湖中大队在讨论中,干部群众讲,过去搞“责任田”时牛力不足,粮食不够吃,人还浮肿,只干两年就富了,收的山芋不吃了,山芋的价格比稻草低,就捆在草里当草卖。现在人多了,牛强了,干部社员都有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搞起来就更快了。

刘老庄大队夏郢生产队社员王道银说,过去干活不知有多难!没有尿的也去撒尿,妇女不该喂奶的也去喂奶,如果让我们包产到户干,两三年内要粮有粮,要猪有猪,要啥有啥。

公社粮站站长解其芬,家里 7 口人,老的老,小的小;供销社主任廖子坤,家里 5 口人,4 个孩子,爱人生病,他们两人都说,从我们个人家庭来看包产到户,生产有困难,但可以想办法解决;从加快农业发展的角度看,我们积极赞成包产到户。

在讨论中,干部群众还提出了不少意见。有的说,早也盼,晚也盼,盼到现在搞了两个不许干。有的说上面让我们解放思想,我们看中央的思想也没真正解放。一边强调生产队自主权,一边又强调“两个不许”。还有的说,这次是省、县、区、社直接给我们宣讲中央文件,我们要求包产到户,如果这一炮打不响,就没有希望了。这不光是生

产搞不上去,我们也不能真正当家作主,心里感到憋气。大家纷纷要求中央修改两个文件时把“两个不许”去掉。

对于上述情况,我于2月4日晚上赶回合肥,第二天向万里作了口头汇报。万里说,群众的意见应当重视,这个问题要专门讨论一次。2月6日,万里召开省委常委会议,专门讨论包产到户问题。会上首先由我汇报了省委工作队~~在~~肥西县山南公社宣讲中央两个文件情况和干部群众的意见。常委们在讨论中认为包产到户是个好办法,但中央文件中明确规定“不许包产到户”,如果要实行这种办法,主张先向中央请示。王光宇在会上回顾了1961年安徽推行“责任田”的情况,他说:“责任田”对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克服农村困难局面,改善农民生活水平,确实起了很大作用。现在一讲起“责任田”农民都非常怀念,说“责任田”是“救命田”。他主张有领导有步骤地推行,至少在生产落后、经济困难的地方可以实行这种办法。

上午会议没有取得一致意见,下午继续开会。在会上,万里谈了自己的意见,他说,包产到户问题,过去批了十几年,许多干部批怕了,一讲到包产到户,就心有余悸,谈“包”色变。但是,过去批判过的东西,有的可能是正确的,有的也可能是错误的,必须在实践中去加以检验。我主张在山南公社进行“包产到户”试验,如果滑到资本主义道路上去,也不可怕,我们有办法把他们拉回来,即使收不到粮食,省委负责调粮食给他们吃。到会同志对万里的意见都表示赞成。

2月6日晚上,我又回到山南公社,第二天向社队干

部传达了省委试点的意见。干部群众得知省委在山南公社进行“包产到户”试点的消息后，无不欢欣鼓舞。山南公社搞“包产到户”，消息不胫而飞，山南区共有6个公社，在4、5天时间内普遍推行了“包产到户”。山南区的情况，我及时向万里作了汇报，万里说，不要怕，让他们搞，山南区收不到粮食，省委调粮食给山南区。山南公社和山南区搞“包产到户”象旋风一样，很快席卷了整个肥西县，在不到1个月时间里，全县搞“包产到户”的生产队即占生产队总数40%。肥西县的情况我又及时向万里作了汇报，万里说，可以让他们搞。

省委在肥西县山南公社进行“包产到户”试点，直接推动了肥西县包产到户迅猛发展，1979年春耕时，全县包产到户生产队占11%，麦收时占23%，双抢时占50%，秋种时发展到93%。山南公社和肥西县的包产到户，对全省影响很大，它像一副催化剂，启动着人们思考问题，想方设法推动农业生产尽快发展。尤其是“包产到户”，得到了更多群众的欢迎。1979年，推行“包产到户”较多的有宣城、芜湖、东至、无为、肥东、长丰、颍上、固镇、来安、全椒、嘉山、阜南、六安等13个县。对全国影响也很大，中央党、政、军机关有20多个单位负责同志，全国有23个省市负责农业的领导同志先后到肥西考察。1985年春节，肥西县委委派县长胡庆长、副县长汤茂林、农经委主任魏忠，赴京向万里汇报工作，万里愉快地说：“肥西县在搞生产责任制是带了头的，这是上了《邓选》的。几年来，发生这样大的变化，我很高兴。肥西是有有利条件的，

希望在第二步改革发展商品生产中，取得更大成就。”

3月初，“包产到户”大有覆盖全省的势头。对此，万里确实也有些担心，他要我起草一份电报，向中央汇报一下安徽推行生产责任制情况。电报由我主持起草，赵守一修改，万里于3月4日签发。电报说：“安徽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形式，大体有以下几种：死分死记的约占生产队总数百分之二十；定额管理约占百分之五十；联系产量责任制约占百分之三十。联系产量责任制又有两种形式：一是分组作业，三包一奖到组；二是有的地方对一些单项作物或旱粮作物实行定产到田、责任到人，水旱作物兼作地区，有的实行水田定产到组、旱杂粮定产到户的办法。

“关于责任制的问题，我们认为，只要不改变所有制性质，不改变核算单位，可以允许有多种多样的形式。三包一奖到组可以普遍搞。已经搞的要加强领导，巩固提高；正在搞的，要抓紧时间，力争春耕大忙前搞完；未搞的，为了不影响春耕，可暂时不搞。少数边远落后、生产长期上不去的地方，已经自发搞了包产到户岗位责任制的，我们也宣布暂时维持不变，以免造成不应有的波动，由于为数不多，允许作为试验，看一年，以便从中总结经验教训。”

1979年春天，各地在宣传贯彻十一届三中全会文件过程中，纷纷推行了各种形式生产责任制。特别是联系产量责任制，包括包产到组和包产到户，它直接动摇了人民公社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管理体制，受到了一些思想僵化和心有余悸者的怀疑和抵制。由此，围绕联系产量责任

制是姓社还是姓资的问题，引发了一场全民大讨论。这种大讨论的广度和深度都是史无前例的。从农村到城市，从机关到街道，从工厂到学校，每个行业，每个角落，甚至每个家庭几乎人人都在谈论农村改革。人们像打开闸门似的各抒己见，针锋相对，争论不休。农村的改革，震动了整个社会。在周围邻近的省份，也发出了一片指责声；有的省委负责人公开宣称自己“要保持晚节”，并在安徽的边界装上高音喇叭，成天叫喊“要坚决抵制安徽的单干风”。

面对这种情况，万里在各种会议各种场合，头脑冷静，态度坚定，反复强调：“对于农村改革，我们的头脑一定要清醒，不能受到社会上说三道四所干扰。”“对于各种形式责任制，都应当在实践中相竞争而存在，相比较而发展。只要能增产、增收、增贡献，就是好办法。”“对待各种形式责任制，省委不搞派性，不支一派、压一派，由群众在实践中去鉴别和选择。”“各种形式责任制，试验一年，年终总结。”

万里还特别对我们交代说，现在农村责任制形式很多，干部群众的认识又很不一致，你们要及时了解农村的动向，有什么情况和问题，随时向省委汇报。

按照万里的指示，我们除了直接深入基层和通过来信来访了解情况外，还在合肥、嘉山、固镇、肥西、休宁等地多次召开座谈会，听取各地的汇报。在我们掌握的材料中，农村在推行包产到组和包产到户初期，确实出现了不少值得注意的问题。比如：有的地方群众对集体经济失去信心，对社、队干部存有意见，在划分作业组时，有排斥党

员、干部的行为。有的生产队划分了4个作业组，提出要将生产队的集体财产全部分光，甚至连生产队的公章也要分，即将公章劈成4块，每个小组保存一块，如以生产队名义对外联系工作时，需经4个小组讨论同意后，才能将公章拼到一起来使用。有的将水车锯成几截，一个组一截；有的将拖拉机拆开分掉，有的生产队只有一部手扶拖拉机，几个作业组不好分配，只好将它放到水塘里“保存”起来。几个月后捞上来，已经锈坏了，有的分组作业后，将生产队的树木砍光了，有的将生产队的公房拆除分掉。不少地方还出现争牛争水现象，有累死耕牛、吵嘴打架的。还有的农户承包土地后，因为缺少劳力，女主人担心害怕，上吊自尽了。对于这些问题，省委及时采取各种办法，进行了妥善处理和正确指导。

5月中旬的一天晚上，我和几位同志在办公室研究各地送来的情况反映，起草向省委的书面汇报。材料搞好后，已是夜里11点钟了。我约请辛生和沈章余，坐上车子到合肥周围去看看农村的夜景。我们沿着合肥到六安的高速公路，边走边议。当看到公路两边万籁无声的村庄，就评论说这里可能是坚持集体劳动的地方；当走到官亭区金桥公社地界时，看到不少农民乘着皎洁的月光，在田间紧张地忙碌着，就评论说这里可能是包产到户的地方。我们下车站在公路旁边向北看，河里有小船在划动，象是运送肥料的；河边有人摇动水车，正向地里抽水灌溉。转过身来向南看，不少三三两两的男女，在犁田整地，准备栽插水稻。我们走到田头，向一对小夫妻询问道：“快到下半夜

了,你们怎么还不休息呀!”男的回答说:“政府将土地交给我们承包,生产搞不好,就对不起政府了。现在季节不等人,庄稼早一天下地,就能多收一些粮食。”当车子走到山南区金牛公社时,看到一个大院门口有很多男女进进出出,下车一看,原来是公社粮站挑灯夜战,紧张地收购社员送来的油菜籽。旁边小屋里锅灶上热气腾腾,掀开锅盖一看,里面正在烧着半锅红烧肉。我对粮站职工说:“天这么晚了,吃过饭再干也不误事嘛。”他们爽快地回答说:“今年油菜籽大丰收,农民同志白天忙,分不开身,利用夜里时间把油菜籽送来,我们应该抓紧收,不吃饭心里也高兴。”我们向万里汇报了这些情况,他乐滋滋地说,“我也要抽时间下去走一走,看一看。”

5月21日上午上班时,万里打来电话说,“今天我們到肥西山南公社去看看,我不带人了,你可以带一位同志一起去。”我和辛生于8点半赶到万里住地时,他正站在门口等着,我们即刻坐上北京吉普出发了。9点多钟,车子到了山南公社地界,万里要下车看看。我们走在田间的小路上,天空万里无云,风和日丽,真是一个难得的体察民情的好日子。万里四处眺望,看不到红旗招展、人山人海的场面,看到的多是一对对夫妻,聚精会神地在承包地里干活,有的在整地,有的在整修田埂,有的在看护秧苗,公路上不时有人拖着小板车,将购买的化肥拉回家。一块块葱绿的秧苗,正在茁壮生长;身边齐胸的麦子,穗大籽饱,随风掀起滚滚的麦浪,好象是在欢迎万里的到来;天上布谷鸟叫个不停,地上的虫鸣蛙鼓,仿佛是在预祝麦子

的丰收而演奏一幕幕美妙动人的大合唱。农村的这一派勃勃生机，万里看在眼里，喜在眉梢。远处有位放牛的老人坐在田埂上抽烟，他信步走了过去，与老人闲聊起来。“老人家，这样的麦子一亩能收多少？”老人回答说，“四五百斤没有问题。”“是不是公路边上好些，里面差些？”“不！越往里走，长得越好，好的能收六七百斤。”我们往前走了一两里路，看到的麦子一块比一块长得好，果然不出老人所说。

我们赶到公社时，已是10点多钟了，公社只有一两个看家的，他们找来公社党委书记王立恒，妇女主任张玉兰。万里问王立恒，“搞包产到户，你可怕？”“是有点……”“不要怕，在你们公社搞包产到户试点，我是点过头的！……”万里接着问：“你到底怕什么？”“怕‘五统一’统不起来。”“搞错了，不要你负责！”万里果断地表态，转而提醒道：“不过，集体经济不能瓦解！”王立恒说：“这些问题，我们都有具体措施。”万里接着问道：“可有争水、争肥、争耕牛和农具，吵闹打架、破坏公房的？”“我们明确规定，不准侵犯集体利益！”“这我就放心了！”万里还详细询问了社队干部的生活情况，王立恒介绍说，包产到户前，公社大部分干部负债累累，多的有1000多元。万里问，干部借这么多钱，用什么办法还呢？王立恒说，包产到户后，催耕催种的事情少了，干部家里都分了承包田，个人收入会不断增加，还钱是没有问题的。万里听了后很高兴。

午饭后，万里到了馆西大队小井生产队，一听说来了万书记，乡村沸腾了！连外村在田里干活的社员都扔下农

具赶来了。万里看到满屋子都是人，便开门见山地问道：“这样干，你们有什么想法？随便提，随便问……”第一个发言的是小井生产队会计李祖忠：“万书记，可允许包产到户？”“大胆干，省委支持你们。”“我们有点怕！”“怕什么？”“怕变！”“不会变！”“‘包产到户’比‘大呼隆’好，多干几年就有吃的了！”“那你们就多干几年嘛！”“万书记，你能不能给我们个准话，到底能干几年？”“不放心？”万里笑起来，“你们就这样干，包产到户，想干多少年就干多少年！不过仓库、牛棚要保护好，用水要有秩序，不能破坏集体经济！‘包产到户’的目的是为了增产，让群众吃饱吃好！”

万里的山南之行，留下了深沉的嘱托和热望。1979年，山南区夏粮获得了空前的大丰收，单夏季大小麦总产量就达1005万公斤，较之1978年翻了两番。

在山南公社进行包产到户试验，万里十分关心。1979年12月13日，他又一次来到了山南。在区委会议室，刚一坐下，便开门见山，单刀直入地把社会上提出的问题一齐端给区委书记汤茂林。下面是当时谈话的记录：

万：我这次来，想问你6个问题，请你回答。

汤：只管提，万书记，我知道多少讲多少。

万：部队的同志反映你们在山南区搞“包产到户”是“扰乱军心”、“毁我长城”，你怎么回答？

汤：这种担心是不必要的！我们山南区有现役军人14名，区委一一去信介绍家乡“包产到户”后获得大丰收的消息。同时，告诉他们：家中有“责任田”的，照顾得很

好,超奖减赔,工分照顾,分配兑现。一般困难户照顾1000工分,对军烈属每年另外照顾150到200元现金……

万:那你不是“扰乱军心”、“毁我长城”,而是巩固国防喽!

汤:是的!

万:我再问你第二个问题:合钢(合肥钢铁公司)工人不上班了,要求回家种地,你看怎么办?

汤:也不是这种情况!刘老家大队有一位工人家属叫熊祖华,一人带4个孩子,没搞“包产到户”以前每年收入150元左右。“包产到户”以后,基本口粮420斤,还超产1650斤,还养了1头重200多斤的大肥猪和7只鹅。过去每年都超支,今年生活有所缓和,没有超支……

万:那不是工人要回乡,而是双工资喽!

汤:对,相当于双工资!

万:我问你第三个问题:烈、军属和五保户、困难户没人管了,你看如何解决?

汤:不是没人管,而是比过去管得更好了!我们在金牛公社搞试点,五保户每年给口粮700斤,稻草1000斤,食油5斤,生活全包,还给50元现金零用,已在全区推广。至于烈、军属比“大呼隆”时好多了,那时工值很低,每年不过25元,现在超过4—5倍。

万:我再问你第四个问题:破坏水利设施的,可有?

汤:过去在大集体时,争水争肥的现象也存在。“包产到户”后我们确实发现李桥大队有3户农民为争水打架,

后来把水塘划开了，也就稳定了。关键是领导问题，大塘有专人统一调配、统一管理，水利设施完好……。

万：我现在问你第五个问题：耕牛、农具，怎么保护好？

汤：牛、犁、耙统一折价落实到户保管，损失要赔。“大呼隆”的时候，说是生产队管，实际上没人管，各户负责比那时管理得好，责任心也强得多……

万：现在，我问你最后一个问题：“包产到户”的穷队，今年能不能取得丰硕成果？

汤：能！

万：举个例子！

汤：馆东大队瓦屋生产队“包产到户”后，光生产队长王光柱一年就产粮2万多斤。

汤茂林的回答，把笼罩在万里心头的乌云冲个净光。“不虚此行，不虚此行！看来怕这怕那都是不必要的，也是可以解决的！”万里乐呵呵地站起来，一边说一边向门外走去。

七省座谈会上的争论

1979年3月12日到24日，国家农委在北京召开了有广东、湖南、四川、江苏、安徽、河北、吉林七省农村工作部门负责人和安徽全椒、广东博罗、四川广汉三个县委负责同志参加的农村工作问题座谈会。我和王杰参加了会议。在会上，我就三中全会两个文件、省委关于农村政策六条规定的贯彻落实情况以及农业推行联系产量责任制

的情况作了详细汇报，整整讲了一天。

这次座谈会，围绕包产到户问题，争论是很激烈的，有的同志还动了肝火。有的同志说，包产到户即使还承认集体对生产资料的所有权，承认集体统一核算和分配的必要性，但在否定统一经营这一点上，本质上和分田单干没有多少差别。我们不同意这一说法，认为包产到户只要坚持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原则，它就与分田单干有了本质上的区别。

国家农委为座谈会起草了会议纪要草稿，关于责任制部分，我提出了不同意见，杜润生要我按照我们的观点另外起草一个稿子，准备向华国锋汇报。3月20日下午3时，华国锋接见了会议代表。开始由杜润生汇报会议情况，接着由李友九宣读会议纪要草稿，我也宣读了我们起草的稿子。我们的稿子主要观点是，包产到户应当看成是责任制的一种形式，各种责任制都应当允许试行，在实践中由群众加以鉴别和选择。会议纪要两个稿子念完后，华国锋要王任重打电话找万里，问一问安徽的情况。结果电话在嘉山县找到了万里。王任重说，“安徽参加座谈会的同志所谈的情况，省委是否知道。”万里回答说：“周日礼是省委派去参加会议的，他的意见完全可以代表省委的意见。”万里还详细介绍了对待农村各种形式责任制，省委所采取的对策。王任重说：“那好吧，你们就按省委的部署干吧”（这段话是我回合肥后万里主动对我说的）。

在接见的过程中，华国锋对纪要的两个稿子始终没有直接表态。他反复谈到，“就全国大多数地方来说，都要

强调建立责任制。我在湖南也研究过。一个二三十户的队，如果各方面的生产内容都到组不行。双抢时，就要组织个打禾桶，一个桶要四个人，大的丘，要三四个禾桶，一个四、五亩的大丘，就要几个禾桶，他要抢季节，只有十几天时间，熟一片就割一片，犁田的跟上就犁，那里犁过了，跟上就插秧，非组织起来，分工协作不行。晒谷的一般是妇女，犁田多是男的，大人、妇女、小孩要组织好，分工就能互相促进，全部分到小组就成了问题。”他还认为，“评工记分，按工分分配，工分也是联系产量的。”

接见到晚上9点半结束，共进行了6个半小时。

座谈会过程中还出现了一个插曲，即3月15日《人民日报》头版头条发表了张浩的题为《三级所有，队为基础应当稳定》的来信，并加上长篇编者按语。信中说，“轻易从队为基础退回去，搞分田到组，包产到组，是脱离群众，是不得人心的。”“会搞乱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搞乱干部、群众的思想，挫伤积极性，给生产造成危害，对搞农业机械化也是不利的。”大家看到了这一新闻，一致认为各地正在贯彻落实三中全会的两个文件，发表这样的来信是不适宜的，必然会在下面造成思想混乱，特别是国家农委正在召开座谈会期间，容易使下面误解为这次座谈会是纠偏的会议。当时，《人民日报》农村部主任李克林参加了会议，她答应向报社反映大家的意见。我考虑到当时安徽实行联系产量责任制的数量比较大，为了避免引起思想混乱，有必要对张浩的来信加以澄清，便打电话给在家的辛生、卢家丰两位同志，要他们立即赶到北京采

用来信对来信的办法，写了一篇题为《正确看待联系产量的责任制》的来信。信中说，“作业组仅仅是劳动管理组织的一种形式，无权决定生产计划和收益分配。超产奖励部分数量很少，不会构成一级核算，也不会改变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作业组要联系产量计算报酬，就必然要分给一定的田块，确定一定的产量，联系产量就是定产，而定产必须按田块定，也可以叫包产，只是说法不同。”“如果只划分作业组，只包工分，不划分田块，不定产量，联系产量计算报酬又从何做起来呢。”“包产到组和包工到组、联系产量计算报酬，实行超产奖励并没有什么本质的不同，它既没有改变所有制的性质，也不改变生产队基本核算单位，又不违背党的政策原则，为什么现在却把它当作‘错误的做法’要坚决纠正呢？……‘四人帮’虽然被粉碎两年多了，但余毒未除，至今还禁锢着一些人的思想。有的明明是包产到组，却偏说是定产到组，好象‘包’就是资本主义，一‘包’就改变所有制性质，集体经济马上就要瓦解了，这种看法实在是站不住脚的。”这篇来信，在我们的力争下，《人民日报》于3月30日在头版通天位置发表了。《人民日报》还写了长篇编者按，承认发表张浩的来信和编者按语，其中有些提法不够准确，今后应当注意改正。

至此，对张浩来信的争论告一段落，但其造成的后果是严重的。它造成了干部群众的思想混乱。有些群众说：“张浩来信给我们泼了一瓢不算小的冷水，社员们鼓起来的干劲一下子给拔掉了气门嘴。”有人还写了一首打油

诗，诗云：《人民日报》太荒唐，张浩不写好文章。一瓢冷水泼洛阳，混淆政策理不当。

1979年夏天，为消除张浩来信造成的干群思想混乱，中共安徽省委及时发出了八条代电，要求各地不论实行什么责任制办法都要坚决稳定下来，不能变来变去，以便集中力量搞好春耕生产。全省绝大多数地方干部群众的情绪得到安定。但也有少数地方对省委的代电贯彻不力，措施不力，致使原来一些基层干部怕整、群众怕变的地方，思想更加动荡。突出的如霍邱县，全县7866个生产队实行联系产量责任制的有6325个队，占生产队总数的80%以上。由于张浩来信的影响，在很短的时间内，退回去1748个，占实行联产责任制生产队总数的27.6%。该县长集区五四公社包产到组的145个队，一次就退回去101个队，粮食比1978年减产700万斤。西泉公社北庄生产队，原来是个先进队，水利、土质、条件都比较好，实行包产到组后，群众的积极性比以前更高，生产搞得比以前更好，后来否定联产责任制的冷风一刮，包产到组改回去了，人心散了，干活出勤少了，工效低了，生产无人指挥，上工无人记工分，生产受到很大破坏，粮食比1978年减产10多万斤。由于联产责任制摇摆不定，1979年全县粮食总产73500万斤，比1978年减产16000多万斤。

经过各级党委的细致工作，虽然干群情绪很快安定下来，但是，张浩来信造成的余悸未消，怕变心理犹存，凤阳、肥西就是两个突出的例子。凤阳当时全县有70.8%的生产队实行包干到组。按照万里指示，我于7月初专程

来到凤阳，用了半个多月时间，走访了 20 多个公社，以县委名义写出了关于“农业经济管理的一项重大改革”的调查报告，县委党委经过激烈争论后，很快上报省委。不久，《安徽日报》在头版头条位置全文发表。这对进一步安定干群情绪是起了积极作用的。此后，凤阳全县农村要求将包干到组变为包干到户。县委却提出“一定要把包干到组稳住。”并以区为单位，举办党员干部训练班，宣布党员搞包干到户的开除党籍，公社书记搞包干到户的撤职。

7 月，肥西县刮起了一股强行扭转包产到户的歪风。副书记、县长张文题，对包产到户一直心有疑虑，害怕犯方向性错误，对省委在山南搞包产到户试验，一直持有不同意见，他屈服于压力，不顾全县有 50% 包产到户的生产队，操纵县委常委会于 7 月 16 日发出第 46 号文件，明确规定：“不许划小核算单位，不许分田单干，不许包产到户。”“要把包产到户的重新组织起来。”县委召开了县、区、社三级干部会，要求各级干部以党籍做保证，立即纠正包产到户。还强令山南区委举办干部学习班，限期纠正包产到户。于是，带头搞责任制的干部受到批判，官亭区一个公社党委书记被宣布停职反省。

县委的倒行逆施，不得人心。有的抗争，有的罢耕罢种，全县农业生产急剧下降。有的群众责问县委：“难道增产粮食犯法？难道农民就活该吃不饱饭？”有的责问：“山南包产到户是省委同意的了的，你县委为什么要纠正？你县委不听省委的，我们就不听你县委的。”一些基层干部纷纷到合肥向省委告状。

万里知道肥西情况后，于8月3日召开省委常委会议，专门讨论农业问题。对肥西的情况，万里生气地说：“山南包产到户试验是省委决定的，如果有什么错误，应由省委首先是我来承担。肥西县委强制收回包产田是错误的。要告诉他们，已经实行包产到户的地方，不要强行硬扭，不要跟群众闹对立，不要违背群众意愿，不要挫伤群众生产积极性。包产到户到底对不对？至少要让群众到秋后吧，要让实践来检验。”会议提出，由王光宇和我前往肥西，做好县委工作。

8月5日，王光宇和我专程来到肥西，立即召开县委常委会议，传达了万里的意见。县委常委纷纷表态，一致表示要坚决按照万里的意见办。县委于8月8日下发第50号文件，提出“生产责任制的形式，应该允许多种多样，不能只实行一种办法，不可以强求整齐划一，搞一刀切。”从此，县委同社队干部和农民群众的对立情绪缓和下来了。

按照原来的部署，1980年2月2日到11日，省委召开了有地市县委书记参加的全省农业会议。会议开始时，万里没有作长篇讲话，只是交代了“这次会议的任务，是解决各级领导干部对各种形式生产责任制的认识问题。省委为会议准备了一个总结草稿，希望到会同志发扬民主，敞开思想，集思广益，把文件修改好。”对总结草稿，赞成的、反对的都大有人在。反对者认为，“总结草稿是复辟宣言书，要查查是几个什么人起草的。”甚至有的提出“要改组大会秘书组”，可见会议争论的激烈程度。经过几上

几下，反复修改，在取得一致意见的情况下，万里在会上作了总结讲话。他说，我们提出在坚持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原则的前提下，不论是哪一种形式的责任制，只要有利于充分调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有利于发展生产，符合群众意愿，得到群众的拥护，就应当允许试行。对包产到户“是不是联系产量责任制的形式之一，同志们的看法有分歧。有些同志承认这种形式对改变长期低产落后的生产队效果显著，但又担心这样做违背中央的决定。其实，这样做正是实事求是地执行中央的决定，和中央决定的基本精神是一致的。”万里强调说：“目前，我们干部的思想决不是解放得过了头，而是解放得还不够。我们一项重大的任务是继续肃清‘左’的流毒，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排除‘左’的和右的干扰，进一步解放思想。”

万里的讲话，对于解除干部的思想顾虑，统一思想认识，推动包产到户的普及和发展，起了极其重要的作用。安徽农村包产到户的生产队占总数的比例：1979年底占10%，1980年底占66.88%，1982年上半年占98.8%。

全国农村人民公社经营管理会议上的分歧

1980年1月11日至2月2日，国家农委在北京召开了全国农村人民公社经营管理会议。我和张秀岗、鲁受教和滁县地委陆子修参加了会议。会议开始后，杜润生指定要我在大会上发言。我于1月14日下午，在全体大会上作了题为《联系产量责任制的强大生命力》的发言，讲了2个半小时。发言的主要内容是：

1979年年底,安徽农村共有生产队 379855 个,实行定额记工和按时记工加评议办法的有 145895 个,占生产队总数的 38.4%;实行联系产量责任制的有 232184 个,占 61%,其中实行包产到组、大包干到组办法的有 194288 个,占生产队总数的 51%,包产到户的 37896 个,占 10%。经过一年的实践看,各种责任制都有增产效果,但联系产量责任制的增产效果更明显。

“据九个地区 20 个县 154 个生产队年终分配试点统计,全年集体粮食总产比去年增长百分之二十六点八,其中联系产量责任制的 93 个队,比去年平均增长百分之四十四点一,没有实行联系产量责任制的 61 个队,只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四点八。

“联系产量责任制,在比较后进地区增产效果特别显著,全省著名的三大后进片(淮北的泗县、五河、灵璧、固镇,江淮丘陵地区的定远、凤阳、嘉山,江南的宣城、郎溪、广德)共十个县,去年有百分之五十八点四的生产队实行联系产量责任制,粮食比一九七八年增长百分之三十三点九,油料增长百分之五十九。

“在生产长期落后,群众生活极为困难的地方,包产到户的效果比包产到组又更为显著。肥西县山南区是个生产条件比较差的后进区,1978 年秋种时,因为大旱,麦子种不下去,全区有百分之七十七点三的生产队采用包产到户办法,不仅种麦进度快,种得多,面积扩大一倍,而且质量好。1979 年粮食总产量比 1978 年增长百分之三十一,粮食征购超过任务的百分之六十六,集体积累 50

万元(1978年集体未留积累),社员人均分配收入99元,比1978年增加27元。

“凤阳县梨园公社小岗生产队,初级社时有34户,175人,30头牲口,1100亩耕地,常年产量18万斤左右,人均1000多斤。高级社以后,产量连年下降。1960年,只有10户,39人,一犏半牛。文化大革命十年,产量只有两三万斤,人均口粮一两百斤。1976年,县、区、社三级党委下决心改变这个队的面貌。一个19户、110多人的生产队,派工作队18人进驻。公社人保组长在社员会上说,你们外流成了习惯,资本主义道路走不通了。今天,我们左手拿着社会主义鞭子,右手拿着无产阶级专政的刀子,牵着你们的鼻子,非要把你们赶到社会主义金光大道上来。一个工作队员看一户,一起劳动,干了一年,国家还有支援,收粮35000斤,人均口粮230斤,人均分配收入32元。工作队走后,社员又外出‘查户口’、‘数门头’(指讨饭)去了。去年搞了包产到户,收粮132300多斤,向国家交售粮食3万斤,第一次还贷800元,人均口粮800斤,人均分配收入200多元。”

因此,“在一部分后进地区,干部群众迫切要求实行包产到户办法。安徽全省生产长期上不去的后进队,大约占生产队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左右。这些地方突出的矛盾是穷,生产队家底空,连简单再生产也维持不了。在这些穷队中,如果还清了国家的贷款和投资,生产队则会成了一无所有的空壳,甚至有百分之三十的队,即使把全部资产,包括耕牛、土地、房屋全部卖了也还不清国家的债。

有人说，搞包产到户，会削弱集体经济，实际上，在这些穷队中有什么值得削弱的呢？过去，各级党委对这些穷队采用了很多办法，花了很大的精力、财力和物力，都没有改变面貌，实行包产到户办法，仅仅经过一年的时间，就出现了一大批一年翻身、一季翻身的单位，这有什么不好呢？在生产队统一领导下的包产到户，应当看成是责任制的一种形式，因为它没有改变所有制性质和按劳分配的原则，不能同分田单干混为一谈。一般地说，在后进地方，群众没有亲身体会到社会主义的优越性，他们看到的只是极左路线给他们带来的苦难。在党中央提出要加快发展农业的号召时，这些地方的群众对生产队集体生产没有信心，希望用包产到户办法多收粮食，为四化多作贡献，这本身就是社会主义积极性高涨的表现，也是生产责任心加强的反映。这种包产到户形式的出现，正是极左路线逼出来的，是对极左路线的反动。”

一石激起千层浪。大会发言后分组讨论，大家的分歧很大，尤其是华东组争论极为激烈，一些新闻单位和经济研究部门的同志，都纷纷前来旁听。争论的焦点是包产到户是姓社还是姓资的问题。有的同志说，联系产量责任制是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包产到户实质上是分田单干，它与社会主义就沾不上边了，是资本主义性质的。有的说，如果放任自流，让包产到户滑下去，人心一散，各奔前程，农村的社会主义阵地就被破坏了。有的说，我们已经有 20 多年合作化的历史，已经有了一定的公共财产，一无所有的队不多了，治穷的办法很多，不一定非要包产到户。上

海的同志态度比较缓和一些，他们说，上海的情况与其他省不一样，上海不搞包产到户（实际上，上海郊区2年后也搞了清一色的包产到户）。

1月31日下午3时半，会议向中央政治局汇报情况，参加听取汇报的有华国锋、邓小平、李先念、胡耀邦、余秋里、王任重、姚依林等，各省、市、自治区农委的负责人也参加了汇报会。

会上，杜润生汇报会议情况后，华国锋讲了话。关于生产责任制问题，他除了重复提到1979年7省座谈会的观点外，特别强调：“责任制和包产到户单干不要混同起来，”“包产到户老的弱的也分了一份，有困难；妇女、职工家属不能发挥他们的才能。”至于已经搞了的，“他们已经搞了一年，要认真总结经验，提高群众觉悟，逐步引导他们组织起来。”

最后，邓小平讲了话，他说，对于包产到户这样的大问题，事先没有通气，思想毫无准备，不好回答。他讲一个问题，就是本世纪末达到小康目标，每人收入1000美金。他说：“这是个战略思想，定出这个目标是不容易的。我们要按照1000美金这个目标，考虑我国经济发展的速度，考虑农村经济的发展。现在不定出规划，不确定目标，四个现代化是没有希望的。”

我们回到安徽后，及时向万里汇报了会议情况，并请示如何贯彻的问题。万里考虑到省委农业会议刚刚结束，下边正在传达会议精神，为了稳定人心，发展大好形势，避免不必要的思想混乱，决定全国农村人民公社经营管

理会议精神不予贯彻。

1980年的人为折腾

1980年3月，万里离开安徽后，在省委个别领导人的挑动下，围绕包产到户问题，在全省范围内又出现了一次不该发生的争论。争论的焦点仍然是，包产到户是姓社还是姓资？由于这次争论是从上面挑起来的，因而迎合了下边某些干部的“左”倾思想，对群众要求实行包产到户的愿望，多方加以压制，在不少地方出现了干部与群众顶牛的严重情况。对包产到户不认识、不理解的言论主要有：

“包产到户的关键是分而不是包，是分田单干，不仅退到了资本主义，而且退到了封建主义，倒退了几千年。”

“包产到户是生产关系的倒退，辛辛苦苦几十年，一夜退到解放前。”

“看产量喜人，看方向愁人。农民只顾眼前利益，要求包产到户是农民自私落后心理的表现。支持包产到户就是迁就农民落后意识。”

“包产到户是一些文人舞文弄墨，强词夺理吹起来的，他们冒充革命，冒充马列主义，欺骗了不懂理论的农民。他们是代表富裕农民的利益，是被列宁批倒了的第二共产国际提出的‘工团福利主义’。”

“我们宁愿迟发财，也不能摔跤子。”

在我们党内，对某些问题出现分歧和争论，这本来是正常现象。但是，有些人在错误思想支配下，对工作实行

错误指导，提出“要坚决刹车”，“对越轨的，必要时采取行政手段”，要以“破坏三个秩序论处”。这种违背十一届三中全会思想路线和农民意愿的错误做法，不仅在干部群众中造成极大的思想混乱，而且对工作带来了恶劣影响。在这种情况下，有些原来反对包产到户的干部，甚嚣尘上；有些原来积极推行包产到户的干部，产生了更大疑虑和动摇。不少地方出现了干部与群众严重对立，许多积极推行包产到户的党员干部和群众，包括一些县委的主要领导人，有的要调离，有的被批判，有的被停职，有的被拘留。群众不满地说：“中央三句话（指可以按定额记工分，可以按时记工分加评议，也可以在生产队统一核算和分配的前提下，包工到作业组，联系产量计算劳动报酬，实行超产奖励），省里在打岔，县里在打坝，公社干部害怕，大队干部挨骂，群众急得发炸。”

这种人为的折腾，庐江县就是一个突出的代表。这个县县委主要领导人在四级干部会上宣称，“庐江县要搞包产到户，除非我县委书记不干，或者把我撤掉。”“谁搞包产到户，就以破坏生产论处，逮捕他。”“有人捣蛋搞单干，今后县党代表大会不选他。”并且自封庐江是“坚持马列主义的县”，要用马列主义与推行包产到户的所谓“修正主义县”开展比赛，要在大灾之年见高低。在他的影响下，全县强迫命令事件到处发生。对要求包产到户的群众，一些公社、大队干部声色俱厉地说：“你们要搞包产到户，可以搬到别的地方去搞，我们这里不能搞。”南闸公社姚湾大队批斗了社员王同明；杨柳公社逮捕了杭头大队社员

张开香、张世彩、黄安珍，关在县公安局多达 15 天之久。这个县迎松公社申山大队十二担生产队农民朱正启，于 1979 年秋天，到肥西县走亲戚回家后，约了 5 户农民把包产到组改为包产到户，夏季和早稻获得空前大丰收。朱正启在大呼隆时期，最好年景全家只能分得 2900 斤粮食，搞了大半年的包产到户，麦子收了 400 斤，早稻收了 3200 斤。这样的大好事没有得到支持和鼓励，反而在庐江县掀起了一场轩然大波。当时，县委主要领导人认为，朱正启的行动“越了轨”，迎松公社人均一亩耕地，亩产千斤，不能搞单干（指包产到户），任其发展，就要乱全县的套，后患无穷。于是，一方面抽调 7 名干部组成专案调查组，到十二担生产队搜集整理朱正启搞“单干”的罪证材料，准备逮捕（后因公安局长认为罪证不足才未能办成）；一方面发动（实际上强迫）全大队群众对朱正启开展多次批判斗争，还指派大队民兵营长、治保主任和一名大队党支部委，坐阵十二担生产队，不准朱正启等 5 户到承包田干活，一直折腾了 2 个多月，致使这 5 户农民的晚稻生产遭受严重损失。对于县委的错误领导，群众软拖硬抗，在秋收大忙季节，不少地方出现了罢种罢收，使已经成熟的水稻不能及时收割，成片发芽霉烂，造成全年粮食减产 3 亿多斤，不仅征购任务完不成，不少农民吃返销粮，有的农民外出逃荒，有的地方还发生浮肿病。到了这样困难地步，县委领导仍然在会议室里为推行何种责任制争论不休。这样的县委在群众心目中，已经完全失去了信任，群众干脆撇开县委，自发地在全县搞开了包产到户。不少地

方提出“不管你金钟和银钟(指县委领导人),团结起来向前冲。”对于这样的县委领导人,不但没有被追究领导责任,反而提升为行署副专员。这种是非不分,不讲原则的做法,群众反感地说:“我讨我的饭,你提你的干,你提干不影响我讨饭,我讨饭也不影响你提干。”

1980年,安徽全年粮食减产31亿斤,主要是在包产到户动荡不定的几个地区。相反,在包产到户比较稳定的地方,几乎处处增产。如被人称为修正主义的肥西县,与庐江县边连边、地连地,在同等自然条件、同等灾害的条件下,粮食总产量比1979年增产2000多万斤。长丰县99.5%的生产队搞了包产到户,这一年全县水灾之严重仅次于1954年,受涝农田50多万亩,有12万亩绝收。但广大农民奋起抗灾,大灾之年空前增产,全县粮食总产量比1979年增长41.2%。桐城县石南公社三岔路生产队,是当时全县唯一搞了包产到户的队,这一年全县普遍减产,而这个队群众生产积极性高涨,在连绵阴雨的恶劣气候下,社员们千方百计抢时收割,想方设法把稻子弄干,粮食增产30%。而与三岔路生产队同一个村庄、同一个水系、田地土质相同的邻队坚持大呼隆,粮食减产40%。

在严酷的实践面前,特别是邓小平关于农村经济政策问题的指示,高度赞扬了安徽的包产到户,他说:“农村政策放宽以后,一些适宜搞包产到户的地方搞了包产到户,效果很好,变化很快。安徽肥西县绝大多数生产队搞了包产到户,增产幅度很大。‘凤阳花鼓’中唱的那个凤阳县,绝大多数生产队搞了大包干,也是一年翻身,改变面

貌。有的同志担心，这样搞会不会影响集体经济。我看这种担心是不必要的。”许多干部迅速觉醒，纷纷深入基层，积极带领群众研究措施，推行多数群众同意的生产责任制，使安徽农村改革大大向前推进了一步。

滁县地区的天长县，是个经济水平比较好的县。这个县地处高邮湖畔，自然条件较好，科学种田水平较高，农业生产发展较快，农民生活比较富裕。在1980年1月省委农业会议期间，参加会议的县委书记曾向万里请示：根据天长县的生产情况，县委决定不搞包产到户。万里点头表示同意。但县委没有固步自封，夜郎自大。他们看到群众要求包产到户的呼声很高、很普遍，为了尊重群众意见，县委先后3次组织100多名科局长以上干部，深入基层进行调查。调查结果，使他们清楚地看到，包产到户早搞早增产，迟搞迟增产，不搞不增产。于是，县委下了决心，领导群众普遍实行包产到户。1981年，全县粮食总产量达到78700万斤，比1980年增长34.8%，一年增长的速度，等于1957年至1976年20年增产的总和，提前4年实现了原定1985年粮食总产量7亿斤的规划。皮棉总产77726担，比1980年增长1.49倍。油料总产3969多万担，比1980年增长1.56倍。这一年，全县入库粮食3.1亿斤，是统购任务的3.44倍；入库油脂941万多斤，是统购任务的7.49倍；入库皮棉72271担，商品率达92.9%。全县人均分配收入220.4元，比上年增加122.54元，增长1.25倍，加上家庭副业收入，全县人均收入达到307.4元。县委总结了包产到户的巨大变化，归结为“十个没有

想到”：

一是没有想到包产到户以后，农民劳动生产率这样高；

二是没有想到生产能够这样大幅度增长；

三是没有想到农民富得这样快；

四是没有想到比较富裕的地区，实行包产到户后，生产比过去发展得更快，富得更快；

五是没有想到农村的“科学热”这么高；

六是没有想到农业机械化不仅没有受到影响，相反地发展得更快，经济效益更高；

七是没有想到包产到户以后，农民搞农田基本建设的积极性这样高；

八是没有想到包产到户以后，农民互助协作精神这样好；

九是没有想到包产到户以后，农民爱国家、爱集体的精神这样好；

十是没有想到党群关系、干群关系这样快地显著改善。

芜湖地区宣城县是个有名的鱼米之乡，后来变成了有名的后进县。1979年12月前后，有些地方推行了包产到户办法。群众要搞，基层干部不同意搞，县委也不同意搞，并且派人前去纠正，开了党员会和干部会，在大军压境的情况下，群众表示同意纠正，但派去的人一走又恢复了。在早稻征购入库时，这些地方进度最快。县委书记朱景本亲自前去察看，他看到庄稼生长情况和社员干劲，当

即宣布同意他们搞包产到户。他经过细致了解,进一步看到包产到组克服了大呼隆,激发了积极性,比原来的定额记工大大前进了一步。但通过一段实践后,群众的积极性仍不能持久,因为作业组由“大呼隆”变成了“小呼隆”,关系到群众切身利益的根本问题并没有解决,一是按劳分配不能体现,二是经营管理水平跟不上,三是队长难当,非生产性开支增大。经过比较,他认为最放心、最实在、最能调动积极性的还是包产到户。县委常委经过充分讨论,统一了认识,首先带头闯入“危险区”,组织大队书记到包产到户搞得好的地方进行实地调查,让实践回答问题,并且在公社书记会议上明确表态,只要把住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两条原则,群众要求而又能增产的就是好办法,就可以实行。如有问题,要追查责任,由县委负责,首先由一把手负责。这样一表态,社、队书记胆子壮了,群众更加安心了,于是在全县迅速推行了包产到户办法,由隐蔽到公开,逐步发展起来。对于这样一位群众拥护的县委书记,省委个别领导人不感兴趣,提出要调动他的工作,遭到普遍的反对。

经过一年的实践,原来积极领导群众推行联产责任制的干部,纷纷畅谈感想,畅谈体会,思想认识又有了新的飞跃。原固镇县委书记陈复东说:“一年来,我们联系生产实际开展三次真理标准的讨论,使我们体会到发展农业生产的过程,在一定意义上讲,也是思想不断解放的过程。目前,农业生产同其他领域一样还存在一些禁区,需要大胆实践,勇于冲破。同时,在新形势面前,我们又遇到

许多新问题,要探索、要解决。思想不解放,在禁区面前就会束手无策,在新问题面前就会无所作为。解放思想也不是一次能够完成的。我们在领导农业生产中,觉得当时思想解放了,过一段时间思想又守旧了,在这个问题上思想解放了,在另一个问题上思想又跟不上了,这就需要不断地学习,不断地实践,认真了解新情况,研究新问题。”

原颖上县委书记刘耀华说:“我们能够经受压力和考验,坚持实践不动摇,最根本的原因是紧紧和群众站在一起,是广大群众给了我们勇气和力量。30多年的经验教训告诉我们,农民有了积极性,农业的发展才有希望。我们在深入农村调查的过程中,发现对联系产量责任制说长道短的多半是一些干部,什么‘划小了’、‘倒退了’、‘不好开会了’等等,农民却始终满腔热情,信心百倍。他们说,‘象这样干个三五年,保险叫国家盖仓房,社员就会有余粮,存银行,住瓦房。’张浩来信一出来,我们立即到农民中征求意见,我们问农民怕不怕,他们立即问我们怕不怕。他们说,‘干部怕错,社员怕饿。只要能多打粮食,我们不管他张浩、李浩!’有些社员担心县委顶不住,鼓励我们说,‘只要县委不变,俺们累死也情愿。’农民没有‘铁饭碗’,他们的衣食温饱直接和农业生产好坏联系在一起,他们比任何人更关心农业的发展。支持农民的正当要求,尊重农民的选择和创造,保护农民的积极性,一切从有利于发展农业生产出发,各种责难都要由农民的实践作回答,这就是我们敢于坚持联系产量责任制不动摇的根本所在。”

贵州实行联产承包制的前前后后

——访 池 必 卿

李海文 刘荣刚

编者按：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拉开了我国改革开放的序幕。我国的改革最先始于以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要内容的农村改革。较早推行农村改革的，除安徽、四川外，还有贵州、甘肃、云南、内蒙古等省区。池必卿作为当时贵州省委主要领导人之一，领导了全省的农村改革。值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20周年之际，我们采访了池必卿，请他谈了谈当时贵州农村改革的有关情况。

记 者：池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您作为贵州省委主要负责人之一，领导了贵州的农村改革。您是什么时候调到贵州的？

池必卿：我是1978年6月从内蒙古调到贵州的，任省委第二书记。当时，马力是省委第一书记，苏钢为省革委会主任。

记 者：您去贵州不久，党中央就在北京召开了工作会议及十一届三中全会。您作为与会者，能不能结合当时的发言，谈谈会议的情况，尤其是关于农业方面的情况？

池必卿：可以。中央工作会议是1978年11月10日召开的，12月15日结束。这次会议是在京西宾馆召开的。它实际上是十一届三中全会的预备会议。会议重点讨论的是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的问题。我和马力都参加了。当时，会议分成六个组。我和马力被分在西南组。西南组共有33人，召集人是赵紫阳、安平生、张平化、梁必业。

这次会议深入讨论了农业问题，主要是讨论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11月16日，马力发言指出，加快农业发展，对于后进、边远、少数民族地区，国家应给予较大的支援和帮助。贵州是全国的“干人”，决心三步并作两步走，争取赶上全国步伐，但希望中央给点“偏饭”。12月2日，我在发言中提到，计划安排应有轻重缓急，首先要抓农业这个中心。最后，12月18日—22日召开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原则上同意了将《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下发各省、市、自治区讨论和试行。

这两个文件认为，要把农业搞上去，实现农业现代化，必须调动广大农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在经济上充分关心他们的物质利益，在政治上切实保障他们的民主权利。从这个指导思想出发，提出了发展农业生产的一系列政策措施和经济措施。如坚持按照劳动的数量和质量计算报酬，克服平均主义；任何人不得干涉社员自留地、家庭副业和集市贸易；人民公社各级组织实行民主管理；可以在生产队统一核算和分配的前提下，包工到作业组，等等。对于西北、西南等落后地区，还提出了要从财政、物资和技术上给予重点扶持，帮助发展生产，摆脱贫困的措施。

这两个文件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有利于农业的发展。但是由于也提出了“两个不许”，即“不许包产到户，不许分田单干”，

在一定程度上束缚了一些地方正在探索中的农村改革。

记者:1979年初,党中央下发十一届三中全会的两个农业文件后,一些省市区根据文件精神,开始所谓的“纠偏”。当时贵州是怎样贯彻这两个文件精神的?

池必卿:1979年1月11日,党中央下发了十一届三中全会同意的两个农业文件。此后,一些省市区按照文件中“两个不许”的精神,开始了纠偏。贵州由于地处西南,贫困落后,当务之急是搞饭吃,因此,我当时主要强调的是使农民休养生息,着重纠正了“左”的经济政策。而对于生产方式,则提出:只要基层干部群众赞成,可以搞包产到组,也可以搞别的经营管理办法。但是,由于“左”的影响没有根本消除,对生产关系问题还没有看透。1978年4月,我开始从北京出发时,曾带着疑问,问农业部副部长李友九,部里对包产到户持何态度?他说,不赞成。我又问中央是什么态度?他说,还未表态。

记者:1979年5月下旬,您曾下乡搞调查研究。那次下乡您都去了哪些地方?看到了些什么?

池必卿:那次下乡,我去了铜仁、毕节两个地区,大概用了1个多月的时间。我没有带什么厅级干部,只带着秘书、省政府的处长和农业厅研究室的几位同志一共六七个人,乘一辆面包车下乡了。

我首先去的是铜仁。当路过瓮安时,我看到已经成熟的小麦没有人收割,感到非常奇怪。到了铜仁,也是如此,更生疑问。我问地委书记张青天究竟怎么回事?他告诉我,为了粮食高产,省里下令种小麦,农民种了,但不会吃,就象吃大米一样,不好吃。农民不愿种小麦,愿意种油菜,因为油菜卖的钱多。我问他,你向上级汇报了吗?他说已汇报了。我当即告诉他,可以改过来。

随后,我到了毕节。在那里,我听了农业的情况。这年,毕节遇到了旱灾,农业大减产。地委书记禄文斌向我汇报工作时哭了,说

灾荒没有希望。我告诉他,有希望。我立即给省委副秘书长王振江打电话。这时,马力出国了,苏钢也不在,我告诉王振江,只许听我的,不能提意见,马上调粮食给毕节。三四天后,粮食就经六盘水调到毕节了。禄文斌看到粮食高兴了。我因生病,在毕节呆了几天,就回贵阳了。

回到贵阳后,我立即召开会议,指出农民不吃小麦,城里人也不欢迎,为了高产,让农民种小麦不实事求是。农民种油菜收入高,有了钱可以交税。我提出,应该从贵州实际出发,因地制宜调整农业结构。会议宣布不种小麦,种油菜,少数吃小麦的地方,只要愿意种,也可以种。团省委书记对我说,这一下改得好。我问他,你们从前为什么不提意见?他说,我们不敢提。当时,“文化大革命”刚刚结束,大多数人都不敢提意见。以后,全省范围基本上由种小麦改种油菜了。

记者:因为马力生病,实际上,您从1979年下半年即担负起了省委的主要领导工作。请您谈一下,您是如何在贵州领导“包产到户”改革的?

池必卿:1980年4月8日至5月8日的黔东南之行,更促使了我下决心在贵州领导一场顺乎民意的“包产到户”改革。

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贵州某些地方的一些生产队已经开始搞包产到户了。不过,由于受中央和省里的政策限制,他们是在偷偷地搞。

1979年9月,党的十一届四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进一步调动了广大农民生产的积极性。在这次会议前,安徽省委书记万里曾给胡耀邦提出,是不是取消“两个不许”。胡耀邦说,起草文件的人都不同意,他再做做工作。在他们的努力下,十一届四中全会通过的这个文件,虽然仍提出“不许分田单干”,但将“不许包产到户”改为“也不要”,即“除某些

副业生产的特殊需要和边远山区、交通不便的单家独户外，也不要包产到户”。这实际上是有所松动，允许在边远山区、交通不便的地区搞包产到户。

1980年4月，我去黔东南之前，党中央对包产到户仍没有明确的态度。我心里也没有底。我再次下乡，主要是从实际出发，重新研究农村的生产关系。

黔东南是贵州少数民族人口比重大且十分贫困的地区。我在这里停留了1个月，走了6个县、市。呆的时间较长的是岑巩和黎平。

在岑巩，我呆了12天。岑巩由于大搞农田水利和繁育良种，特别是社队搞了定产到组，自1977年到1979年连续3年粮食增产，年均递增8.8%。但是，因为作业组只管到上半年秋收，其后秋种就松了。原生产队又不过问，以致去年冬天板田板土多，今年春耕生产较迟缓。这里的情况表明，适当调整生产关系很有必要。但春耕缓慢的现象说明：农民实际上关心的是如何“定产”，其核心是作业组内如何按劳分配，多劳多得。这反映出这里的定产到组的责任制还不完善。

在黎平，我住了8天。黎平县委向我汇报说，这里有81%的生产队已经包产到组，定产到劳或到户的有7%，其中尚重区一个公社90%的队搞了包产到劳。县委曾派一名常委带工作组去纠正，不但没纠正过来，这位常委反而认为包产到劳加强了岗位责任制，有利于生产。我听完汇报后，为看个究竟，就去了尚重区。尚重区是贵州的主要林区之一，离黎平县城约50公里。这是有史以来第一次省委书记到此考察。区委干部告诉我，这里搞包产到户的队已占到20%，育洞公社从60年代困难时期到现在一直在搞按“人六劳四”划地。去年搞了包产到户的，都兑现了“包产交集体，超产全奖或奖七成、五成。”因为尝到了“交了集体的，剩下都是自己的”的

甜头，农民还想继续搞。现在是队里要求分，公社也同情，区委胆子小，县委箍得紧。为此，区里准备召开各公社书记会，安排“开展两条路线的斗争，抓春耕，纠包产到户”。我当时不赞成搞“斗争”，头脑里总是在想那位县委常委的态度。正因为如此，尚重区委邀我在他们的会上讲话，我没有答应。回到黎平县城，我立即给县委打了招呼，不要再搞什么路线斗争，当前春耕大忙，如纠正包产到户，会影响生产。这时，我脑子里已出现了一个“调整农村生产关系已不可避免，早解决早主动”的计划。

在玉屏，省革委会副主任从贵阳给我打电话讲，北京来人说包产到户不对，是否纠正一下？我当即告诉他，不要纠正。现在正是春耕最忙的时候，开个电话会议，强调各种形式不改变，或包产到组，或以生产队为单位核算，谁种谁收。

当时，玉屏县委书记也正要纠偏，我说你不要纠偏，农民愿意怎样就怎样，省委有决定，你不能违背。

记者：1980年4月，国务院召开全国计划会议，有四位副总理提出：为了解决吃饭问题，在贵州、云南、内蒙古、甘肃4个省、自治区，可以实行包产到户的政策，当时贵州是怎样落实这一精神的？

池必卿：那次全国计划会议，省计委主任冉砚农参加了。他回到贵阳后，要求省委召开常委会议传达会议精神。我当时正在黔东南的黎平县进行调查。本来省里早有规定，第一书记不在的时候，省委书记或副书记均可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我打电话给留在贵阳的常委同志，要他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他说，这个问题关系重大，他不开。5月11日，我从黔东南回来的第三天，立即召开了省委常委扩大会，就贵州可以不可以实行包产到户问题进行了讨论。

为把包产到户问题讨论透，这次省委常委扩大会议开得时间

较长,共讨论了9个半天。

我在会议上首先报告了黔东南之行的情况。我讲了7个问题,第一个就是关于调整生产关系问题。我说,“要领导有步骤地调整,使生产规模和管理形式适应贵州农村生产力的水平。春耕大忙已到,对已形成的多种组织管理形式都维持现状,不要再纠。”“省委要把调整生产关系的领导权拿过来……”。

在讨论中,主管农业的省委常委、省革委会副主任王朝文说,他刚从惠水回来,那里已有20—30%包产到户,看来这是农民的要求,因此,赞成包产到户。

省委副书记吴实和徐建生也表示赞成包产到户。吴实讲,如果我是农民的话,我也主张包产到户。徐建生说,不能再当“顶门杠”了,应该允许农民包产到户。

我开始没有表态,只是在插话中表示支持包产到户。最后,我看到苗族干部(王朝文)、南下老红军干部(吴实)、当地汉族干部(徐建生)都同意包产到户,根据多数同志赞成包产到户的意见,作了结论:为了调动农民种植粮食和农作物的积极性,只要多数农民有这个要求,我们应该允许农民实行包产到户的责任制,不要再搞“敬酒不吃,吃罚酒了”!

记者:这次省委常委扩大会议达成了允许农民实行包产到户的共识,最后是否以决议或文件的形式确定下来?

池必卿:这次省委常委扩大会议虽然同意了农民可以搞包产到户,但我们觉得这是一个大问题,需要征求广泛的意见。正因为如此,省委常委扩大会议后,省委又立即召开了地、市、州委书记会议,传达讨论省委的决定。

9个地区的市、地、州委书记都赞成包产到户。最后,这次会议起草通过了关于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的文件,以省委38号文件下发全省执行,它规定了坚持公有制,实行包产到户,也可以包干到

户等内容。

这个文件草稿最初只写了实行包产到户的内容，省委副秘书长、文件主要起草人李基拿来草稿征求我的意见时，我同意加上了“也可以包干到户”的内容。当时，这位起草人认为，包产到户与包干到户有着本质区别。

包产到户是先估个产量作为包产，等实际产量出来后，用实际产量减去包产，两者之余额，除上缴国家、集体的外，剩下的是承包人自己的。

包干到户是不算细帐，交了上头的，剩下都是自己的。

几个月后，省委又召开了县委书记会议，讨论贯彻执行省委38号文件。当时，只有一个县委书记发表了不同看法，绝大多数拥护省委的决定。

在召开地委书记会议至召开县委书记会议的这段时间里，我听到赵紫阳在四川搞包产到组、万里在安徽凤阳进行包产到户试点的消息。一些靠近四川的地方的地委书记给我提出四川都包产到组了，我们怎么办的问题。我还听到历史上安顺地区镇宁县属的一个区，曾处分了20多个同意包产到户的干部；铜仁地区德江县由于不允许包产到户发生了农民逃亡他乡的罢耕事件；毕节地区毕节县某个生产队已搞了包产几十年，对上一一直隐瞒，连地委书记禄文斌也不知道，曾去查了多次，总说是集体搞。这次才公开。这些事件表明，调整生产关系是广大农民的意愿，这也促使我们下决心调整生产关系。

记者：这是不是说是1980年5月的地委书记会议通过了省委38号文件，最终决定了在贵州搞包产到户？当时中央对包产到户的态度怎样呢？

池必卿：是的，是那次地委书记会议决定了在贵州搞包产到户。当时中央对包产到户还没有定论，只是说特别穷的地方可以实

行包产到户、包干到户。国家农委副主任杜润生在贵阳曾对我说，华国锋同志还没表态。直到1980年5月31日，邓小平才明确地说，只要土地公有，就不应干涉，应该允许包产到户。杜润生马上把邓小平的这句话寄给了我。我们搞包产到户有了依据了。

记者：1980年9月14日—22日，党中央在北京召开了省委第一书记会议，重点讨论农业生产责任制问题。您在会上发了言。后来，人们说您在会上说了一句“你走你的阳关道，我们走我们的独木桥”的话，直到现在，这句话还在北京、贵州广泛流传。您能说说明当时的具体情况吗？

池必卿：好的。那次会议对包产到户问题争论的很厉害。云南省委第一书记安平生首先讲了云南包产到户的情况，说要使三分之一实行包产到户。当时，大家都愣了。一位省委书记甚至说，讲了这么一通，根本听不懂讲的是什么！

一天，安平生碰到我，对我说，你也发发言，我说我今天发。

那天，我发了言，讲了贵州包产到户的情况。我讲时，东北地区的一位省委书记插话说，贵州包产到户搞的怎样不知道，反正我们那里不能搞！

华国锋问了一句：贵州那么穷，和西北一样？我说：贵州比西北还穷。华国锋说，这是新情况。

会下，我对那位省委书记说，你今天点了我们的名，能不能不点名。我们可否达成一个协议，互不干涉？他说，好的，可以。

会议重新开始后，我接着讲贵州包产到户的情况，同时也讲了与东北地区那位省委书记达成的口头协定。散会后，那位省委书记埋怨我点了他们的名，我说你也点贵州了。后来，中央办公厅发的简报上把我说的互不干涉的话给公布了。当时，这在北京还成了话题。后来我说的“互不干扰”被传成为“你走你的阳关道，我们走我们的独木桥”了。

记者:1980年,贵州全省开始推行包产到户改革。当时,党中央对贵州的改革持什么态度?

池必卿:总的来说,中央是支持的。1980年12月,我来北京开会时给中央写了个报告。胡耀邦阅后批给了万里副总理。胡耀邦在批语中说,贵州省委在全省范围内实行了包产到户的农业生产责任制。此外,一天晚上,我在中南海小礼堂看电影,万里看到我说,池必卿,你干的好啊!这等于中央同意了贵州包产到户的做法。1981年党中央发了一号文件,肯定了联产承包制是社会主义性质的。此后,一直到1985年,连续5年,中央的一号文件都是讲农业问题,规定联产承包制15年不变。

记者:农村改革,涉及到人们的利益问题,总不会一帆风顺。贵州在推行包产到户农业生产责任制的过程中,也不是一帆风顺吧?

池必卿:是的。在地委书记会议以后,安顺地区的坪坝县出现了几个生产队由于水利问题没有解决好,县委书记不赞成对这几个生产队实行包产到户,致使这几个生产队的农民也要罢工出走。省委工作组组长、组织部副部长张化有给我写信反映此事,我阅后批示:“中国共产党的一个县委书记,因为有点具体问题没有解决好,就拒不执行党的政策,致使农民罢耕出走,这种行为不改行吗?”为了帮助这位县委书记提高认识,这个批示只发给了安顺地委书记程远武,没有扩大范围。后来,这位县委书记改正了自己的错误。

在推行包产到户的过程中,我们打算留下岑巩县,让他们继续搞原来的包产到组。另外,还想让全省差不多是最好的生产队——遵义县马家湾保留原来的生产队核算制。但我们的这些想法并没有实现。岑巩县因受全省包产到户的影响,农民又不赞成包产到组了,强烈要求县委改为包产到户,县委顶不住了,就改了。马家湾的

农民在有地委书记参加的会议上，讨论了两个大半夜。一位农民还提出假设，说如果包产到户后，我们的水稻产量由现在的亩产 800 斤提高到 1000 斤，也不允许我们包产到户吗？最后，大多数农民赞成搞包产到户，那位地委书记也不得不同意了。这样，到 1980 年底，贵州全省就实行了包产到户。总的来说，包产到户，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1981 年全省农业因灾减产，1982 年粮食增产了 30—40 亿斤。油菜籽和烤烟增产的幅度更大。吃不饱饭的农民也由原来的占农村总人口的 70% 下降到 30% 左右。

记 者：贵州全省实行包产到户后，有没有再出现新的问题？

池必卿：出现了一些。全省实行包产到户后，我又下乡，发现少数干部在公有的耕地上盖房子。包产到户后，土地归农户使用，但土地的最终所有权是集体公有的。在耕地上建房，是一种侵犯社会主义公有制的行为。这个问题出现后，省委立即发出通知，责令各地纠正。黔南州贵定县一个退下来的前县供销社主任在耕地上建了房子，县委拿他没办法。我知道后，立即通知县委用推土机给推倒，并让纪委讨论对这位干部的处分问题。非法占用耕地问题处理起来比较困难，虽然省委和各地都采取了一些措施，但到 1985 年我离开贵州时，全省只大约纠正了一半多，还有 40% 多的非法占地问题没有得到处理。另外，还出现过破坏水利问题，不过，这个问题不久就解决了。

总之，在贵州领导实行联产承包制，这是我晚年根据邓小平理论干的一件大事。这件事已过去了近 20 年，实践证明干得对，干得好，十分有意义。

抗日战争时期 革命根据地法制建设的历程

高 富 峰

抗日战争时期革命根据地的法制建设,是我国新民主主义法制建设史上一个承上启下的重要发展阶段,它以解决民族矛盾为中心,以巩固与发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和抗日民主政权,实现“团结、抗战、救中国”的历史重任为目的,以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打倒日本侵略者为目标。根据抗战形势发展的不同阶段,革命根据地的法制建设可以划分为三个阶段。

—

抗战初期(1937年—1940年)。抗日战争的全面爆发,使中华民族处在亡国灭种的危机关头,中华民族同日本帝国主义的民族矛盾上升为主要矛盾,国内矛盾变为次要矛盾,并降到从属地位。在中国共产党的推动和全国人民抗日高潮的压力下,国民党和共产党实行了第二次合作,建立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共同抗日。为了使根据地的法制建设适应变化了的形势,发展和巩固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国共产党在法制建设方面做了重大调整。

在施政纲领方面,本着拥护团结,坚持抗战,最后战胜日寇的方针,1937年8月25日,中国共产党颁布了《抗日救国十大纲领》,其要点是:打倒日本帝国主义;全国军事的总动员;全国人民

的总动员；改革政治机构；抗日的外交政策；战时的财政经济政策；改良人民生活；抗日的教育政策；肃清汉奸卖国贼亲日派，巩固后方；建立抗日的民族团结。这一纲领是抗日战争时期革命根据地最早的施政纲领，其实施有力地推动了全民抗战。在此基础上，为了更好地指导边区的各项工作，1939年2月陕甘宁边区第一届参议会通过了《陕甘宁边区抗战时期施政纲领》。这是抗战初期具有代表性的施政纲领，它是根据陕甘宁边区的环境与条件制定的，目的在于坚持巩固与扩大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团结全边区人民与党派，动员一切人力、物力、财力、智力，保卫边区，保卫西北，保卫中国，收复一切失地。它主要包括民族主义、民权主义、民生主义三个部分，具体是：“实现蒙、回民族在政治上、经济上与汉民族的平等权利，依据民族平等的原则联合蒙、回民族共同抗日”，“彻底消灭汉奸、敌探、土匪的活动”，以巩固抗日后方；“发扬民主政治，采用直接、普遍、平等不记名的选举制”，以“健全民主集中制的政治机构，增强人民的自治能力”；为了适应民族矛盾的主要地位，“确定私人财产所有权”，“保护边区人民由土地改革所获得的利益”，“发展手工业及其它可以开办之工业，奖励商人投资提高工业生产”，以丰富广大军民的生活，繁荣根据地经济，“废除苛捐杂税”，“实行统一累进制税”，减轻人民负担，“确定八小时工作制度”以提高工人的积极性^①。1940年，晋察冀边区吸取《陕甘宁边区抗战时期施政纲领》的经验，结合本区实际，也公布了《晋察冀边区目前施政纲领》。这些施政纲领的施行，有效地团结了各族及各阶层人民，既调动了广大工人农民的积极性，又照顾到了地主及资产阶级的利益，巩固了抗日民主统一战线，有利于革命根据地的政治、经济、文化建设。

^①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一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31—33页。

在选举法方面,革命根据地从自己的情况出发,制定了一些法规,主要有1939年的《陕甘宁边区选举条例》,1940年的《晋察冀边区暂行选举条例》等。它们都规定:实行普遍、直接、平等、无记名投票的选举制,凡居住在边区的人民,年满18岁,无阶级、职业、男女、宗教、民族、财产与文化的区别,经选举委员会登记,均有选举权与被选举权。这就充分地扩大了革命根据地的民主,为根据地政治民主化提供了法律保障。如陕甘宁边区,选民参选率由第一次普选时的70%,提高到第二届边区参议会时的80%^①。

在政权组织法方面,为了巩固抗战的政治和社会基础,革命根据地参照国民政府颁发的省参议会组织法的基本原则和边区的实际,根据选举法选出代表召开了边区参议会临时会议,颁布了政权机构组织法,主要有1938年2月公布的《晋察冀边区县政府组织大纲》、《晋察冀边区县佐公署组织章程》、《晋察冀边区政治主任公署组织法》,1939年2月通过的《陕甘宁边区政府组织条例》,1940年5月公布的《晋察冀边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组织大纲》,11月的《山东省战时县区乡各级政府组织条例》等。这些条例都规定了边区政府的产生程序、组织原则、承担的任务等内容。如《陕甘宁边区政府组织条例》规定,“陕甘宁边区政府综理全边区政务”,“由陕甘宁边区参议会选举委员十三人,组织边区政府委员会,呈请国民政府加以委任”;政府内设正副主席各一人,由陕甘宁参议会在边区政府委员中选出;边区政府受国民政府的管辖及边区参议会的监督,下设秘书处、民政厅、财政厅、教育厅、建设厅、保安司令部、保安处、审计处等机构,并规定“边区政府于必要时增设专管机关”^②,视行政上的需要,也可以增设公署作为边区委员会的辅佐

① 《陕甘宁政权建设史》,陕西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412页。

②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二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02—203页。

机关。各级政府采取“民主集中制，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组织与武装人民，进行各种参战工作，驱逐日寇，保卫地方治安，管理与督促全县政务的推行，奉行财政经济政策，合理税收，厉行经济建设，改善人民生活，推行国防教育以贯彻政府的抗战国策及建国事业^①。这些组织法的施行，健全了各级行政组织，集思广益，有利于民主的推行，为打败日本侵略者准备了组织基础。

在土地法方面，革命根据地颁布的法规主要有，1938年2月颁布的《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条例》，3月的《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训令——关于杂租、小租、送工的解释》，4月的《陕甘宁边区土地所有权条例》、《陕甘宁边区政府布告——关于处理地主问题》，1939年4月的《陕甘宁边区土地条例》，12月的《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实施办法》，1940年2月修正的《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11月的《山东省减租减息暂行条例》等。这些条例在土地所有权上，承认了土地私有制，但可通运的水道、公共通道、矿产地、盐地、公共需要的天然湖泽水源不得私有^②，其所有权属于边区政府。在土地使用上，以土地私有制及尊重各种合法的契约合同为根据，人民经分配所得的土地，即为其私人所有，土地改革以前的旧有土地关系，一律作废。在已分配了土地的区域，地主回来，乡村人民应该表示欢迎他们来一致抗日，可在所属乡村公地分配他以和农民一样多的土地和房屋，但已没收了的土地不应还原，分配了的房屋不得翻案，已取消了的租债不许索取。如乡村公地已分配完的，可在其他乡内给以每人应得的分地。在租息上，为了“调剂群众利益，逐渐改善人民生活”，“地主之土地收入，不论租佃、半种，

①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二卷，第370页。

②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四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191页。

一律照原租额减少百分之二十五，实行二五减租”^①。为了防止地主变相的反抗减租减息，各根据地的条例还规定了出租人不得随意收回租地，以保障农民的佃权，防止地主任意抽佃。在出租人出卖土地时，承租承佃人有以同等条件承买的优先权；出租人出典土地时，承佃人有以同等条件承佃的优先权；累世承租承佃的土地为承租承佃人取得永佃权，非承租承佃人自愿放弃使用权者，出租出典人不得夺租夺佃等。这就以法律形式维护了地主和广大农民的利益，激发了他们生产和抗日的积极性。

各革命根据地在抗战初期的法制建设，是以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保护抗日的人民，调整各抗日阶级的利益，改良工农的生活和镇压汉奸、反动派为基本出发点的。为此，边区政府利用各种宣传机构，进行了广泛的社会宣传，教育人民爱护边区人民政权，遵守革命秩序，积极参加抗战救国事业，藉以减少和预防犯罪。这一时期的法制建设，在巩固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改造社会，发展生产，改善人民生活，保障社会治安，树立新的生活道德等方面，都起了非常大的作用，使各革命根据地处于不断上升发展之中。但是其中有关八小时工作制的规定，以及减租减息的贯彻等方面，也存在着一一定的不足，有待于进一步的改进。

二

抗战中期(1941年—1942年)。随着战线的不断拉长，以及革命根据地的发展，抗日战争进入相持阶段。为了摆脱困境，变中国为侵略亚洲战争的后方基地，日本对蒋介石集团采取了政治诱降为主、军事进攻为辅的方针，对其占领区加紧实行“治安强化运

^①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四卷，第231页。

动”，对革命根据地则展开残酷进攻，运用“囚笼”、“三光”等政策对华北、华中进行“扫荡”。由于正面战场压力的减轻及革命根据地的发展，蒋介石集团开始调集军队，包围和封锁革命根据地，不断制造“摩擦”。此时革命根据地，一方面要抗击日本侵略者；另一方面还要对付国民党的封锁和反共摩擦，敌后抗战进入了最艰难的阶段。中国共产党在原有法规的基础上，颁布了适应新形势的法规。

在施政纲领方面，为了团结各社会阶级、各抗日党派，发展抗日的政治、经济、文化建设，保卫和巩固边区，驱逐日本帝国主义出中国，边区政府根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原则，颁布了新的施政纲领，主要有1941年5月中共边区中央局提出的《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又称作《五一施政纲领》），7月的《晋冀鲁豫边区政府施政纲领》，1942年9月的《陕甘宁边区精兵简政纲领（草案）》，10月晋西北临时参议会通过的《对于巩固与建设晋西北的施政纲领》等。这些纲领在总结抗战初期施政经验的基础上，提出“实行三三制政体，欢迎一切抗日党派、阶层与进步人士参加政权工作^①；表示为“减轻人民负担，……军政双方尤须贯彻精兵简政政策，裁汰不必要的机关，减少不必要的人员，缩小后方机关，加强干部质量，以增强抗战力量以舒民力”^②；要求坚决贯彻二五减租政策，在劳资关系上，资方应适当改善工人生活，增加工人工资，减少工作时间，工资以实际能养活一个至一个半人为标准，工作时间除公营企业已实行八小时外，其他一般以十小时为原则。此外还改进了司法制度，提出废止肉刑，重证据不重口供。对于汉奸分子，除绝对坚决不愿悔改者外，不过问其过去行为如何，一律实行宽大政策，争取感化转变，给以政治生活上的出路，不得加以杀害和侮辱、强迫自首

①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一卷，第34—35页。

②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一卷，第46页。

和强迫写悔过书。对于“在战斗中被俘之敌军及伪军官兵，不问其情况如何，一律实行宽大政策，其愿参加抗战者，收容并优待之，不愿者释放之”^①。这些纲领的实施，节省、积蓄了民力，使革命根据地政权及其建设，较为符合战争与农村环境，提高了工作效率，也使各党派及民主人士，在抗战和民主的基础上紧密地团结在一起，促进了革命根据地的建设。

在选举方面，制定的有关选举的基本原则和程序的法规有，1941年11月修正的《陕甘宁各级临时参议会选举条例》，1942年1月的《晋西北临时参议会参议员产生办法》等；有关实施选举条例的细则、通则、具体办法和解释的法规有1942年5月的《陕甘宁边区各级参议会选举条例的解释及其实施》等；有关调整选举机关的组织与活动的法规有1941年1月的《陕甘宁边区各级选举委员会组织规程》等。这些法规提出“选举第一”，切实推行民主政治，普遍实行不记名投票的直接选举制度，一切抗日人民，均享有选举、罢免、创制与复决之四大民权，未经选举的地区，各级政府都是临时的，必须有老百姓选举，才能叫做正式政府^②。各级选举委员会，为办理选举的专门机关，各级政府、法官、驻军长官，不得为选举委员会委员，“各级选举委员会，得设在同级政府或参议会内办公”，边区选举委员会任期为一年，县市或乡市选举委员会，于新一届参议会第一次会议闭幕后五日结束，边区选举委员会每月开会一次；县市选举委员会，每半月开会一次；乡市选举委员会，每七天开会一次，于必要时，各级选举委员会可召开临时会议^③。这些选举法规，使普遍与平等的原则进一步推广，直接选举的范围不断扩大，投票方式也多种多样，根据不同的文化程度有票选法、画圈法、画

①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一卷，第35—37页。

②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一卷，第213页。

③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一卷，第207—212页。

杠法、画点法、投豆法、烙票法(又称烧洞法)、投纸团法、背箱子、乍胳膊等等。其实施极大地促进了革命根据地民主化的发展。

在政权组织法方面,为动员与团结广大人民群众参加抗战建国,实现《抗日救国十大纲领》,根据国民政府建国大纲,参照国民政府颁布的省议会组织条例及陕甘宁边区的实际情形,制定的法规主要有:1941年1月的《陕甘宁边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组织暂行条例》,10月的《山东省战时工作推广委员会关于村政权组织工作的新决定》,11月第二届边区参议会修正通过的《陕甘宁边区各级参议会组织条例》、《陕甘宁边区参议会会议规程》,1942年1月的《陕甘宁边区政务会议暂行规程》、《陕甘宁边区县政府组织暂行条例》、《陕甘宁边区各乡市政府组织暂行条例》,3月的《陕甘宁边区政府为充实“三三制”给各县的指示信》,6月公布的《晋冀鲁豫边区村政权组织暂行条例》,11月的《晋西北临时参议会组织条例》、《晋西北行政公署组织大纲》、《晋西北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组织条例》、《晋西北县区村各级政府组织条例》等。这些法规规定各级参议会的议员,由人民直接选举,但同级政府认为必要时,可以聘请勤劳国事及在社会、经济、文化各方面有名望的人为议员,其名额不得超过议员总数的十分之一。提出根据三三制原则,各级参议会共产党员超过三分之一的,应自动提出辞职,由无党派候补委员补充。这一时期的各级政府机关、军队或团体,都大量裁员,其目的在于“把我们的身体变的小一些,但是变的更扎实一些,我们就会变成无敌的了”^①。

在土地法方面,为保障边区人民土地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发展农业生产,活跃社会金融,根据“中华民国民法、中华民国土地法的基本精神”、现有的土地关系、敌后工作环境及抗战建国纲领,边

^① 《毛泽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83页。

区政府对相关法规进行了调整,主要有1941年1月公布的《晋冀鲁豫边区土地使用暂行条例》、《晋西北减租减息暂行条例》,3月的《晋冀鲁豫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施行细则》,4月的《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陈报清查土地人口的决定》、《晋西北行政公署为改正减租减息条例及补充回赎不动产办法的命令》,8月修正的《晋西北行政公署修正垦荒条例》,1942年1月的《晋西北行政公署修正兴办水利条例》、《中共中央关于抗日根据地土地政策的决定》,11月《晋西北减租交租条例》等。它们都提出了“公私土地之所有权,均受政府法令保障,任何人不得侵犯”^①,规定了减租交租、减息交息的政策,指出为公平负担起见,在适当地区进行清查土地与人口工作。这些措施的贯彻,为革命根据地度过困难时期,实现物资自给,作出了重大贡献。

抗战中期各革命根据地的法制建设,深刻地反映了革命根据地民主化的过程。它们主要是为这一时期的严峻形势服务的,其实施促进了各阶级阶层人士精诚团结,共渡难关,在各革命根据地的恢复和发展过程中发挥了重大作用。

三

抗战后期(1943年—1945年)。进入1943年以后,德国和意大利法西斯侵略军被迫转入战略防御,日本侵略军在太平洋战场上也开始崩溃,整个国际形势发生了根本转变。此时的蒋介石集团,面对即将到来的抗战胜利,一方面加强一党专政,一方面加紧反共。在此之际,各革命根据地也先后从极端困难的时期转入了恢复与发展阶段,并在敌后战场开始局部反攻。这一时期的法规就是在

^①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四卷,第273页。

这种情况下制定的。

在施政纲领方面,为加强民主建设,团结人民克服困难,准备反攻,迎接胜利,革命根据地根据形势变化和斗争经验,对施政纲领作了新的调整,其中最有代表性的是1944年2月的《山东省战时施政纲领》。它提出坚持抗战,“粉碎日寇一切扫荡蚕食,打倒汉奸伪政权,克服困难,准备反攻,拥护三民主义和抗战建国纲领,坚持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共产党人愿与国民党及其他抗日党派、抗日军队、抗日人民共同抗战到底,团结到底,共同完成抗战建国事业,反对暗藏在抗日阵营内日寇、特务与奸细(日寇的第五纵队)挑拨内战,反对分裂投降,反对法西斯,反对民主的反动政策,为建设新民主主义的新山东而奋斗。”^①并表示普遍彻底执行一面增加工资,改善雇工待遇,一面遵守劳动纪律,努力增加生产的土地政策,农业长年雇工工资以能维持其家属一个人生活为最低标准^②。这就为团结广大人民,争取抗战的胜利及解放战争的顺利进行,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在选举法方面,制定的有关选举的基本程序的法规有1943年1月的《晋察冀边区选举条例》,1944年9月《晋冀鲁豫边区村政权选举暂行条例》,11月《晋冀鲁豫边区参议院选举条例》、《晋冀鲁豫边区县议员选举条例》,1945年4月的《晋绥边区参议会选举条例》,6月的《山东省行政区参议会、参议员选举办法》、《山东省行政县参议会参议员选举办法》;关于实施选举条例的细则、具体办法和法律解释有1944年10月《晋冀鲁豫边区参议会选举条例施行细则》、《晋冀鲁豫边区政府关于选举工作中的几个问题的补充说明》,12月的《陕甘宁各级参议会选举条例》,1945年4月的《晋

①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一卷,第53页。

②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一卷,第56页。

绥边区参议员、县议员选举办法》等。它们都规定了选民“皆按平等原则参加选举，每一公民皆有一票选举权”，“参加各级选举的公民，用不记名投票选举自己平日信任之人”^①，行政区参议员由各县选出，县参议员由各区村选出。这些法规的实施，提高了人民的参政热情，改进与调整了各阶级阶层的关系。如边区第二次普选，参选率高达82.5%。

在政权建设方面，精兵简政原则深刻地影响着革命根据地政权组织的变化。根据这些变化，边区政府制定的法规有1943年1月的《晋察冀边区参议会组织条例》、《晋察冀边区参议会驻会议员办事处组织规程》、《晋察冀行政委员会组织条例》、《晋察冀边区县区村组织条例》，2月的《修正陕甘宁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组织条例》、《修正陕甘宁各县区公署组织条例》，4月《修正陕甘宁县政府组织暂行条例草案》，9月的《修正山东临时参议会组织条例》、《山东省战时行政委员会组织条例》，10月的《修正陕甘宁边区乡（市）政府组织暂行条例草案》，1944年的《晋冀鲁豫边区县议会组织条例》，1945年的《晋冀鲁豫边区县政府组织条例》、《晋绥边区县议会组织条例》等。这些法规提出“县议会为全县政权最高权力机关”，也是“由县公民选举之县议员组成”，设“议长、副议长各一人，由议员用无记名单记投票法互选之、负责召开常会及临时会。”^②规定边区各县政府由县议会选举县长一人（必要时加选副县长一任），委员六至十人，组织县府委员会，呈请边区政府加以委任。“县政府在县长领导下，设秘书室、一、二、三、四、五、保安六科，审计员及保安大队部，在地方法院未成立之县，设司法处，分管各项行政司法工作。在未设五科之县，其职务由二科兼任之。”^③指出村政权

①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一卷，第244—245页。

②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二卷，第290—291页。

③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二卷，第218—219页。

是测量民主政治贯彻与否的主要标志,也是政策法规能否贯彻的决定条件,对于村政权的建设,总方针是:强化对敌斗争,开展大生产运动与反法西斯的民主教育三大任务下,进一步巩固与扩大工农群众在村政权中的优势,团结各阶层人民,继续摧毁与瓦解敌伪政权及其地下活动,巩固与扩大抗日政权,争取与改造中间的和亲日的村政权。这些法规的推行,提高了县、村各级政权的效能与干部质量,进一步巩固与扩大了群众基础,增强了各基层政权组织的战斗力。

在土地法方面,制定的法规主要有1943年1月《晋冀鲁豫行署修正清理黑地奖惩暂行办法》、《晋察冀边区租佃债息条例》、《晋察冀边区租佃债息施行条例》,1944年8月《山东省战时行政委员会关于查减工作的通知》,12月的《陕甘宁边区土地租佃条例(附说明)》,1945年5月《晋冀鲁豫边区土地暂行条例》等10余个条例。这些法规规定了保护人民土地私有权,保障土地所有人在法令限制范围内对其所有土地的自由使用、收益和处分(买卖、典当、抵押、赠与、继承等)权利,提出“禁止借口收回土地暗行出租,或任其荒芜,以及假典假卖等行为”^①,依照国民政府修正惩治汉奸条例规定,对于死心塌地投敌之汉奸,经专员公署批准没收其土地,对于抗战前的旧债,“按一本一利和分半减息的原则,凡付利超过或恰为原本二倍者,抽回原约作为偿清,但超过的部分,不论多寡,均不再退还。超过一倍,在一倍半以下者,停利还本。超过一倍半或恰为一倍半者,补至二倍即为偿清”^②。这些法规的实施,减轻了农民负担,保障了他们的既得利益,充分调动了其生产与抗日的积极性,为抗战的胜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①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四卷,第217—218页。

②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文献选编》第四卷,第283页。

在整个抗战时期，各革命根据地出台法规及条例一千多项，除以上介绍的几个主要方面外，还颁布了适合形势需要的刑法、诉讼法、劳动法、婚姻法、司法机关组织法等等，在诉讼制度、审判作风，以及在推广人民调解制度方面也做出了显著的成就。它们显现出抗日战争时期各个革命根据地的法制建设是一个循序渐进的完善过程。这些法规，维护了各革命根据地的社会秩序，为人民的既得利益提供了法制保障，促进了革命根据地的民主化，巩固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为抗战的胜利做出了极大贡献，也为新中国的法制建设提供了丰富的经验：

1、形成了一套相当健全的法律制度和相当完备的法律体系。主要是：(1)审判权由司法机关统一行使，“司法机关对于法律负责，进行独立审判，不受任何地方行政的干涉”，“任何机关、部队、团体不得对任何个人加以逮捕、审问或处罚，而人民则有无论任何方式，控告任何公务人员非法行为之权利”。(2)采取重证据不轻信口供的原则，坚决废止肉刑，严禁逼供信，“对于任何犯人，应坚决废止肉刑，重证据而不轻信口供”^①。(3)建立了人民陪审员制度和裁判委员会，在抗战时期，人民陪审员有三种形式：审判机关邀请有关人员参加；各民众团体选举陪审员轮流参加；由机关、部队选派代表出席。在陕甘宁边区县裁判处，自1940年开始设裁判委员会，由中共县委书记、县长、裁判委员等组成，职能是讨论决定裁判处提出的重大疑难案件。(4)实行了公开审判和辩护原则，提出少数民族有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进行诉讼的权利。诉讼不收取任何手续费，诉讼分为书面和口头两种，二者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从而根本改变了几千年来“有理无钱莫进来”的状况。(5)采取了群众路线的审判方式。主要有公审制、就地审判和巡回审判。公

^① 《毛泽东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767页。

审制,特别是对黄克功枪杀刘茜一案的公审,教育了广大干部群众。“马锡五审判方式”的推广,修正了“调解为主,审判为辅”口号在实践中的弊端,明确了“马锡五审判”的基本精神(联系群众的民主作风),确立了调解与审判的原则。

2、提高了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使他们认识到共产党的法律根本不同于历代以来剥削阶级的法律,它是真正代表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的。其结果是出现了一些守法、执法模范,如子洲的杜良依、绥德的郭维德、淳化的房殿有、定边的白玉堂等。此外选举法的普遍深入实施,也使得边区人民受到一次民主启蒙教育,识得选举是一根杠杆,可以通过它来表达自己的利益,实现自己的意志。这就实现了边区人民尤其是普通农民当家做主的权利,有效地推动了抗战动员,促进了边区廉政建设,赢得了国内外民主人士的高度赞誉,提高了中国共产党的政治形象。

3、培养了一批干部,为新中国法制建设作了干部上的准备。陕甘宁边区于1937年7月成立了边区高等法院,院长由边区政府委员会中1人担任,并由边区政府主席团加以委任;各县承审员由县政府委员会中1人担任,由边区高等法院加以委任;其他各级执法干部,也由人民推选,并须受必要的培训。1937年12月初,边区政府为每个县培训了1名司法人员。1939年8月,开办了一期司法干部培训班,培养了一批司法干部,建国后这些人成为了我国法制建设的重要骨干,从而为建国初期法制建设准备了人才。

刘少奇与解放区的土地改革

杨 青

解放战争时期，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全国各解放区普遍进行了土地改革。当时，党和军队的主要领导人之一——刘少奇，是这次土地改革的直接领导者和组织者，对群众性的土地改革运动起了重要的指导作用。

一、制定土改中第一个指导性文件——“五四指示”

解放战争时期进行的土地改革，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十年土地革命的继续。抗日战争胜利后，国内的主要矛盾由中日民族矛盾转变为全国人民同国民党反动派的阶级矛盾。中国共产党为了争取和平民主，在国民党反动派尚未公开彻底撕毁政协决议之前，仍以实际行动履行决议的有关规定，在解决解放区农民土地问题上，仍然实行反奸清算、减租减息。1946年4、5月间，由于国民党破坏国共各项协议，内战危机日益加深。而这时的广大解放区特别是新解放区进行反奸清算、减租减息后，广大农民尤其是无地少地的贫雇农，已经不满足于减租减息，强烈要求解决土地问题。山西、河北、山东、华中等解放区的部分农民群众，已在斗争中采取各种形式，直接从地主手中取得了土地。另一方面，一部分地主恶霸又进行疯狂反对，跳出来大肆攻击反奸清算、减租减息的群众运动；城市中的资产阶级对农民的土地斗争也产生了怀疑；共产党内亦有少数人说群众运动过火。

在这种复杂的形势下,为了充分发动农民群众,解决好农民的土地问题,做好自卫战争的准备,制定一个切实符合农民利益的土地政策是极为关键的。于是,刘少奇根据中共中央多次讨论,反复研究,执笔起草了《关于土地问题的指示》。该《指示》经过三次修改。在讨论修改的过程中,毛泽东和刘少奇在发言中强调指出:现在农民要求解决土地问题,要求废除封建性剥削的现象,“类似大革命时期,农民伸出手来要土地,共产党是否批准,必须有坚定明确的态度。”^① 1946年5月4日,刘少奇在最后一次讨论会上着重指出:土地问题今天实际上是群众在解决,中央只有一个1942年土地政策的决定,已经落在群众后面了。今天不支持农民,就要泼冷水,就要重复大革命失败的错误,而农民也未必“就范”。失去农民又仍然得罪了地主,对我们将极不利。另一方面,要看到这是一个影响全国政治生活的大问题,可能影响统一战线。要说服群众,使他们了解只有遵守各项正确的原则,才能得到真正巩固的利益。除中农必须坚决联合,富农不可过分侵犯,一切必须要照顾的地方都要照顾到,以便运动得以正确的进行^②。这次会议原则上通过《指示》。随后,中共中央将《关于土地问题的指示》(简称“五四指示”)作为党内文件发至各解放区贯彻执行。

“五四指示”把抗日战争时期实行的减租减息政策改变为实行“从地主手中获得土地,实现‘耕者有其田’”的政策。在提出的正确指导土地改革运动,解决农民土地的十八条原则中,对于如何对待农村各阶级、阶层方面,都作了相应的规定。

关于如何团结中农,指示说:“坚决用一切方法吸收中农参加运动,并使其获得利益,决不可侵犯中农土地,凡中农土地被侵犯

^① 中央档案馆编:《解放战争时期土地改革文件选编》(1945—1949年),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1版,第7页。

^② 《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42页。

者，应设法退还或赔偿。整个运动必须取得全体中农的真正同情和满意，包括富裕中农在内。”

关于富农问题，指示规定“一般不变动富农的土地，如在清算、退租、土地改革时期，由于广大群众的要求，不能不有所侵犯时，亦不要打击得太重。应使富农和地主有所区别，应着重减租而保全其自耕部分。如果打击富农太重，即将影响中农发生动摇，并将影响解放区的生产。”

由于地主中也存在着不同的情况，因而指示要求对大中小地主应区别对待。指示中说：“对于中小地主的生活应给以相当照顾，对待中小地主的态度应与对待大地主、豪绅、恶霸的态度有所区别，应多采取调解仲裁方式解决他们与农民的纠纷”。“对于抗日军人及抗日干部的家属之属于豪绅地主成分者，对于在抗日期间无论在解放区和国民党区与我们合作而不反共的开明绅士及其他人等，在运动中应谨慎处理，适当照顾。”解决农民土地应“集中注意于向汉奸、豪绅、恶霸作坚决的斗争，使他们完全孤立，并拿出土地来。但仍应给他们留下维持生活所必须的土地，即给他们饭吃。”

指示还明确规定，采用群众已创造的多种方式来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即：使用没收和分配大汉奸土地；减租之后，地主自愿出卖土地，佃农以优先权买得此种土地；由于在减租后保障了农民的佃权，地主乃自愿给农民七成或八成土地，求得抽回三成或两成土地自耕；在清算租息、清算霸占、清算负担及其他无理剥削中，地主出卖土地给农民来清偿负欠等方式取得土地，这“和在内战时期解决土地问题所采用的方式大不相同”，避免了“地主不分田，富农分坏田”的“左”倾错误。

刘少奇在起草“五四指示”时之所以考虑采用这种方式解决农民土地问题，不仅是为了满足和支持农民的土地要求，也是与当时国内斗争形势紧密相联的。当时国内正处于全面内战爆发前夕，蒋

介石在美国的支持下，坚持独裁、内战、卖国的方针，妄图使中国仍旧保持大地主大资产阶级专政的局面。在军事力量对比上，国民党军总兵力约 430 多万人，统治着 3 亿以上人口的地区，而解放区仅有 1 亿多人口，并分散在十几块根据地里，人民解放军总兵力约 127 万人。此时解放区的农村又尚未进行土地改革，人民解放军的后方还不巩固。与此同时中国共产党正在与蒋介石集团进行和平谈判的斗争。“五四指示”就是在这种边谈边打，争取和平，准备战争的特殊形势下制定的，它一方面要坚决支持农民的正义要求，支持农民实现“耕者有其田”；另一方面又必须考虑争取和平斗争的需要，这就不可避免地具有一定过渡性和局限性。正如刘少奇所指出的，“五四指示”是“由减租减息到彻底平分土地的过渡政策”，它没有明确宣布废除封建土地制度，没有停止实行减租政策，只是“依照广大群众的要求对土地政策作重要的改变，但不是全部改变，因为并没有全部废止减租政策”^①。刘少奇后来对当时党为什么要制定这样一个过渡政策，也作过说明。他说：“从‘五四指示’当时的情况和环境条件来看，要求中央制定一个彻底平分土地的政策是不可能。因为当时全国要和平，你要平分土地，蒋介石打起来，老百姓就会说，打内战就是因为共产党要彻底平分土地。当时广大群众还没有觉悟到和平不可能，还不了解与蒋介石、美国和不了。假如只根据我们共产党的了解，认为与蒋介石和不可能，与美国和不可能，因而就决定不和的政策，那就会脱离广大群众。”^②。由此可见，“五四指示”中规定的各项政策是适合时宜的，是基本正确的。

1946 年 6 月下旬，国民党以围攻中原解放区为起点，发动对

①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383 页。

② 同上，第 386 页。

解放区的全面进攻，内战爆发。国内阶级矛盾急剧上升为主要矛盾，解放区群众对于“五四指示”的限制十分不满，很多人认为“五四指示”右了。其主要原因是，“五四指示”虽然可以使一部分无地少地的农民得到一部分土地，但得地很少，不能解决全体无地少地的农民的土地问题。

对于土改运动初期出现的问题，刘少奇及时了解情况，作出指示。1947年1月10日，他致电邓小平、薄一波等，征询意见。他说：在已解决土地问题的地区中，在土地分配问题上发生了一些毛病，例如：乡村干部、积极分子、原佃户和大佃户分占了更多土地，军队、政府及其他机关团体，占有很多土地及公田（除自己开荒者外原则上这些土地和公田应一律让农民分配），而许多赤贫及雇农则没有分到或很少分到土地。为了在这些地区继续深入彻底解决土地问题，请你们考虑并搜集意见后，答复我以下几个问题：（一）是否由各解放区政府各自颁布法令，发行土地公债，征购一切地主多余的土地，无代价分给农民，以便采用一般合法方式最后取消地主这一个阶级？（二）在土地分配不公，引起农民不满的地区，是否应提出重新分配的口号，或只实行个别填平补齐？等等。同日，刘少奇在为中共中央起草致东北局电中，又指示：“关于土地问题，你们须十分注意分配问题。在分配不公，群众不满的地区，可以重新分配。”^①

但是，在纠正一些地区出现的右的倾向时，又发生了“左”的倾向。如对地主不分大小、不分罪恶轻重，不加区别一律扫地出门，一律吊打，形成肉体消灭；在分配上强调“平”，某些地方采取的包括中农土地在内的打乱平分的办法，侵犯中农利益等等。

虽然有些地区在土改运动中出现了一些偏向，土改运动总趋

^① 《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第62—63、64页。

势是有利于农民的。自“五四指示”颁布后，到1947年春，各解放区通过没收、清算、征购等多种形式，都有约2/3的地方初步解决了土地问题，实现了“耕者有其田”。如胶东解放区，到1946年底，土地改革已大体完成，100多万亩土地回到农民手中，其中东海区7县的初步统计，获地农民达10万户，平均每人分地2亩；滨北区赤贫已近于绝迹；南海老区得地农民占50%以上^①。苏中如皋界河乡藤琪村96户人家，过去有69户过着乞丐生活，土改后每人得地2—3亩^②。农民分得土地，生产热情大大提高，从而有力地巩固了解放区和加强了对解放战争的支援。事实充分证明，“五四指示”决定由减租减息过渡到土地改革的政策是完全正确的。

二、主持全国土地会议和制定《中国土地法大纲》

1947年2月，随着解放战争形势的发展，人民解放军已在几个战场上开始取得主动。解放区的土改运动则更加深入，许多地方在实际斗争中，已经超越了“五四指示”规定的政策范围，一些地区对地主土地普遍没收，改变了对地主富农照顾较多的政策；农民获得土地的方法，也从以清算为主改为“中间不动两头平”或“打乱平分”的办法；华中解放区的农民在清算斗争中公开提出平分土地的口号和要求。这说明“五四指示”中的一些具体政策已不适应发展变化了的形势，制定一个更适合形势需要、更完善的土改政策已迫在眉睫。

3月，国民党对解放区的全面进攻失利后，改为向陕北、山东两个解放区发动重点进攻。中共中央于3月18日撤出延安。4月，根据中共中央决定，刘少奇任中央工作委员会书记。随即他率领中

^① 1947年1月27日延安《解放日报》。

^② 1947年1月16日延安《解放日报》。

央工委奔赴晋察冀指导全国土改工作。

刘少奇在前往华北途经晋绥解放区时,在那里搞土改试点的陈伯达、康生向刘少奇汇报时,对以往减租、土改已取得的成绩估计过低,并说这里的土改发动群众不彻底、不普遍,影响了土改运动的深入发展,还将土改存在的问题主要归咎于基层干部的成分不纯等问题。

实际上,晋绥解放区经过1940年至1945年的减租减息,土地关系已经发生很大的变化。到1945年,剩下5.6%的地主、富农已经只占有14.9%的土地^①。经过贯彻“五四指示”,土地问题上得到解决。

由于陈伯达、康生不切实际的汇报,刘少奇对此又缺乏调查研究,因而导致刘少奇对晋绥土改中的问题看得过于严重。4月22日,刘少奇在《给晋绥同志的一封信》中指出,“虽然有些地方农民分得若干土地,有些地主被斗争,有些地方也正在工作进行,但群众运动是非常零碎的,没有系统的,因此也是不能彻底的。”“土地问题的普遍解决,必须而且主要的是依靠群众的自发运动”,虽然该信中也提出应该对这种自发运动“尽可能给以组织性和纪律性”,但过多的是强调“自发”。因而和晋绥许多“左”倾口号自然合拍,致使后来“群众要怎么清算、惩办,就怎么清算、惩办”的“自发运动”不可遏止。

刘少奇离开晋绥到达晋察冀后,4月30日在晋察冀干部会上作了《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讲话》。这个讲话有正确的一方面,例如:不侵犯中农利益,联合中农;不要消灭富农经济;不要对地主不留最后生路,不留一亩地,通通杀掉等等。另一方面,也进一步发挥了他在晋绥提出的“左”倾观点。例如:认为土地改革搞得迟了,

^① 中共中央晋绥分局调查研究室:《农村土地及阶级变化材料》,1946年6月。

“‘五四’指示也发迟了”，“抗日时期也可搞土地改革。一九四三年一九四四年也可以解决土地问题”；强调群众要怎么办就怎么办；主张对地主扫地出门，搞干净；主张对土地彻底打乱平分。这些错误的观点，对晋察冀的土改运动造成了不好的影响。后来，他又肯定了晋察冀一些地方实行的“搬石头”的做法，更加助长了当时的“左”倾情绪，不仅侵犯了中农，过分打击了地主、富农，而且错误地打击了一大批干部。

5月上旬，刘少奇一行到达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村，为召开全国土地会议作准备。

7月至9月，人民解放军已掌握战场的主动权，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在蒋介石已成为人民公敌的新形势下，解放区彻底解决农民土地问题，以更有力地支援人民解放战争，夺取全国胜利，是党的重要工作之一。于是，为了总结前一阶段土地改革的情况，统一修订“五四指示”中的不适宜部分，刘少奇在西柏坡主持召开了全国土地会议，会议中心议题是要彻底进行土地改革。

7月17日，刘少奇在开幕会上明确指出这次会议的任务。他说：会议的任务是要从土地问题出发，讨论一切工作及其他各项工作，在既有成绩的基础上更有改进。土地问题是解放区一切问题的基本环节，“左”了一切就“左”，右了一切就右，会影响各种问题，今后如何有意识地使其它工作有计划地推进，应从解决土地问题开始^①。他认为，一年多来各解放区都进行了伟大的土地改革运动，发动了广大群众。一般讲，这场运动取得很大成绩，但大部分地区不彻底，即使比较彻底的地方也还有若干毛病。土地改革不彻底的原因有三个：(1)指导土地改革的政策不彻底；(2)党内不纯；(3)官

^① 《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第84页。

僚主义的领导^①。

8月29日，新华社在陕北发表了社论《学习晋绥日报的自我批评》，提出中国人民要以自己的力量战胜蒋介石反动集团，“最重要的保证之一就是土地问题的彻底解决。首先是解放区土地问题的彻底解决”。为此，“我党的土地政策改变到彻底平分土地，使无地少地的农民得到土地、农具、牲畜、种子、粮食、衣物和住所，同时又照顾地主的生活，让地主和农民同样分得一部分土地乃是绝对必要的”。社论明确提出要将“五四指示”中规定的“从地主手中获得土地，实现‘耕者有其田’”的土地政策改为“彻底平分土地”的政策。刘少奇认为，社论体现了毛泽东思想，于是他立即要求会议代表认真讨论这篇社论，考虑平分土地的问题。

对于平分土地的办法，刘少奇认为是消灭封建最彻底的办法，普遍、彻底平分土地的政策毛病最少、好处最大，简单明了，贫农容易掌握，是个大解放。这是最公平的办法，党内问题也好解决了。于是，9月5日，刘少奇就此问题请示了党中央，他说：关于土地政策问题，“多数意见赞成彻底平分，认为办法简单，进行迅速，地主从党内、党外进行抵抗可能减少，坏干部钻空子、怠工、多占果实的可能亦减少。而缺点就是除一般要削弱富农外，还可能从约占人口百分之五的上中农那里抽出或换平一部土地。得利者在老区亦仍占百分之五十到六十，不动者占百分之二十到三十。仍可团结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农民，因系彻底平分，中农的不安与动摇反而减少。故大家认为利多害少。因此，决定普遍实行彻底平分”^②。翌日，中共中央复电中央工委，同意采取彻底平分土地的方针。对于如何平分土地，刘少奇提出：要以抽多补少、抽肥补瘦的办法来实行，而不采

^① 《刘少奇选集》上卷，第385页。

^② 《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第91—92页。

取打乱平分的办法。平分土地政策确定后,在刘少奇的主持下,制定了《中国土地法大纲》,并经会议讨论通过。10月10日,中共中央作出决定,正式公布了这个大纲。

《中国土地法大纲》与“五四指示”相比,一是对彻底消灭封建剥削,实现耕者有其田的规定更加明确和彻底。《大纲》规定:“废除封建性及半封建性剥削的土地制度,实行耕者有其田的土地制度。”“废除一切地主的土地所有权。”这与“五四指示”中提出的在“反奸、清算、减租、减息、退租、退息等斗争中,从地主手中获得土地,实现‘耕者有其田’”的规定有很大区别。二是以平均分配土地的原则,代替了“五四指示”中对于几种人应给以照顾的规定。《大纲》规定分配土地的原则是:“乡村中一切地主的土地及公地,由乡村农会接收,连同乡村中其他一切土地,按乡村全部人口,不分男女老幼,统一平均分配,在土地数量上抽多补少,质量上抽肥补瘦,使全乡村人民均获得同等的土地,并归个人所有。”三是《大纲》规定“废除一切乡村中在土地制度改革以前的债务”,翌年中共中央又进一步说明,“废除之债务,系指土地改革前劳动人民所欠地主富农高利贷者的高利贷债务。”这个《大纲》虽然对“五四指示”中的某些不完善的地方作了改正和补充,但它只是一个大纲,还很简单,有些政策条文规定得很不具体,其中有些规定,缺乏明确的政策界线;有些问题则没有列入。例如:怎样区别对待不同的地主、地主与富农、旧富农与新富农问题;如何区别对待老区、半老区、新区的不同情况;对于中农的团结问题等等。

对于这些没有写进《大纲》或有些方面规定不明确的问题,刘少奇在会议结论中对有的问题作了补充说明。他说:“《土地法大纲》在政策上没有规定区别对待,但实行中可以有所区别。如对不同的地主、地主与富农、旧富农与新富农等,在实际中还是区别一下好。对大地主、恶霸可斗得凶一些,对于那些愿意投降的中、小地

主就轻一些。”对中农他依然坚持团结方针，他说：“彻底平分土地一定要团结中农，不仅不可以少注意，而且更要注意。”“为了使他们不受地主富农影响来反对我们，群众所采用的抽地方式要好些。个别中农不愿意抽，就不要强迫去抽。”

刘少奇在会上提出的一些思想和任务，正如他在结论中所说的“直接目的是为了广大农民的利益，为了把土地改革这一基本任务完成。”但是，有些提法对土改工作的进行起到了副作用。例如实行平分土地的原则，虽然易于被广大贫苦农民所接受和拥护，便于发动群众，有利于消灭封建土地所有制，但它轻视了在执行中，必然要损害中农利益。因为平分土地不仅分配了地主和富农的部分土地，还要抽出部分中农的土地。这就为日后土改运动中侵犯中农利益的现象埋下隐患。

三、努力纠正土地改革中的“左”倾错误

在全国土地会议上，由于会议对前一阶段土改中已经出现的“左”的错误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对某些地区土地改革不够彻底和党内思想不纯、组织不纯的情况估计得过于严重，同时又不分新区老区，一律实行彻底平分土地的政策，因而使“左”倾错误在会后有了进一步发展。党中央觉察这一问题后，于1947年12月25日至28日，在陕北召开会议（即中共中央十二月会议），对党内倾向问题以及土地改革和群众运动中的几个具体问题，进行了详细讨论，并决定将1933年的《怎样分析阶级》和《关于土地斗争中一些问题的决定》两个文件，以参考方式发给各级党委（1948年5月，中共中央将这两个文件中不适用的部分删去，作为正式文件发给各级党委）。1948年1月18日，毛泽东根据十二月会议讨论的结果，为中共中央起草了《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几个重要问题》（亦称“中央一月决定”）。根据中共中央决定，“中央一月决定”的内容

以任弼时的一篇讲演形式发表。3月28日,中共晋冀鲁豫分局机关报《人民日报》全文发表任弼时在西北野战军前线委员会扩大会议上的讲话,即《土地改革的几个问题》。这个文件对已制定的土地改革政策及时进行了补充修订,使各项政策更加明确具体,为土改中处理各种问题提供了依据。

根据什么标准来划分农村阶级?文件明确规定:地主,占有大量土地,自己不劳动,专靠剥削农民地租,或兼放高利贷不劳而获。构成地主成分的时间标准,以革命政权建立时为起点,向上推算,连续过地主生活满3年者,即构成地主成分。富农,占有大量土地、耕畜、农具,自己参加主要劳动,同时剥削农民的雇佣劳动。富农的剥削时间及剥削分量为,剥削部分超过全家一年总收入的25%,而且连续3年者。中农,占有土地、耕畜、农具,自己劳动,不剥削其他农民,或只有轻微剥削的。但剥削收入不超过其总收入25%者,仍算为中农,或富裕中农。贫农,占有少量土地、农具等,自己劳动,同时又出卖一部分劳动力。雇农,不占有土地、耕畜、农具,出卖自己劳动力。

文件还对如何团结中农,对地主、富农斗争的方法以及怎样对待开明绅士等都作了规定。

这些规定对正确划分阶级、纠正“左”倾错误起到重要的指导作用。在这期间以及后来的土地改革中,刘少奇根据中共中央的决定,针对土改运动中出现的各种“左”的现象,又多次作出指示,使“左”倾错误逐步得以纠正。主要涉及以下几方面:

- 1、及时制止在划分阶级问题上出现的追历史,查三代,或以政治态度和思想好坏作为划分地主富农标准的现象。在土改中,阶级划分标准紊乱,把劳动阶级错划为剥削阶级的现象较为普遍。例如晋绥地区兴县蔡家崖一个行政村内,就有50多家中农和富裕中农(甚至还有一些贫农)被错定为所谓生产富农或破产地主。许多地

方被错定了成分的,其财产也被没收了,有些连人也被打过^①。对于这种“左”的错误作法,刘少奇给予了批评。他指出:“确定某人成分,应以当地建立新政权前若干年及抗战后实际的社会经济地位为标准来决定,而不要联系到很远的历史,更不要以今天的政治态度和思想的好坏为标准来提高或降低各人的成分。”他要求各地党委立即检查本地土改工作,如已发生划分阶级方面的错误,应立即纠正、补救,如尚未发生应早加防止,不要使这种错误发展。“为了纠正错误,避免损失,对于某些地方的运动,应坚决停止。剥削收入不超过总收入四分之一者,一律不得定为富农,而应定为中农,在民主政府成立后,地主参加主要劳动满五年,富农改变生活满三年者,应改变成分不得再认为地主或富农。订错的成分,应坚决改正,财产有损失者应退还或抵偿。”^②

2、坚决纠正侵犯中农利益的现象。在“平分”土地的热潮中,侵犯中农利益的现象不断发生,主要表现在:将中农错划成所谓“生产富农”或“破产地主”加以侵犯;在平分土地的口号下将高于平均水准的中农的土地被抽出来,在老解放区将部分老中农和解放后由贫农上升的中农也列为平分对象;办事不要中农参加,不尊重中农的民主权利;加重中农负担,不给中农困难户贷款等等,被侵犯的中农一般占中农阶层的五分之一至四分之一^③。

对于如何对待中农,一直是解决土地问题实践中应该特别把握好的问题,过去在这个问题上有过不少经验,也有不少教训。在平分土地的热潮中,一些地区不是宣传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的路线,而是强调“所谓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这种狭隘的贫雇农路

① 《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21页。

② 《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第110、114、139页。

③ 赵效民主编:《中国土地改革史》(1921—1949),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368页。

线,造成了贫雇农与中农的脱离。为了纠正过分侵犯中农利益的错误,1947年5月1日,刘少奇在晋冀鲁豫区土改情况报告上作出批示:对于富农的土地及其牲畜、工具等,为了满足农民的要求是不能不动的,但必须取得中农的赞成,向中农作详细的解释,而且必须保存一部分富农经济(即在事实上允许农民发财),不要完全消灭富农经济,以免引起中农的恐惧和动摇,因此,打乱平分及中间不动两头打乱平分的办法各地必须慎重采取;在各地所表现的“左”的错误,在于没有切实注意建立与经常保持90%以上的群众的统一战线,在于对中农采取不谨慎不细心的态度,因而常常引起中农的恐慌动摇,或侵害中农利益,各地必须密切注意中农态度的任何波动,对中农采取密切联合政策,只要全部中农能和贫农一致,就不会有过左的冒险主义,而如果引起中农与贫农分裂就要成严重的冒险思想^①。他还向毛泽东建议:对“中央一月决定”的修改中,应把“富裕中农及中农的土地,不得本人同意不能平分”一句,改为“富裕中农及中农的土地,如本人坚持不同意,即应对他们让步,不予平分”。

3、注意区别地主、富农,防止打击面过宽。在平分土地中,有的地方出现了对大中小地主、地主与富农、旧富农与在民主政权下劳动致富的新富农不加区别,过分打击和大批逮捕地主富农;有的出于义愤,不给地主富农生活出路,进行乱打、乱杀、乱捕、乱封门;有的是不适当的强调分浮财以满足贫雇农要求,而地主富农也确实将粮食、金银等财务埋藏起来以抗拒土改,于是发生追逼、肉刑以至死人的现象。

地主是贫雇农最痛恨的,因为贫雇农在土改以前占全国农村人口的70%左右,他们饱尝了地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之苦。无数

^① 《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第77—78页。

血泪史，激起贫苦农民对地主的愤恨。因而在斗争地主中，出现了过火的行动。对此，刘少奇强调指出：“在彻底清算地主的土地财产时，仍应集中火力斗争汉奸、豪绅、恶霸，对中小地主、抗日地主仍应有出于群众自愿的照顾和区别^①。

关于怎样对待富农经济，刘少奇主张保存一部分。1947年2月9日，刘少奇针对东北土改问题，在给毛泽东的信中提出：“富农经济似可保留一部分，在将来亦更好发展新富农经济。”“在这种政策下，向富农征收多余牲畜、农具时，应以富农在土地分配后能耕种所分得的土地为限度。而土地使用权的分配，亦不按人口绝对平均分配，主要地应按各家庭的劳动力来平均分配，按人口平均则成为次要分配标准。并保障农民对土地的永远使用权。如此，对于富农、对于生产、对于东北深耕大农业经济，似比较有利。”在全国土地会议主席团与晋冀鲁豫代表团的座谈会上，刘少奇还指出：土地改革以后，仍有富农经济，只有最后实行社会主义革命时才能消灭富农，消灭穷困，要把这个真理告诉农民。只要不侵犯中农利益，就不会犯冒险错误。1948年1月25日，他致电毛泽东，在汇报对“中央一月决定”的修改意见时，建议“必须将新富农与旧富农加以区别。在新富农中还须区别由劳动及善于经营致富的新富农与由贪污霸占、侵吞果实、逃避勤务等方法致富的新富农”。

对于东北土地改革中打击面太宽的问题，2月7日刘少奇致电中共中央，指出：“东北土地斗争中打击面占人口百分之二十五，实在太多，其中定有很多佃耕地主土地但又雇人耕种的农家。为了缩小打击面，除区别地主的大、中、小及富农的恶霸与非恶霸外，在东北是否应将富农的圈子划小一点，并将富农亦分为大、中、小分别对待。剥削部分不超过总收入百分之二十五或三十者划为中农，

^① 《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第78页。

除平分土地外,这种中农的财产不动。”中共中央于9日将此电批转东北局。东北局于11日复电中共中央和中央工委,表示完全同意刘少奇和中央的指示,将“以各种方法缩小打击面及分化打击面”^①。

4、在平分土地问题上,提出不同地区实施土地法的策略应有所不同。1948年2月5日,刘少奇在给毛泽东的复电中说:“似应规定在半老区中土地已大体平分的地区,亦不应再平分,只须实行个别的或部分的调整。而在土改不彻底的半老区,则完全适用土地法”。“老区平分空气甚高,这一方面使中农有些恐慌,但另一方面又使土地之抽补调整及退出贪污果实等容易进行,故我意在这种地区亦不必宣传(在已复查地区应宣布)取消平分,只说土地早已大体平分,现在只实行部分多少与好坏地之抽补调整。”2月18日,刘少奇又致电毛泽东,提出“在平分土地中要反对我们干部及农民中一种机械的绝对的平均主义,反对为平分而平分,而不是为了消灭封建与发展生产而平分”。3月15日,他在为中共中央工委起草致热河分局电中指出:“在冀东老区与半老区土地业已基本平分的地区,应实行土地调整,而不要再来一次平分,不要走到绝对平均主义。亦不要组织领导一切的贫农团,只在农会中组织贫农小组。在边沿区应实行新区土改工作要点,只打大地主,不打富农,不要立即平分土地,以免被敌人利用。但在老区半老区及热河地区实行平分土地时,完全不动中农土地,也是作不到的。在取得中农真正同意之后,从一部分中农手里抽出一部分土地调剂给贫农也是可以的,但不要抽动过多中农的土地。”^②

这样,随着1947年冬中共中央颁发的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文

① 《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第126—127页。

② 《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第139—140页。

件和毛泽东在十二月会议上所作的《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的报告,以及刘少奇的实际指导,土地改革中的“左”倾错误逐渐地被加以纠正,土地改革走上了正轨。

解放区的土地改革运动,虽然出现了一些偏差,但仍然取得了伟大的胜利。截至1949年6月,全解放区有1亿农民分得3.75亿亩土地。土地改革的胜利,大大激发了广大农民的热情,他们在“保卫胜利果实”的口号下,踊跃参军参战,使革命战争获得了源源不断的人力和物力的支援。

解放区的土地改革在曲折的道路中进行了两年多,刘少奇在领导这场群众运动中,功绩是卓著的。但对于发生的“左”倾错误亦应负一定责任,而不是全部责任,因为在一些大的问题上,如制定土地政策等,都是事先向党中央请示,并得到批准后才实行的。作为他本人,导致“左”倾错误的主观原因,主要是过分地强调群众要怎么办就怎么办,待群众自己觉悟后再纠正;缺乏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从而产生了主观片面性。客观原因是,在残酷的斗争中,国民党反动派的血腥屠杀,过去地主对农民的压榨,激起广大群众的愤怒,因而出现了以部分农民群众的认识代替党的政策的做法,加之在执行政策中宁“左”勿右等等,以至发生一些过“左”的行动。

“文化大革命”初期党中央健康力量 抵制“左”倾错误的四次重大斗争

柳 建 辉

一部“文化大革命”史，也是一部党内外健康力量以各种不同方式、在许多不同场合、进行不同内容的抵制党内“左”倾错误，反对林彪、江青等人种种反党阴谋活动的曲折斗争史。由于这种抵制斗争始终没有停止，才保证了这一特殊时期我国社会制度、国家政权、党及人民军队性质的“四个”不变。综观十年“文化大革命”史，党内健康力量抵制“左”倾错误的重大斗争，一般认为有四次，即“二月抗争”、周恩来领导纠“左”、全面整顿和“四五运动”^①。但据笔者考察，仅“文化大革命”初期，党中央领导核心的老一辈革命家们，就围绕党的重大原则问题同“左”倾错误及林彪、江青等人展开了四次大的斗争。这些斗争在当时特殊的历史条件下进行得非常艰难，但他们谋国为民、立党为公的政治品质，坦荡磊落、铮铮铁骨的凛然正气，为党和人民树立了一座不灭的丰碑。这是“文化大革命”时期党的建设的光辉篇章。

一、围绕派工作组党内领导层的分歧与斗争

1966年5月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虽标志着“文化大革命”的

^①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1981年6月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

发动,但它没有也不可能完全统一全党的认识,认识上的不同首先在党中央领导层出现。当时,毛泽东不在北京,而在京主持工作的刘少奇、邓小平等,尚未理解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的真实意图,又不得不面对复杂混乱的局面实施领导责任,他们曾真诚地认为,“文化大革命”不过是解决干部脱离群众和文化领域的若干问题,这样的运动必须在党的领导下进行。但这种有领导、按秩序、分步骤开展运动的方针,显然同毛泽东基于对党内政治状况的错误判断而设想的运动目标和打击对象,以及由“天下大乱”达到“天下大治”的方针相悖。因此,中央领导层的这种正常分歧,随着极左思潮的发展而逐步演变为所谓“支持革命”与“压制革命”的分歧,限制与反限制、抵制与反抵制的斗争不可避免。

5月政治局扩大会议后,毛泽东为了在全国继续发动“文化大革命”,相继采取了一些非常措施:批准陈伯达率临时工作组于5月31日进驻人民日报社,由“中央文革”掌握舆论阵地。次日,该报发表社论,提出“造反”、“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等煽动性口号,并把五月政治局会议的内容捅到社会上;批准中央人民广播电台6月1日晚向全国广播北京大学聂元梓等7人写的攻击北大党委和北京市委的大字报。第二天,《人民日报》加以转载并配发评论员文章,诬称北大是“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顽固堡垒”,北大的党组织是“假共产党”、“修正主义的‘党’”,号召彻底摧毁“黑帮、黑组织、黑纪律”,这实际上是号召造党委的反。当晚,全国高校尤其是北京各高校出现更大的混乱,许多学校的领导和教学工作瘫痪或基本瘫痪。正如毛泽东后来说的:“时间很短,来势很猛。我也没有料到,一张大字报(北大的大字报)一广播,就全国轰动了。”^①

面对迅速蔓延的混乱局势,党中央在刘少奇、邓小平主持下多

^① 毛泽东:《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66年10月25日。

次开会研究,并于6月3日的中央政治局常委扩大会上作出向北京市大、中学校派工作组,统一领导各校“文化大革命”运动的决定^①。会议还针对已经出现的混乱情况作出“八条规定”(未形成文件,口头传达),大意是:要内外有别,不准外国人参观;大字报不要上街,要贴在校内;开会要在校内开,不要开大规模声讨会;不要上街游行示威,不要串连;不要包围“黑帮”住宅;不准打人、污蔑人;要防止敌人破坏,注意保密;积极领导,坚持岗位等^②。很明显,派工作组和上述规定的目的,是想有领导地开展运动,使其限制在一定的领域内。这是抵制“左”倾错误的一次有益尝试。

多数工作组进校后体现了党的正确领导,坚持了“内外有别”等原则,遏制了一部分人的造反气焰,受到师生的欢迎,也有的工作组由于在某些方面打击过宽、处理过急,被一些师生认为是“保皇派”而遭到哄赶。6月18日,北京大学发生了轰动一时的部分师生背着工作组对部分领导和专家教授乱打乱斗的事件。工作组闻讯后,急赴现场予以制止,并将处理情况写成《北京大学文化革命简报》(第9号)上报中央。刘少奇阅后立即将其批发全党,并肯定“北大工作组处理乱斗现象的办法,是正确的,及时的。各单位如果发生这种现象,都可参照北大的办法处理。”^③当时,外事系统也派了8个工作组,陈毅每天听取汇报,提醒他们:“工作组是中央决定派的,我是投的赞成票。你们一定要挺住,坚信党中央的领导。”^④

① 一般都笼统说,这次会议作出派工作组的决定,未提及是谁的提议。《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下卷第35页,有“会议同意李雪峰提出的对领导瘫痪的学校派工作组的意见”的记载,但李本人分别发表在《百年潮》和《中共党史研究》1998年第4期上的日记和回忆文章,均未提及。

② 目前“八条规定”的大意差不多,但具体表述仍不一致,至少有三四种。作为当事人,李雪峰在《中共党史研究》1998年第4期上的回忆文章,提出新的表述。本文据此作了补充。

③ 《中央转发北京大学文化革命简报》(第9号),1966年6月20日。

④ 《陈毅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1年版,第592页。

然而,在工作组问题上,中央领导层逐渐产生不同意见,主要表现为刘少奇、邓小平和“中央文革”的对立,焦点是“文化大革命”运动究竟要不要坚持党的领导。

6月3日决定派工作组时,“中央文革”的陈伯达等人未表示反对。在这之前的5月29日,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等开碰头会研究,决定由陈伯达率工作组去人民日报社,由张承先率工作组去北京大学。次日,周恩来就组织临时工作组一事与刘少奇、邓小平联名致信毛泽东,获得同意。31日,陈伯达即率工作组进驻人民日报社。6月4日,北京新市委仿照中央做法派了少数试行工作组。为慎重起见,刘、周、邓等6月9日至12日(有的书和文章说是6月4日,与史实有误)赴杭州参加毛泽东召集的会议,专门请示,请他回京主持工作,并对形势表示担忧。会上,是否继续派工作组问题有不同意见,多数认为应该派,陈伯达等人反对。最后,毛泽东答复说:可以派工作组,也可以不派,不要急急忙忙派工作组^①。派工作组太快了并不好,没有准备,不如让他乱一下,混战一场,情况清楚了才派。他还说暂不回京,要刘少奇等相机处理运动中的问题^②。刘、周、邓回京后根据形势的最新发展,以及多数同志的意见,仍坚持派工作组的领导方法,以图稳住局势。

“六一八”事件后,随着各院校造反派哄赶工作组事件的增多,“中央文革”乘机向中央提出书面建议,“建议全国大中学校、机关单位在适当时候成立文化革命小组,领导文化革命运动。”“在最必要的地方,最必要的时候,可以由上级派工作组。”^③明眼人一看,

① 曾志:《如烟往事难忘却》,载《历史在这里沉思》(1966—1976年记实),3,华夏出版社1986年版,第14—15页。

② 金冲及主编:《周恩来传》(1949—1976)下,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885页。

③ 转引自王年一著:《大动乱的年代》,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45页。

这实际上是不要工作组。此后陈伯达又分别在几次中央会议上提出撤工作组的问题^①。7月2日,陈伯达将一封反映、揭发对外文委工作组所谓“问题”的来信转给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等^②,意图十分明显。

可以说,围绕工作组废存去留问题,此时在京主持日常工作的中央领导同“中央文革”的对立已呈高峰。恰在这时,毛泽东于7月18日由武汉回到北京,他立即听取了陈伯达、康生、江青等人的汇报,并阅看了他们提供的北大、清华等校反工作组的材料,对运动进展情况表示不满,尖锐提出:回到北京后感到很难过,冷冷清清,甚至有人镇压学生运动等!

据李雪峰回忆,毛泽东这次回京,刘少奇、邓小平等中央领导根本不知道。刘少奇听说后到毛泽东处,走到门口被挡了驾;在7月24日晚由毛泽东在丰泽园召开的会议,也没有通知刘、邓参加,而是会后由陶铸向他们传达^③。

就上述材料的表面而言,毛泽东似乎是听了“中央文革”的片面汇报,转而对刘少奇、邓小平不满,而实质恰恰是,毛泽东此时的政治思考与在京主持中央工作的领导大相径庭,他在7月8日写给江青的信中,已明确提出了“天下大乱,达到天下大治”的指导思想。在京的中央领导没有一人有这样的气魄,因此,围绕工作组去留问题的争论,根源还在毛泽东。正因如此,我相信陈伯达、康生是从江青处得知毛泽东关于工作组的态度后才不顾一切地反对工作组,以至与刘少奇、邓小平面对面争论的材料;正因如此,我不赞同

① 金冲及主编:《周恩来传》(1949—1976)下,第886页。关于这个问题,叶永烈在《陈伯达传》,作家出版社1993年版,第298页中说:陈在刘少奇主持的政治局会议上,写了一张“不要搞工作组”的条子给刘,刘转给邓小平看,邓立即批评了陈伯达。

② 金冲及主编:《周恩来传》(1949—1976)下,第886页。

③ 《中共党史研究》1998年第4期,第6页。

毛泽东直到7月23日还未下决心撤工作组,24日却作出了撤销工作组的决定的观点^①。实际上,毛泽东基于对党内上层特别是主持日常工作的中央领导政治状况的错误判断,“踢开党委闹革命”、“踢开工作组闹革命”的思想已经明确,只是在选择时机而已。而“中央文革”的汇报正迎合了毛泽东的思考。

毛泽东回京后的一周时间里,刘少奇根据他的意见几次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扩大会议,汇报研究“文化大革命”的问题,陈伯达等更严厉地批评派工作组是“镇压学生运动”,遭到与会多数领导的反对。刘少奇在7月22日的会上明确说:“现在工作组还是要的。实在不行的,撤了,撤了还要换,因为没有其他力量领导。”^②邓小平也断然表示不赞成撤工作组。而这期间,毛泽东却说:“内外有别”是怕革命。大字报贴出来又盖起来,这种情况不能允许。这是方向错误,赶快扭转。把一切条条打个稀巴烂,给群众定框框不行^③。毛泽东这样严重而有份量的话,迫使刘少奇等人在23日下午的会上作出辩解,说这么大的运动,依靠谁去抓?党的领导总得通过一定的形式。工作组大多数是好的。对工作组是帮助问题,而不是撤换问题。工作组不能不要,人不要那么多是可以的。然而,这种解释和理由显然不符合毛泽东的真实意图。24日下午,他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和中央文革小组成员会议,对派工作组再次提出批评,并作出撤销工作组的决定。毛泽东说:不要搞工作组,不要发号施令,可以搞点观察员进行调查研究。现在不只是一个北大的问题,而是一个全国的问题。如果照原来那样搞下去,是搞不出什么名堂来的^④。第二天,在接见各中央局书记及“中央文革”成

① 王年一著:《大动乱的年代》,第46—47页。

② 王年一著:《大动乱的年代》,第45页。

③ 王年一著:《大动乱的年代》,第47页。

④ 王年一著:《大动乱的年代》,第46—47页。

员时,他又严厉地批评工作组捣了很多乱,起坏作用,阻碍运动;提出不要工作组,“要由革命师生自己闹革命”。他甚至说:不准包围报馆,不准包围省委,不准包围国务院,不准到中央来,都是阻碍群众革命。阻碍革命势必帮助反革命、帮助“黑帮”。天天忙于日常事务,不下去跑,没有感性知识,怎么指导运动?^①

毛泽东讲话后,北京新市委于7月28日正式发出《关于撤销各大专院校工作组的决定》。在这前后,陈伯达、康生、江青等多次到北京大学等高校,喊出撤销工作组、罢张承先的官的口号。29日,北京新市委又在人民大会堂召开“北京大专院校和中等学校师生文化革命积极分子”万人大会,公开宣布撤销工作组的决定。毛泽东出席会议未讲话,邓小平、周恩来先后讲话,除分析了运动的形势和承认派工作组是解决问题的认识上的错误外,都强调工作组绝大多数同志是好的,主观愿望上是要搞好,并表露了“老革命遇到新问题”的心情。刘少奇随后讲话说:“怎么样进行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你们不大清楚,不大知道,你们问我们;我老实回答你们,我也不晓得。我想党中央其他的工作人员也不知道。”^②会后,造反派掀起了更为激烈的批判、罢官浪潮,不少工作组领导及成员受到残酷打击。

党中央围绕派工作组产生的分歧与斗争,以毛泽东的个人专断(用陈毅当时说的话是“乾纲独断”^③)、支持少数左派的意见、否定中央集体的决定而告结束。不少工作组当时有缺点,可以批评,某些问题严重的也可以撤换,问题在于毛泽东否定了派工作组这一体现党的领导的正确做法,从而在根本上否定了党的领导,并被

① 详见毛泽东接见中央文革小组成员时的谈话记录,1966年7月25日。

② 《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646—647页。

③ 《陈毅传》,第593—594页。

极左派野心家所利用。“踢开工作组闹革命”即为中央所肯定，各大学校遂陷于无政府状态，而这正符合了毛泽东“天下大乱”的第一步设想。

二、对批“资产阶级反动路线”、 “踢开党委闹革命”的抵制

对于来势凶猛的“文化大革命”，当时党内不少领导同志感到突然，既努力紧跟，又常常处于一种“很不理解，很不认真，很不得力”的心理矛盾状态，1966年8月1日召开的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上，不少中央领导的表现就证明了这一点。在8月2日、3日下午的小组会上，一些同志发言中虽勉强就工作组问题作了自我批评，但实际上对撤工作组造成社会混乱想不通。据此，毛泽东在8月4日的中央常委扩大会上，措词严厉地指责了中央集体，说派工作组“是镇压，是恐怖，这个恐怖来自中央。”这就把会议议程转向对刘少奇、邓小平的集中批判。到8日正式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和12日改组中央领导机构时，党内不同意见更大，有的当即表示反对，有的说在会上不通，回去还是不通。正如陈伯达1967年3月在一次讲话中，谈到全会的不同意见时也说：“事实上文件只是在会议上通过了一下，有相当数量的同志有抵触。”^①毛泽东1967年5月与外宾谈话时也说：我将我的看法带到八届十一中全会上去讨论。通过讨论我才得到半数多一点的同志，当然是有很多人仍然不通的。

总之，老一辈革命家们在八届十一中全会上，对“左”倾错误作了一定程度的抵制斗争。虽因种种复杂的原因，人们还是投了赞成

^① 陈伯达：《在军以上干部会议上的讲话》（大意），1967年3月9—10日。

票，未能阻止“文化大革命”的全面发动，但毕竟表明了党内健康力量的存在。全会后，林彪、江青、陈伯达等为制造更大的社会动乱，在全国又鼓噪起一股所谓彻底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浪潮，矛头仍然对准了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的同志。在这场大批判中，党内不少同志作了各种形式的抵制，遏制了它的消极面的扩散。

1966年10月1日，周恩来审改经陈伯达修改的《人民日报》庆祝建国17周年社论稿时，将原稿中批判一些人对“文化大革命”是“阳奉阴违，百般抵制”一段作了修改，从而保护了党的各级干部。原稿说：“有一些人有时口头上也讲文化大革命的十六条，但在行动上，却阳奉阴违，百般抵制。”周恩来改为：“另有一些人，他们对于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至今还很不理解，对群众的运动仍然是‘怕’字当头。他们在口头上也讲十六条，在行动上却违背十六条”。在报送毛泽东审阅时，周恩来又特别写明：“在第三页有两段将两类矛盾没写清楚。这对当前运动的领导会发生影响。我试改了一下，请主席看原则上是否对”，毛泽东画了圈。同日，经陈伯达同意，《红旗》第13期发表的国庆社论《在毛泽东思想的大路上前进》，首次称“有极少数人采取新的形式欺骗群众，对抗十六条，顽固地坚持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对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必须彻底批判。”周恩来看到后对联络员刘西尧说：陈伯达未经中央讨论就发表“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社论，大家都没有思想准备，又有一大批领导干部不好办了。的确，对于这种政治定性，当时中央政治局内有争论，在党内健康力量的抵制下，一直未通过。这次在社论中公然提出这样一个事关全局的耸人听闻口号，老一辈革命家们不能不问个究竟。后来，他又向毛泽东提出自己的不同意见，说“资产阶级反动路线”这个提法是否合适？党内历来提路线错误都是“左”倾或右倾，没有反动路线这个提法。毛泽东回答说，

原来用反革命路线,后来改成反对革命路线,最后还是用反动路线^①。

陶铸是八届十一中全会后参与中央日常工作的主要领导,在批“资产阶级反动路线”问题上立场坚定。在1966年10月中旬召开的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中央工作会议上,他反对“资产阶级反动路线”这一提法;反对“当权派和工作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黑帮”这个荒谬的公式,坚决保护老干部。会议期间,当他听说中组部300多名群众从“中央文革”成员处得知会议内情,要求去中南海见毛泽东送交彻底揭发批斗刘少奇和邓小平的决心书后,当即予以阻止,说“组织部几百人去中南海喊打倒刘少奇,贴他的大字报,这种做法我不赞成。”“中央文革”的大员们得知后,质问陶铸,他明确表示:“刘少奇同志是犯错误,不是敌人,不能喊打倒。”“我是不赞成写打倒刘少奇的大字报。他是国家主席,中央政治局常委,犯了错误,应该是团结—批评—团结的问题,是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②10月20日凌晨,周恩来接见哈工大红卫兵代表时也告诫他们不要去天安门张贴批刘少奇的大字报。他说:即使少奇同志有错误,我现在也无权回答你们。少奇同志是政治局常委,是国家元首,就是要撤换也不需要这样去发动群众。你们到全国各地去炮打司令部,是不是全国都是资产阶级司令部呢?不能那么讲^③。

1966年11月13日,在北京工人体育场召开的军队系统十万人大会上,贺龙、叶剑英、陈毅、徐向前等几位军委副主席讲话中,都对“左”倾错误作了严厉批评,其中陈毅、叶剑英的讲话较有代表性。陈毅说:有时热过了头,泼冷水擦一擦有好处。解放军打解放军,我是没有见过。没有什么事比这更痛心的了。作路线斗争要有

①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72—73页。

② 权延赤:《陶铸在“文化大革命”中》,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169页。

③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下卷,第79页。

一定限度,有好大错误,作好大估计,不要一味扩大。叶剑英说:真理是有限度的,跨过了限度就变成了谬误。要准许人家犯错误,改正错误。学习毛主席著作,要在“用”字上狠下功夫,不要当圣经念。有少数人,有的老同志心脏病都发了、倒下了,还要抓人家斗,还不让人家走。我对这件事很愤恨!这些人没有无产阶级感情,不是无产阶级的军人!^①

11月29日,在工体又召开了类似规模的另一次大会,军委几位副主席再次批评了极左思潮。陈毅说:现在有些人不是斗真正的黑帮,不是斗真正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就是在那里扭着自己的同志在斗!每个部都在斗他们的部长,每个单位都在斗他们的首长,抓住一句话就斗。一讲黑帮,所有的都是黑帮!一讲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所有的都是当权派!一讲是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所有的都是资产阶级反动路线!这样打击面太宽、太大。以前我们就犯过这样的错误。你们的做法不纠正,我交班也不交给你们。搞路线斗争,不要简单化、扩大化。叶剑英激愤地说:一小撮人煽动一部分群众到毛主席办公的地方猛冲、猛打,这行吗!你们如果不改,就是废品,将来不能用的。有人把国防部当成敌人的堡垒来冲,把解放军战士当成敌人来打,还有哪一种错误比这更错误的啊!严格讲是反革命!^②

12月8日至10日,中央军委召开13所军队院校师生代表座谈会,叶剑英在会上庄严宣告:军队自上而下的路线不存在、没有反动路线。针对林彪、江青等人挑动某些群众批判他明确表示:“今天是大民主,他们有讲话的自由,我也有讲话的自由。”他还特赠陈毅《虞美人》词一首,写有“串连炮打何时了,官罢知多少”等字句,

^① 陈毅、贺龙、徐向前、叶剑英在接见军队院校革命师生大会上的讲话,1966年11月13日。

^② 陈毅、叶剑英在接见军队院校革命师生大会上的讲话,1966年11月29日。

表露出内心的抵触、忧国之情^①。

老一辈革命家们的种种抵制，在党内外、军内外引起强烈反响。由于当时的特殊历史条件，他们的抵制斗争一般不是直接反对“文化大革命”，不是直接反对批判刘少奇、邓小平的“错误”，而是反对某些错误做法和提法，以免混淆两类矛盾，从而在一定程度上间接地反对了“文化大革命”。从方式上考察，这些抵制激烈地对准了极左思潮，对“文化大革命”更多地表现为“很不理解、很不认真、很不得力”。但在“左”的指导思想占据主导地位的情况下，种种抵制都被视为“阻力”而受到压制，左倾思潮继续发展。

三、限制“文化大革命”运动 发动范围的三次努力

“文化大革命”发动之初，党内健康力量为限制运动发动的范围，抵制在工交战线和广大农村开展“文化大革命”，曾进行了三次艰难的努力，制约了运动初期对生产建设的破坏性影响。

最初一次限制“文化大革命”发动范围的努力，是在1966年6、7月间，由于运动一哄而起，使工交企业和农业生产受到大冲击。6月30日，刘少奇、邓小平等针对全国工交战线不少单位发生混乱的情况召开会议，主持拟定了《关于工业交通企业和基本建设单位如何开展文化大革命运动的通知》，并写信给在南方的毛泽东，说“这是一个重要决定，请主席考虑决定。”7月2日，毛泽东批示：“应当迅速将此通知发下去”。当天，通知即以中共中央、国务院名义下发。22日，又下发补充通知。这两份文件明确指出了“文化大革命”运动的重点范围，是文教部门和地专以上党政机关。工业

^① 《叶剑英传略》，军事科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263页。

交通、基本建设、财贸单位和县以下城市、农村基层单位的党政机关，“文化大革命”要和四清运动结合起来，有领导有计划地分期分批进行，不要一哄而起；在开展“文化大革命”的单位，也要指定必要的人员，组织一个班子抓生产、抓建设、抓业务、抓科研，保证今年国民经济计划的完成。这就明确界定了“文化大革命”发动的范围，保证了工交战线及城乡基层等单位的相对稳定。

八届十一中全会后，刘少奇、邓小平处于被批判的地位，主持中央工作的周恩来和新上任的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常务书记、国务院副总理陶铸等站到了斗争前沿，为限制“文化大革命”发动范围进行了第二次努力。

此时，红卫兵运动迅猛发展，对生产建设造成新的冲击，不少基层单位干部出走，无人负责，运动范围被突破。时值“三秋”大忙季节，为防止生产秩序继续混乱的状态蔓延，周恩来、陶铸主持起草了《关于县以下农村文化大革命的规定》（简称“农村五条”）和《关于抓革命、促生产的通知》（简称“工厂六条”）两个文件，继续限制“文化大革命”的发动范围。

对此，在9月8日中央政治局碰头会上，“中央文革”挥舞“革命”的大棒加以反对，断言运动正处于高潮，突然下发这样的文件，会给运动泼冷水，等等。根据以往斗争经验，周恩来毫不让步，坚持要把两个文件发下去。会后，他直接将两个文件及黑龙江、江苏、江西等地来电反映的有关影响生产的材料一并报送毛泽东，并附信注明：“我认为有关农村和工矿企业文化大革命问题，需要在政治局讨论一次，然后才好批发这两方面的通知。”毛泽东9月14日批示：“可照发，不要讨论了”^①。同日，两份文件以中共中央的名义下发全党，文件重申：中央7月2日和22日两个通知仍然有效，同时

^①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下卷，第61页。

针对近期出现的严重情况做出若干新的应急规定：工、农、交通、财贸等部门立即加强或组成各级指挥机构，组织抓革命和抓生产业务两个班子，确保生产等工作的正常进行；各有关单位和行业的职工都应坚守岗位，“文化大革命”放在业余时间搞；学生和红卫兵不要进入上述单位去串连，县以下各级干部和社员不要外出串连；已经开展“文化大革命”的单位不采取群众直接罢官的做法，应在党委领导下进行，未开展的单位可推迟进行；领导班子已瘫痪的，应迅速调整干部，成立生产指挥机构，把各项工作全面抓起来。这有利地支持了各地党委的工作，抵制了“文化大革命”发动以来对生产的第二次大冲击，全国城乡生产秩序相对稳定，基层一线干部群众普遍欢迎。然而，这却招致林彪及“中央文革”一伙所谓“革命左派”的强烈不满，周恩来不得不为文件的切实贯彻执行，继续进行各种努力。如9月15日，他陪同毛泽东、林彪在天安门接见来京串连的师生和红卫兵时，讲话极富策略性。他不是一般地否定革命，而是着重强调革命应有领导、有范围，应促进或不影响生产：“搞好工农业生产，关系很大。这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广大的工人、公社社员、科学技术人员和机关企业干部，都应当坚守生产岗位，不失时机地掌握生产环节，把在文化大革命中焕发起来的冲天干劲，用到工农业生产和科学实验中去。”“为了有利于工农业生产的正常进行，大中学校的红卫兵和革命师生，现在不要到工厂、企业单位和县以下的机关、农村人民公社去进行串连，工厂、农村不能像学校那样放假，停止生产来革命。”^① 这实际是借机宣传中央的两个文件。

然而，种种努力都被林彪、江青等人诬为是“以生产压革命”，特别是周恩来的上述讲话，竟被攻击为“大毒草”。在一次碰头会

^①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下卷，第64页。

上,江青气势汹汹地指着陶铸说:“用生产压革命,真是岂有此理。你们下文件,发社论,叫农村、工矿不要革命。把以前的文件都收回来。”陶铸也毫不相让,说“那是中央的决定,我个人没有这个权力。”江青又转向周恩来:“总理,你可要说话,这是什么态度。你现在就说,那些文件收不收?”周恩来正色反问:“生产搞乱了,我们去喝西北风吗?”江青立刻吵闹说:“你总是生产、生产,你只要生产,不要革命。”周恩来也针锋相对地说:“不搞生产,不搞建设,人民吃什么用什么?还能搞什么革命?”江青无言以对,撒泼而去^①。

第三次努力,斗争更加激烈,是前两次斗争的继续和深化。它发生在1966年11月中旬至12月初的工交座谈会前后。

进入10月,已被全面发动起来的“文化大革命”又通过了几个文件,致使党政机关及生产业务部门的绝大部分领导被“炮打”、遭批判,工人纷纷离岗串连,生产无人过问,国民经济进一步恶化。限制“文化大革命”发动范围的努力进入更艰难的岁月。11月9日,周恩来和陶铸主持讨论《人民日报》社论稿《再论“抓革命、促生产”》,反复强调生产建设不能中断停滞,严厉批驳只强调“抓革命”、根本不讲生产建设的论调,说“不搞生产,国家怎么办?我就不相信革命搞好了,生产就会自然而然地上去。”经过尖锐斗争,社论第二天见报,突出强调国民经济是一个整体,一个环节扣一个环节,只要某一部门脱节,就可能影响全局。而工农业生产稍有间断,就会影响到人民的经济生活。王力等人在修改稿子的过程中,竟然在坚持各级党委的统一领导这个最关键的字句中抹去“党委”二字,只剩下“在统一领导下,组成两个班子”。仅两字之差,反映出斗争的实质,一方要坚持党委领导,一方却要踢开党委闹革命。两种

^① 熊华源、廖心文著:《周恩来总理生涯》,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474—475页。

势力的斗争进一步尖锐化。

此时，“中央文革”处心积虑考虑的，是如何突破9月中央两个文件的约束，进一步发动“文化大革命”。为此，陈伯达起草了旨在取消限制性规定的《关于工厂文化大革命的十二条指示》(草案)，公然写上了“允许学生到工厂串连”、“允许工厂成立派系组织”等内容，蛮横地要求国务院立即下发。11月14日，谷牧就陈伯达的“十二条”一事向周恩来汇报，建议召开一次全国工交会议，商讨这一问题。11月17日至23日，全国计划会议、工业交通会议在北京召开，与会人员对陈伯达“十二条”中有关突破“文化大革命”发动范围的条款表示强烈反对，“基本上是全盘否定”。19日，周恩来出席座谈会并讲话，把当时的形势概括为“方兴未艾，欲罢不能，大势所趋，因势利导”四句话，鼓励大家要抱着“我不入苦海，谁入苦海”的态度，挺身而出，为了党和国家的利益，个人冲跨也毫无埋怨。对于下一步如何搞，周恩来明确指出：工交战线搞文化大革命，必须在党委领导下分期分批地进行；坚持八小时工作制，不得擅离工作岗位；不得内外串连。根据会上意见和周恩来多次讲话精神，谷牧等人起草出《工交企业进行文化大革命的若干规定》(简称“十五条”)，对“十二条”作了实质性修改，肯定了建国17年来工交战线的成就；提出工交企业不能停产闹革命，只能分期分批搞，在业余时间进行；八小时工作制不能侵犯；学生不能到工厂串连等。这个文件尚未定稿，即遭到陈伯达和“中央文革”的反对指责，他们不甘心起草的文件被否定，又以“十二条”为基础修改写成了《抓革命、促生产的八条意见》。12月2日，周恩来主持会议进行讨论，补充为十条，但这次又遭到林彪、江青一伙的刁难攻击。

12月4日至6日，林彪亲自主持中央政治局会议，听取工交座谈会的汇报，实际是要以“革命”压生产。会上，谷牧在周恩来、陶铸等的支持下，根据事先准备好的《汇报提纲》，系统提出了与企

图搞乱工交企业的指导思想完全对立的一系列意见和建议。但“中央文革”成员未听完汇报，就立即以《汇报提纲》为靶子展开围攻批判，指责国务院是以生产压革命，说什么“工业系统的问题，比文教系统还要严重，如果工交财贸系统的文化大革命不好好地闹一闹，变修了，文教系统搞得再好也没有用，国家非出修正主义不可。”张春桥指责《汇报提纲》“代表了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的情绪”。陈伯达则说：“《汇报提纲》没有同我们商量”，“是搞突然袭击”。周恩来听后沉稳而严厉地说：“这个提纲是我让他们搞的，是开夜车搞出来的，来不及征求意见。《汇报提纲》虽然有些错误，但总还做了些工作。”王力发言，一口断定《汇报提纲》“集中反映了一套错误的东西，就是不要搞文化大革命！过去对学校搞了许多限制规定，现在又拿这一套来对付工人。还有什么‘工业六条’和‘农村五条’，还适用不适用？如果这些适用，就走到压制群众、压制革命的道路上去”^①。

面对无端的攻击，富有政治斗争经验的周恩来审时度势，不得不暂时“退却”，以保住从国务院到各省、市、自治区主管国民经济部门的领导骨干。于是，他在发言中一方面用词讲究地为广大干部解脱，说他们有一个最大的担心，就是怕运动影响国民经济建设，反过来再影响运动的发展。另一方面，也对会上受批评的干部鼓劲，说犯了错误不要紧，改了就是嘛！大家要下决心敢于到实践中去，继续探索经验。要负起责任来，不要诚惶诚恐。现在有什么舍不得的？这段话的中心，是强调“老革命遇到新问题”，属于认识上“想通”、“想不通”的问题，而不是敌我矛盾。

林彪最后作总结讲话时断言：“这次工交会议开得不好，是错误的，思想很不对头，需要来个180度大转弯。不能把文化大革命

^① 《周恩来总理生涯》，第480页。

的成果单是落在生产上,如果我们完全从生产的收获多少来论文化大革命的成败,那就大错特错。”针对周恩来一再强调对运动是“欲罢不能、势不可挡”的态度,林彪从“天下大乱”的既定目标出发强调说:“我们应该不是被动地而是主动地让这场革命进入到工业、农业,进入到社会。因此,不应该是‘势不可挡’,不是挡不挡的问题,而是迎接的问题;不是限制的问题,而是要扩大的问题。要让这场革命席卷每一个领域,渗透每一个领域。”^①

在上述基调指导下,充满政治高压的工交会议通过了《关于抓革命、促生产的十条规定》(草案),第一次提出工矿企业可以成立派别组织,工人、学生可以进行内外串连等措施。会后,草案经修改报毛泽东批准下发。不久又下发中央《关于农村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指示》。这两个文件的实质,是否定党委对运动的领导,从而突破了先前“工业六条”和“农村五条”的规定。至此,“文化大革命”的风暴遍及全国城乡各行各业,酿成“打倒一切”、“全面内战”、“天下大乱”的局面。

周恩来等在工交座谈会上的斗争,是前几次限制“文化大革命”发动范围斗争的继续和发展,目的是坚持党的领导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政治路线。虽然它以党内健康力量的暂时退却而告结束,但一批领导干部在险恶的形势下敢于斗争、善于斗争,提出与“左”倾错误相对立的主张,给全党同志树立了榜样。

四、二月抗争,老一辈革命家愤起反击

二月抗争是指1967年2月前后,谭震林、陈毅、叶剑英、李富春、李先念、徐向前、聂荣臻等(3位国务院副总理、4位军委副主

^① 《周恩来总理生涯》,第482页。

席),在不同会议上对“文化大革命”的错误提出、进行的强烈批评和抵制。这次抗争当时被诬为“二月逆流”横遭批判,实际上是前几次斗争的继续和发展,是一次总爆发。

这次抗争的发生,绝非偶然。它是在老一辈革命家对“文化大革命”全面发动以来的“左”倾错误有了比较深刻的认识,林彪、江青等人猖狂作乱,企图夺取党、国家和军队最高权力的野心大暴露的关键时刻而进行的一场抵制斗争。

这次抗争发生在两个地点召开的三次会议上,即1967年1月19日至20日在北京京西宾馆召开的中央军委扩大会议(由于斗争激烈,史称“大闹京西宾馆”)和2月11日(有的文章说2月13日,也有的说是14日,均有误)、16日在中南海怀仁堂召开的中央碰头会。其中以2月16日会上斗争最为激烈,故称“大闹怀仁堂”。斗争主要围绕三个原则问题展开,即“文化大革命”要不要党的领导;应不应该将老干部统统打倒;是不是要稳定军队。

在中央军委扩大会议上,叶剑英、徐向前、聂荣臻、陈毅等针对林彪提出的军队要搞大民主,江青、陈伯达提出的军队要开展“四大”,要揪军内大大小小的走资派等问题,同出席会议的江青、陈伯达、张春桥、叶群(林彪指定参加)进行了针锋相对的辩论。叶剑英拍案痛斥他们鼓动“造反派”揪斗军队高级干部的罪行,警告说谁想搞乱军队,决不会有好下场。盛怒之下,竟把右手掌骨震裂。徐向前用拳头擂着桌子说:我们搞了一辈子军队,人民的军队,难道就叫他们几个毁了吗?!谁要毁我长城,我就和谁拚命!陈毅严正告诫江青等人:想搞垮军队的人,最后自己总要垮台。

2月11日下午,周恩来在中南海怀仁堂主持召开中央碰头会,由当时参加中央党政军日常工作的领导同志和“中央文革”主要成员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原定是讨论“抓革命、促生

产”，实际上双方却围绕重大原则问题展开了唇枪舌剑的斗争^①。叶剑英首先站起来质问康生、陈伯达等人：“你们把党搞乱了，把政府搞乱了，把工厂、农村搞乱了！你们还嫌不够，还一定要把军队搞乱啊！”徐向前拍着桌子说：“军队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支柱。这样把军队乱下去，还要不要支柱啦！难道我们这些人都不行啦！要蒯大富这类人来指挥军队吗？”叶剑英继续质问说：“上海夺权，改名为上海公社，这样大的问题，涉及国家体制，不经政治局讨论，就擅自改变名称，又是想干什么？”“革命，能没有党的领导吗？能不要军队吗？”聂荣臻针对康生、张春桥等人挑动青年学生批斗、迫害高级干部子女的做法，揭露说：“你们不能为了要打倒老子，就揪斗孩子，株连家属。残酷迫害老干部，搞落井下石，这就是不安好心！”

2月16日下午，碰头会继续进行。谭震林首先针对张春桥以“群众不答应”为借口，对阻挠上海市委第一书记陈丕显进京的问题开了炮：“什么群众，老是群众群众，还有党的领导哩！不要党的领导，一天到晚，老是群众自己解放自己，自己教育自己，自己搞革命。这是什么东西？这是形而上学。”他还批评取消党委领导的“军委紧急指示”，说：“我看10月5日的紧急指示，消极面是主要的。”“你们的目的是，就是要整掉老干部，你们把老干部，一个一个打光。把老干部都打光。”“这一次，是党的历史上斗争最残酷的一次，超过历史上任何一次。”随后，他站起来，拿文件、穿衣服，一边要离开会场一边表示：“砍脑袋，坐监牢，开除党籍，也要斗争到底！”周恩来叫他回来，陈毅也说：“不要走，要跟他们斗争！”李先念气愤地说：“我们党一贯强调大多数干部和群众都是好的。现在这样搞，团结两个95%还要不要？老干部都打倒了，革命靠什么？现在是全国

^① 以下抗争的有关史料，详见《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注释本）。引用时未全部使用，同时参考了有关党的领导人的年谱、传记和部分内部材料。

范围内的大逼供信。”他进一步指出：这种错误做法“就是从红旗13期社论开始，那样大规模在群众中进行两条路线斗争，还有什么大串连，老干部统统打掉了。”余秋里拍着桌子发言：“这样对老干部怎么行？”主持会议的周恩来当即责问陈伯达、康生：“《红旗》第13期社论，这么大的问题，你们也不跟我们打个招呼，送给我们看看。”陈毅针对康生等人诬蔑军队、反军乱军的言行，坚定地说：“虽然没有人选我当老干部的代表，我也要为老干部说话。如果说，我们的解放军是在‘大军阀’、‘大土匪’领导下打仗的，怎么能解释人民解放战争取得的伟大胜利？”这些掷地有声的锋利话语，使在场的康生、陈伯达、张春桥等无言以对，但他们善于在背后活动。会后，张春桥、姚文元、王力立即向江青作了汇报，诬称“这是一场大的路线斗争。”当晚，他们又整理出《二月十六日怀仁堂会议记录》，由江青安排向毛泽东作了汇报。张春桥歪曲周恩来的话，告状说周对《红旗》13期社论未送给他审查有意见等。毛泽东听后说：党章上没有规定社论要经过常委讨论。他叫张春桥找周恩来谈话，要把中央文革小组当成书记处看待，党和国家的重大问题，要先提到文革小组讨论。当听到汇报陈毅关于延安整风问题的说法时，毛泽东更生气地说：难道延安整风也错了吗？那就叫陈毅上台，我下台，我和林彪上井冈山，江青枪毙，康生充军去！17日，怒气未消的谭震林给林彪写信，怒斥江青“真比武则天还凶”，表示要“下定决心，准备牺牲，斗下去，拼下去。”林彪将信送给毛泽东，附言说：“谭震林最近的思想竟糊涂堕落到如此地步，完全出乎意料之外。”这就起了火上浇油的作用，引起了毛泽东的不满和反感。

于是，2月19日凌晨，毛泽东召集部分中央政治局委员会议，严厉批评了参加怀仁堂会议的老同志，指责他们搞复辟、要翻案。根据他的意见，从2月25日到3月18日，中央政治局在怀仁堂开了7次“政治生活批评会”，“中央文革”在会上以“资产阶级复辟逆

流”(后称“二月逆流”)的罪名围攻、批斗这些老同志,迫使他们检讨。周恩来也作了自我批评。从此,中央政治局便在实际上停止了活动,完全被“中央文革”所取代;原由周恩来主持、各副总理及有关负责人参加的处理党和国家大事的中央碰头会,由此也被中央文革碰头会取代。文革碰头会名义上仍由周恩来牵头,但成员多是江青一伙及后来增加的吴法宪等人。在社会上,林彪、江青等人又擅自违反中央规定的范围,在全国掀起所谓“反击自上而下的反革命复辟逆流”的浪潮,妄图把老一辈革命家打翻在地,永不翻身。

二月抗争是“文化大革命”全面发动之后,为纠正“左”倾错误而在党中央领导核心发生的第一次针锋相对的重大斗争。斗争虽未达到目的,却揭露批判了林彪、江青等人的阴谋活动,批判了党内的极左思潮,这对全党后来认识和粉碎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认识和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起到了积极作用。随着形势的变化,毛泽东对所谓“二月逆流”的看法逐步改变。八届十二中全会上,他虽再次批评了这些老同志,但明确肯定他们的行动是“阳谋”不是“阴谋”,是内部矛盾。1974年11月14日,他进一步为“二月逆流”平反,说“二月逆流”是对付林彪、陈伯达、王(力)、关(锋)、戚(本禹)。粉碎“四人帮”后,党中央正式宣布为“二月逆流”平反。

综上所述,老一辈革命家为捍卫党的原则而进行的一系列斗争和抵制,使“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力受到一定程度的扼制,林彪、江青等人的野心难以完全得逞。当“文化大革命”初期这场运动的本质尚未充分暴露时,党内许多人都怀着真诚的愿望,努力从好的前途去理解它,祈望解决当时中国社会和党内存在的一些现实问题。然而,当这种美好愿望同“文化大革命”发展的实际格格不入时,以老一辈革命家为代表的党内健康力量不得不为了党和人民的利益而努力抗争,一次比一次激烈,到二月抗争时形成一个小高潮。这些抗争虽暂时受挫,但其社会影响和深远意义不可低估。

中国环境保护工作的开创者——周恩来

熊 向 晖

为纪念周恩来诞辰 100 周年，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电视台推出 12 集文献纪录片《周恩来》，并由陕西人民出版社、珠海出版社于 1998 年 2 月出版了《大型文献纪录片〈周恩来〉》一书。书中第九集《心忧神州》里简略地提到周恩来对环境保护工作的关注。现据所知，提供以下材料。

周恩来 1969 年春开始抓“环保”

1969 年 1 月 20 日，理查德·尼克松宣誓就任美国总统，并发表就职演说。经陈伯达、张春桥授意，《人民日报》、《红旗》杂志以评论员的名义，写了一篇《走投无路的自供状——评尼克松的“就职演说”和苏修叛徒集团的无耻捧场》的文章。毛泽东认为可用，但指示应同时发表尼克松就职演说的全文。这样，1969 年 1 月 28 日《人民日报》第 1 版发表了《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评论员文章，第 5 版下方转第 6 版下方刊载了《一篇绝妙的反面教材 美帝新头目尼克松的“就职演说”》。

尼克松的就职演说不长，关于国内任务只有以下一段：

为了实现我们的充分就业、改善住房和良好教育的目标，为了改建我们的城市和改进我们的农村地区，为了保护我们的环境和提高生活质量——为了所有这些和更多的事情，我们一定要赶紧奋力前进。

周恩来阅读文件书报时，一向十分认真，遇有不明白的词句就要有关人员迅速查告。周恩来不清楚尼克松就职演说中的“保护环境”是什么意思，他身边的工作人员也不了解，而“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工作陷于停顿。为此，周恩来指示中共中央调查部的研究局从近年的国外书报杂志中选择有关材料，进行整理编辑，内容包括：环境保护的意义，形成污染（日本称为“公害”）的原因，污染造成的危害，西方学者对污染问题的看法，有关国家政府部门准备采取的对策等，并附有从日本杂志上剪辑的几十张彩色图片，从中可以看出：工厂排出的浓烟对天空的污染，被污染了的富士山、琵琶湖，因污染而死亡的鸟类和鱼类，“酸雨”破坏的森林，“水俣病”造成的身体畸形等等。

周恩来当时就说，保护环境是关系到民族存亡的大事，必须高度重视。不能等待污染成灾再去治理，必须及时治理，抓紧治理；不要头痛医头、脚痛医脚地治理，而要综合治理，变“废”为“宝”。不仅要治理污染，而且要防止污染，改善生态环境。国家必须为保护环境花一笔钱，更要注意提高各个地方、各个工厂企业的积极性，发动群众，自力更生。针对西方一些学者提出的“减少污染，必须减少工业”的论点，周恩来说，我们必须发展工业，同时又要防治污染。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应该而且能够实现没有污染的工业化。

周恩来亲自抓环保工作，很快就取得巨大成绩。国内传媒未作太多宣传，在国外则得到高度评价。例如，新华社编印的《参考材料》1971年7月11日（上午版）第38页刊载下述电讯：

瑞典《快报》说中国是环境保护最好的国家

[新华社斯德哥尔摩9日电] 瑞典《快报》9日刊登该报记者博·贡纳尔森发自东京的一则消息，说中国是世界各国环境保护最好的国家。

消息说，今年秋天联合国大会第二十二次讨论中国代表

权问题,不仅是一个大的政治问题,而且是一个与人类生存有关的问题。如果中国进入联合国,自然就会被邀请参加1972年6月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的联合国环境保护会议。在这次会议上,毛主席的科学家将有许多东西可讲,并会起决定作用。

消息说,西方世界对这个人口最多的国家怎样进行环境保护了解极少。但毫无疑问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废物利用方面是“世界冠军”。如果中国是象美国一样的消费社会,那么这个人口众多的国家就要被垃圾、工厂的烟和废气窒息而死。

消息援引日本研究人员的话说:“中国解决了工业国家正在与之斗争的许多环境保护问题”。“没有中国参加的环境保护会议,实际上没有什么价值。我们大家必须向中国学习。”

在这以后,《人民日报》发表几篇介绍两年多来个别地方或个别工厂环保工作的情况。如该报1971年8月17日第3版刊载《抚顺石油三厂发动群众大搞综合利用》的报道。报道说:“抚顺石油三厂革委会广泛发动群众,大搞废渣、废液、废气的综合利用,变‘三害’为‘三利’。两年多来,他们从‘三废’中回收提炼出19种化工产品和贵重金属,价值达480多万元;同时还净化了空气,改善了环境卫生,促进了工农业的发展。”报道说,“抚顺石油三厂是一个老炼油厂,它排出的‘三废’有炉灰渣、废油渣、废碱液、废酸液、高压洗涤水、硫化氢、石油尾气等三十多种,数量也很大,每天排出的废渣一百多吨;废液两万多吨;废气十多万立方米。过去,……‘废气’放空,‘废液’随水流逝,‘废渣’填坑铺道,不仅浪费国家资源,而且污染空气,毒化河水,危害人民身体健康,危害工农业生产。”这条报道还介绍了该厂大搞综合利用的主要办法。

1971年秋,北京市负责人报告周恩来:北京东方红石油化工总厂建成污水处理工程。周总理非常高兴,指示北京市指导该厂总结经验,以便推广。10月6日至13日,埃塞俄比亚皇帝塞拉西访

华。埃皇在同周总理会谈时提到,无法解决工厂的污水。10月9日,周总理陪同埃皇到东方红石油化工总厂参观,由该厂接待人员详细介绍了污水处理工程,这些都拍入电影纪录片。不久,周总理得悉该厂接待人员对污水处理工程的介绍言过其实,即向北京市和该厂负责人提出严肃批评,要求从准备赠送埃皇的纪录片中剪掉那些镜头,并嘱我驻埃大使返任后当面向埃皇说明和道歉^①。

1971年10月20日至26日,美国总统国家安全事务助理基辛格再次来华,为尼克松总统访华作具体安排。基辛格向周总理提出讨论中美科技文化交流问题,并说,美方主谈人为“国务院亚洲共产党事务司”司长艾尔弗雷德·詹金斯(以下简称詹),助手为“国家安全委员会高级成员”约翰·霍尔德里奇(以下简称霍),记录为朱利恩·皮诺。周总理临时指定我方主谈人为熊向晖(以下简称熊),助手为外交部欧美司处级干部钱大镛,译员沈若芸,记录员马杰先。事后,外交部印发了《熊向晖同詹金斯会谈记录》(据詹说,美方记录存国务院)。会谈时我作了笔记,以下是其中一部分:

詹:刚才我提到你们在治疗大面积烧伤和断肢再植技术上取得的显著成就。现在我要提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走在科技前列的另一领域。我们注意到,周恩来总理关心环境保护和地球自然生态学的问题。这是当今许多国家探讨的主要问题。美国深刻认识到,工业高度发达的国家负有特殊的责任来尽力减少公害以及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熊:我记得尼克松总统在就职演说中就提到保护环境。

詹:对这个问题,我们两国领导人都公开表示关注。我们知道,周总理多次讲过这个问题。

熊:日本的环境不比美国好,公害更严重。

^①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488页。

霍：严重得多。

熊：日本很多有名的湖，例如琵琶湖，湖里的鱼都没有了。据说，在欧洲，多瑙河的鱼也不多了。

霍：这是许多原因造成的，主要是：人口众多，工业集中。这是社会问题。

熊：我认为这是社会制度问题，但我不想同你争论这个问题。

詹：我们同意不争论。但我要说，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回收和利用废料方面——包括回收和利用工业废料以及社会上的生活废料，已为其他国家做出了杰出的榜样。

熊：我们提倡利用“三废”——废气、废水、废料。

詹：我读过你们的一些文章，得到很深的印象。防止空气和水的污染，回收和利用废料，这些问题和公共卫生工程同等重要。我们对这些方面很感兴趣。我们相信，你们在这些方面可以帮助我们。我们希望可以互相帮助，我们准备向你们提供美国环境问题的性质和广度的资料。我们两国都有很长的海岸线，美国在海洋科学方面取得了相当成就。

熊：美国两边都是大洋，海岸线比我们的长得多。

詹：但你们捕的鱼比我们多。

熊：那是由于你们有公害。

詹：希望你们帮助我们治理公害。我们西海岸的3个著名海洋研究所准备接待中国海洋学家和海洋科学家，就共同感兴趣的问题进行讨论。

周恩来对比当时中、美环保问题说的两句话

1971年10月26日，第26届联合国大会通过恢复中华

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一切合法权利的决议。毛主席、周总理批准组成出席该届联大的中国代表团，我被任命为代表之一。行前，周总理嘱我相机了解美国的环保情况。

我随代表团于11月9日离京，11日到纽约，大会结束后，于12月22日回到北京。在纽约期间，我从《纽约时报》上剪辑有关美国主要社会问题的一些材料，归后译出，以《美国社会剪影》为题印发。其中关于美国环保工作的情况，周总理最注意的是以下两篇：

密西西比河：污染的通路（摘译）

——原载1971年12月8日《纽约时报》

美国人正在摧毁他们伟大的河流。

“河流之父”和“老人河”——这些称号曾很自然地用于伟大的密西西比河。但是，现在，密西西比河却成了排污纳毒的壕沟。它现在是如此之脏，以致几乎不可能在其中游泳或捕鱼了。

人们通常认为，密西西比河水系灌溉着美国大陆百分之四十一的土地，它是那样的宏伟，是不可能被污染所破坏的。它在新奥尔良大桥下的流量平均每秒为五十万立方英尺。这样巨大的流量和水中夹带的物质，本来是墨西哥湾水生物最大的养料来源。但是，密西西比河现在却成了墨西哥湾最大的人造毒物来源。

然而，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没有任何一级政府部门关心过倾泻于密西西比河水系的废料对人类、野生动物和植物的影响。

在密西西比河南段，已经建立的工厂，用氟化物、碳酸、砒霜、铅、赛白铝、铜、铬、水银和锌，污染着密西西比河，危害着人和水生物的生命。

密西西比河大概再也不会象马克·吐温所知道的那样干净了。但是，花足够的钱去纠正过去的错误，它也许不会变成一条臭阴沟。

州长说，“不可能”（摘译）

——原载 1971 年 12 月 10 日《纽约时报》

洛克菲勒州长今天说，参议院通过的在 1985 年以前停止向全国水道倾倒污染的物质 的法案，其目标是“完全不可能”实现的。

这位纽约州州长在众议院公共工程委员会上作证说，要在纽约州做到这一点，需费二千三百亿美元。要在全国做到这一点，需费二万亿到三万亿美元。

洛克菲勒先生解释说，“在纽约州，一提到经费问题，我们就有点害怕。”

洛克菲勒在防止水流污染问题上的看法，基本上是与尼克松政府的看法一致的。政府负责环境问题的官员在 12 月 7 日公共工程委员会上作证说，1985 年前使污染物质“不再排入”水道的目标，只能引起人们的期望，但不会实现。

看了上面两篇报道后，周总理说了两句话，一句是：绝不让我们的长江变成密西西比！一句是：治理污染要花钱，但是光靠钱治理不了污染！

周恩来关于环保工作的基本指导思想

1972 年 6 月，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在瑞典首都斯德哥尔摩举行。6 月 11 日《人民日报》全文刊载了出席这次会议的中国代表团团长的发言，这个发言是根据周恩来的指示写成并由他亲自审定

的,其中表达了周恩来关于“维护和改善人类环境”的基本指导思想。主要是:

“我国政府按照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方针,正在有计划地开始预防和消除工业废气、废液、废渣污染环境的工作。多年来,我们开展群众性的爱国卫生运动和植树造林、绿化祖国的活动,加强土壤改造,防止水土流失,积极搞好老城市的改造,有计划地进行新工矿区的建设等等,来维护和改善人类环境。事实说明,只要人民当了国家的主人,只要政府真正是为人民服务的,只要政府是关心人民利益的,发展工业就能造福于人民,工业发展中带来的问题,是可以解决的。”

“在人类环境问题上,任何消极的观点,都是毫无根据的。我们相信,随着社会的进步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只要各国政府为人民的利益着想,为子孙后代着想,依靠群众,充分发挥群众的作用,就一定能够更好地开发和利用自然资源,也完全可以有效地解决环境污染问题,为劳动人民创造良好的劳动条件和生活条件,为人类创造美好的环境。”

这个发言还阐述了周恩来对人口增长和环境保护的关系的看法,指出:我们不同意“那种认为人口的增长会带来环境的污染和破坏,会造成贫穷和落后的观点”,同时强调,“这决不意味我们赞成人口的盲目增长。我国政府历来主张实行计划生育,经过多年来的宣传教育和必要的措施,已经开始收到一些成效”。

这个发言的结束语体现了周恩来的谦虚、求是的态度:“我国的科学技术水平还不高,我们在维护和改善人类环境方面还缺乏经验,还要继续作更大的努力。我们愿意学习世界各国在维护和改善人类环境方面的一切好经验。”

把周恩来开创的中国环保事业推向新高度

1973年8月5日至20日，在周恩来指导下，国务院召开全国环境保护会议，制定了《关于保护和改善环境的若干规定试行草案》。但“四人帮”控制下的传媒对此只字不提，他们正忙于“评法批儒”，批“现代大儒”，把矛头指向周恩来。

周恩来病重住院，中国的环保工作开始滑坡。到90年代，包括日本在内的一些国家，在治理环境方面取得很大进展，而中国却沦为“污染大国”。过去，人家要学习中国的经验；现在，人家却要汲取中国的教训了。

令人高兴的是：1998年3月16日，《人民日报》发表了江泽民总书记在“中央计划生育和环境保护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关于环境保护工作，江泽民回顾了近几年的成绩，指出了当前的问题，明确了今后的措施，强调“要认真实施国家制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和《跨世纪绿色工程计划》”，“绝不能以牺牲环境为代价来换取短期的经济增长。防治污染要抓住重点，集中力量先行解决危害群众健康的突出问题”。江泽民指出：“治理淮河污染的经验表明，只要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环保部门加强监督，各有关部门积极履行职责，就能够克服困难，实现预定目标。”——我们相信，按照江泽民的这一讲话去做，就能把周恩来开创的中国环保工作推向新高度，“到下个世纪中叶，在全国建立起适应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良性生态环境，大部分地区做到山川秀美，江河清澈。”

永怀难忘的彭老总

冯 征

1998年是彭德怀诞辰100周年。漫长、艰苦的岁月，坎坷、曲折的征程，加深了人们对这位劳苦功高、含冤而去的共和国元帅的怀念。

在叱咤风云、战火纷飞的年代，说起彭总，人们曾广为传颂毛泽东的有名诗句：

“山高路远坑深，大军纵横驰奔，
谁敢横刀立马，唯我彭大将军。”

这首诗是毛泽东在长征结束时写的，在解放战争陕北战场最困难的时刻，又重新书写给了彭总。这首诗生动地刻画了彭总在革命战争年代的不朽功勋和英雄形象，表明了毛泽东对他的信任、尊敬。1959年夏季我随彭总出国访问期间，在多瑙河畔，当我情不自禁地向彭总提起这首诗时，他立即对我说，什么“唯我彭大将军！”我早把它改成“唯我英勇红军了”，当年毛主席写这首诗是对我的鼓励，功劳应该归于党和人民，归功于毛主席。

50年代在朝鲜前线，在总部机关，在出国访问中，我不止一次感到彭总对毛主席念念不忘的深厚感情。他说：我对毛主席的信赖是经过大哥、老师、领袖三个过程形成的。在井冈山、反围剿和长征路上，我把毛主席当成战友、兄长，彼此亲热地称呼“老毛”、“老彭”，彼此间有不同意见，可以争论、磋商，我们相处很好。经过纠正立三路线、反围剿，特别是遵义会议，批判王明路线，纠正李德的错

误指挥,从实践中认识到毛主席确实水平高,把他当成是“老师”,从内心里佩服和尊重他。经过延安整风、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和新中国的创立,认识到毛泽东善于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中国革命实际相结合,确实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进一步领会到确立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意义。毛泽东也常把他认为我应该读的书,如列宁的《进一步退两步》,恩格斯的《反杜林论》推荐给我。彭总最高兴的是毛泽东对他的坦诚、信任,常把最重要、最困难的任务交给他。解放战争后期,毛泽东亲自把指挥解放太原的任务交给他,是否出兵抗美援朝,专门听取他的意见,要他率领志愿军出征。每当谈到这些地方时,他对毛泽东的感激之情溢于神色。

从1950年志愿军赴朝到1958年志愿军凯旋,我多次访问过朝鲜,在《访问上甘岭》、《金刚山之夜》、《向忠于祖国、热爱朝鲜人民的志愿军战士致意》的报道中多次转达了祖国人民对志愿军和彭总深切的慰问之意,受到了彭总的多次接见。关于彭总在朝鲜前线戒烟的小故事,使我终生难忘。1952年春天,我陪一批著名记者到了朝鲜前线志愿军总部,听到了彭总为响应毛主席开展“三反”“五反”运动的号召宣布坚决戒烟的事。当时彭总在党的小组会上一再动员他身边的同志指出他有哪些铺张浪费、可以节省的地方。小组会上,同志们苦思冥想,为他出谋划策。警卫员说,如果你每天少抽几支烟,一个月可以节省十多块钱,一年也可以节省100多块钱。不过你抽烟了多年,戒烟也不大容易。况且你抽烟,并不花钱,烟是人家送的,抽多抽少都谈不上浪费。警卫员半开玩笑地发言,引起了彭总的高度重视。他说,长期抽烟,确实是很大的浪费。抽别人送来的烟更不应该,人家为什么给你送烟?毛主席号召要防止糖衣炮弹的袭击,我们不应该防微杜渐吗?彭总说不要看戒烟这件事小,其实意义很大,我们应该大处着眼,小处着手,从现在起坚决戒烟。“彭总戒烟了”迅速传遍了前线,极大地鼓舞了前线同志艰苦

奋斗、战胜困难的精神，并且很快地传到国内。

1953年7月17日彭总在板门店和朝鲜同志一起，同美国代表的“联合国军”签定了停战协定，历时3年多的抗美援朝战争取得了伟大的胜利。欢呼胜利声中，彭总就发现由于胜利，一些人居功骄傲的情绪在滋长，歌舞升平、追求享乐腐化的现象在发生。在访问前线两个军部时，根据群众反映，他当面点名批评了几个高级干部。有人向他反映中南海“选妃子”的事情，他大为震惊。为此，他作了详细的调查，7月底回国后立即奔向中南海，向毛泽东作了汇报，当面问毛泽东知不知道。关于所谓“选妃子”的事，是中央警卫局为了给中南海举办舞会、挑选女舞伴和警卫部队开展文艺活动，成立一个文工队时发生的，是在向各军选调文工队员（其中有10多个女同志）电报上发现的。电报上写了“面貌清秀”、“体态端正”等形体条件的要求，中南海警卫局在挑选女团员时又过分严格，退回去了几个，要求再选，引起了所在部队领导同志的不满。毛泽东责成彭总和总政治部负责处理。总政罗荣桓主任严厉批评了有关单位的负责人，责成签发电报的总政副主任作了书面检查。根据彭总的建议，撤销了刚刚成立的中南海文工队，精简了超编的文工团员和体工队员。1954年8月8日毛主席表扬并签发了以军委及总政治部名义发出的《关于制止某些高级干部腐化堕落违法乱纪行为的指示》。根据“八八”指示，全军自上而下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整顿，处分了一批违法乱纪的师以上干部，其中包括3个兵团级干部、12个军级干部，这都是彭总建议由毛泽东亲自批示进行的。彭总还向毛泽东反映了必须重视和坚决制止李自成现象的滋长，他说，“国际歌”中早就有“从来没有什么救世主，只有自己救自己”的话，但是现在到处传唱的《东方红》，把主席说成是“大救星”，到处喊“万岁”，主席不說話，谁也不好去改动。毛泽东肯定了彭总的意见和建议。但是这些建议，在庐山会议后竟成为彭总反对毛主席

席的证据。

1959年彭德怀率领代表团出国访问之后，很想把“八国之行”的收获，把在国内外看到的一些严重问题包括一些忧心如焚的事报告毛泽东。这种心情彭德怀在国外曾多次流露，并和黄克诚打过两次电话。因此，当毛泽东要他到庐山出席“神仙会”之后，他连秘书也来不及带就匆匆赶去了。他满以为几个月来考虑的一些意见，一定会受到毛泽东的支持，所以上山伊始，就在小组会上倾吐心声。当毛泽东发现彭德怀的意见，受到会议上相当多的人包括他身旁的“秀才们”关注支持时，态度来了个180度的转变。在7月23日的会议上，当众宣布彭德怀离右派只有30公里，说彭德怀是“右倾机会主义路线”的头子，反党“军事俱乐部”的主帅。庐山风云突变，“神仙会”改成了批斗会。是支持彭德怀，还是紧跟毛泽东，成为与会者选择的问题。忧心如焚的聂荣臻、满含热泪的叶剑英，找到彭德怀，推心置腹地从大局出发商讨对策。多少年来紧跟彭德怀出生入死的邓华、杨得志赤诚地提出：“如果说彭总反党反毛主席，那今后还能相信谁？”一向胸怀坦荡、快言快语的胡耀邦热泪横流，夜不成寐。苏振华、李志民、杨勇、唐亮等人坐在一起写联合发言，三易其稿，直到会议结束，也没有出手。出席会议的多数人犹豫彷徨不知所措，有的表了态，马上又重新声明。还有一些人也活跃起来了，前天还为彭总小组发言喝彩，今天则改头换面大骂彭总比杜勒斯还坏。昨天还向彭总表示对“斯大林晚年”忧心忡忡，今天则大批特批所谓“斯大林晚年”。一个自称十分了解彭总的人，竟创造性地给彭总戴上“野心家、阴谋家、伪君子”的大帽子，当场受到了林彪的肯定和毛泽东的赞扬，并借用这三顶帽子为彭总定性（多年之后，彭总平反昭雪，他又欲盖弥彰，把罪名推给林彪）。我作为总政治部参加会务工作的人员，目睹了这些场境，对毛泽东坚持乌托邦的左倾错误和党内不民主、个人迷信的恶果感到痛心和难过。

1959年8月，在军委扩大会议批判所谓彭德怀反党集团大会上，我作为“彭德怀的吹鼓手”被点名上台亮相。从在国外访问，直到庐山会议前期，《人民日报》、《解放军报》连续刊载了我写的彭总“八国之行”的报道，受到国内外注目。我主持起草的传达彭总“八国之行”的报告稿在广大干部中流传，受到赞扬。庐山会议晴空霹雳之后，我真像堕入五里雾中，对毛泽东过去对彭德怀的信任，不知该如何理解，感觉到了的问题说不明白，痛苦到了极点。在众目睽睽的主席台上，我沉痛地说：“彭老总啊，多少年来我一直把你当成是毛主席的亲密战友，万万没有想到你会反党反毛主席！”这时彭总霍然起立，对我也对大会感慨地说：“冯征同志你说的很对，我怎么也没有想到我会反毛主席啊！”人们意想不到的彭总和我赤诚的对话，使会场突然出现一片宁静。紧接着主席台上有人大叫：“不要让他们对口径！”主持会议的人立刻把我赶下台。从此我作为彭德怀的“追随者”、“吹鼓手”受到连续的批斗，被扣上了右倾、反党的帽子，被撤了职。“文化大革命”期间又因质疑“句句是真理，一句顶一万句”被打成“现行反革命”，发配到河南一个劳改农场。经过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彭总平反昭雪之后，总政治部也为我作出了平反的决定，几十年来压在我头上的庐山阴云才得以驱散。但毛泽东所写的“唯我彭大将军”诗句中所展现的彭总的巍峨的英雄形象，无私无畏、刚直不阿的品德，永远活在我的心里。

高克亭小传

郭洪涛 谭启龙 赵健民 强晓初
张敬焘 周星夫 王保民 林 萍

高克亭,1911年7月1日出生于陕西省府谷县一个较为富裕的家庭,7岁入私塾学习,12岁入府谷县第一高小求学。当时的中国军阀割据,战乱频繁,列强入侵,生灵涂炭,他对中国人民遭受的沉重灾难和压迫感受较深,因而在青少年时期,逐渐萌发了救国救民和强烈的变革社会的愿望。在高小期间,他开始追求真理,追求进步,和进步学生一起,组织发起了驱逐反动校长的学生运动。此后在新任校长、共产党员严叔先的帮助下,阅读了大量进步书籍和马克思关于阶级斗争及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经常和进步学生一起探讨革命真理,参加集会和演讲会,宣传马列主义的进步思想。高小毕业后,他先后到榆林、太原一面求学,一面参加革命活动。

1929年7月,高克亭在太原上学期间,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当时正值革命处于低潮,太原一片白色恐怖。但他面对反动派的屠刀,义无反顾地投入到革命洪流中。不久,他受党组织的派遣,以到山西太谷县铭贤中学求学为名,在铭贤中学秘密发展党员,并任党支部书记。他曾接受太原市委的安排,多次到天津给顺直省委联系(当时太原市委受顺直省委领导),传递文件和情报。

1931年初,高克亭临危受命,出任山西革命互济会党团书记,从此开始了职业革命的生涯。他根据山西特委书记刘天章的指示,多次冒生命危险到山西省第一监狱和被捕入狱的郭洪涛等同志联系,传达山西特委对狱中党员的指示,帮助建立狱中党支部。

1931年8月下旬,由于互济会的一个党员叛变,高克亭被供

出,被捕入狱。面对敌人的严刑拷打,他坚贞不屈,保守了党的机密和狱中党支部的安全。不久,他被判为无期徒刑。他人狱后,狱中党支部知道他在敌人面前坚贞不屈,在与他同时被捕入狱的一些党员中,首先恢复了他的党籍。他和狱中党支部接上关系后,积极组织难友学习、宣传马列主义,秘密发展党员。为争取最起码的生存权利,狱中党支部组织了3次绝食斗争。高克亭参与和组织了后2次绝食斗争。特别在第2次绝食斗争中,狱中支部派他去同典狱长谈判,典狱长以威胁、恫吓、利诱等手段企图使他屈服,他义正辞严地要求狱方答应提出的条件,否则决不复食。典狱长恼羞成怒,给他戴上十几斤重的镣铐,关进黑暗潮湿的地下室,一连3天受到了非人的折磨。后在绝食政治犯的强烈要求下,狱方被迫放出他,并同意了政治犯提出的要求,绝食斗争取得了胜利。由此他得了一个“小共产”的外号。七七事变后,高克亭担任了狱中党支部书记。

高克亭经党组织营救出狱后,即投入火热的抗日斗争中。在组织的安排下,他来到延安,在陕甘宁边区党委组织部任统计科长,并多次聆听了毛泽东等中央领导的讲话、报告,政治思想水平得到了很大的提高。1938年4月,中共中央为加强山东党的领导力量,建立稳固的抗日根据地,决定从延安选调大批优秀干部到山东工作。郭洪涛等近50名干部乘汽车经西安,于5月到达山东。高克亭和马千里带了10多匹马分头启程,被敌人阻滞,又返回延安。同年8月,高克亭随张经武、黎玉一行奔赴山东抗日前线。

高克亭到山东后,被分配到苏鲁皖边区省委组织部任组织科科长,并分管蒙阴、泗水、泰宁3县的工作。1939年3月,任鲁东南特委(不久改山东第一区党委五地委)书记,管辖莒县、日照、诸城、胶县、赣榆等县和高密到胶县的铁路以南一带的工作。高克亭来到后,克服种种困难,充实健全了特委和各级党组织,大力发展党员,扩大党的组织,截止到1940年下半年,已建起了19个分区委、75

个党支部、1100 多个党小组，拥有党员 5000 多人。高克亭深入农村，发动群众，组织抗日自卫团和各种抗日群众团体，抗日活动开展得热火朝天。他大力开展统一战线工作，团结国民党赣榆县长朱爱周共同抗日。在高克亭和其他同志的领导下，还先后建立了莒县、日照抗日民主政府，以及一批区乡村的抗日民主政权。

1940 年底，高克亭调鲁中区党委工作，先后任区党委宣传部长、组织部长、区党委副书记等职务。他重视党的宣传教育工作，注重培养选拔宣传干部，为根据地建设培养了大批骨干。在反“扫荡”斗争中，他带领区党委部分机关干部和鲁中军区武装，穿插于敌人包围圈之间，机动灵活地打击敌人，保护了根据地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在抗战最艰难的 1942 年底和 1943 年，他多次冒着生命危险，到泰山区和泰南区的接敌区和敌占区检查指导工作，组织领导党员干部开展反“蚕食”斗争，有时一夜就要到好几个村庄开会指导，给这些地区的干部很大鼓舞。他同罗舜初、霍士廉一起，领导了鲁中区的整风运动，整顿了思想，纯洁了组织，提高了马列主义水平，为迎接抗日战争胜利的到来做好了充分准备。

解放战争时期，高克亭先后任鲁中区党委第一副书记兼军区第一副政委，鲁中南区党委第一副书记兼军区第一副政委、书记兼军区政委。他积极组织领导了土地改革、参军支前、生产救灾运动。沂蒙山区、沂河两岸，到处留下他的足迹。他曾和区党委其他领导同志三进博山城，组织领导矿区生产、生活的恢复，给自卫战争提供了很大的援助。他认真贯彻执行党的《五四指示》，参加领导鲁中区的土地改革运动。他积极组织领导支前工作，为配合莱芜、孟良崮、济南和淮海战役的胜利进行，为山东解放战争的胜利立下了不朽的功勋。在莱芜战役中，我华东野战军主力原准备在南线寻机歼敌，因此数万民工日夜向南赶运支前物资。后因形势变化，我华野首长决定北上歼敌，这样一来，运到南线的支前物资再往北运已经

来不及了,也容易暴露我军的作战意图。华东军区首长陈毅、张云逸把高克亭叫去安排任务,要求鲁中区严密封锁消息,就地解决支前物资。当时高克亭在后方主持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刻不容缓。他连夜召开紧急会议,研究部署支前工作。在区党委的领导下,莱芜、沂源、蒙阴、新泰等地的群众在很短时间内就发动起来了,很快筹备齐了支前物资。战役打响后,他又赶到担任主攻任务的华野第一纵队协调支前工作,并一再向叶飞、谭启龙表示:“还有什么困难尽管提出来,部队需要什么,我们就给什么,决不含糊。”在淮海战役中,敌人把徐州以北 30 华里处的津浦铁路上的茅村铁路桥炸毁,卡住了津浦铁路的脖子,前方急需的大批粮食、弹药无法运送,南下部队无法通过,军情万分火急。陈毅亲自打电话给高克亭,要他迅速组织抢修,要求 5 日内完成。接到命令后,他立即布置发动群众,昼夜奋战,仅用了 3 天半的时间修好大桥。在整个战役期间,鲁中南区的支前工作,在高克亭的领导下,搞得轰轰烈烈,扎扎实实,出动民工 230 多万人,担架 34313 副,运送粮食 8326 万斤和其他大批军用物资,为淮海战役的胜利提供了有力的后勤保障。高克亭十分重视生产救灾工作,多次强调一手抓支前,一手抓生产,在男劳力参加支前的情况下,充分动员妇女参加生产救灾,做到支前生产两不误。从 1948 年春天起,由于敌人的破坏和自然灾害的影响,鲁中南区连续两年发生了严重的旱灾水灾,灾民达 500 万人,占全区总人口的 33%。在严重的自然灾害面前,他认真贯彻执行华东局提出的“不荒掉一亩地,不饿死一口人”的号召,提出“以生产自救、社会互济为主,公家扶助为辅”的方针,和区党委一班人一起,全力领导大规模的生产救灾运动,经过全区人民的努力奋斗,终于战胜了严重灾荒,度过了难关。

全国解放后,高克亭先后任中共山东分局委员兼工委书记、分局工业部长、分局副书记、山东省人委副主任等职。他兢兢业业,辛

勤工作，集思广益，开拓进取，在很多方面成绩显著。他在分管工业期间，参与领导了工业的民主改革和生产改革，废除了工厂旧的封建把头制度，提高了工人政治地位，促进了工厂生产改革和技术革新，使工业生产迅速恢复、发展。他积极组织与领导了一大批大中型骨干企业的建设，为山东工业的发展，做了大量基础性工作。他参与领导了三反五反运动，打击了一批贪污、腐化分子，保持了党的队伍和革命队伍的纯洁性。

1954年，高克亭因所谓“向明问题”而受株连，并受到错误斗争和处理，但他对党的忠诚从来没有动摇过。

1958年底，高克亭调青海工作，先后任副省长、省委书记兼监委书记等职。他组织领导青海的三线建设，多次到中央和兄弟省市联系工业项目，建设和扩建了青海省的一些基础工业和重工业，为青海工业的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他曾深入到柴达木盆地调查研究，摸清资源，给省委提出建议，为开发柴达木地区探明了路子。他积极贯彻党的民族政策，搞好民族团结，维护、稳定政治局面，为发展青海经济，改变青海的落后面貌，做出了重大贡献。

在“文化大革命”期间，高克亭遭受林彪、“四人帮”的残酷迫害，蒙受屈辱达7年之久，身心受到严重摧残，但他仍坚持真理，坚持党的原则，同反党集团进行了坚决的斗争。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高克亭又重新回到山东工作，先后担任山东省常委、省革委副主任、省委书记、省政协主席、省顾委主任，并兼任省委党史征委会主任等职务。在分管政法和统战工作期间，他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认真贯彻党的政策，顶住来自各方面的压力，为一大批受迫害的同志平反昭雪。他狠抓社会治安，及时了解发案办案情况，坚决执行中央从重从快方针。他注意加强政法队伍的建设，加强对政法人员的思想教育，提高政法人员素质。在省委的领导下，他狠抓了检察院的恢复工作，并设立

了司法厅,建立了司法干部管理学院,健全了公检法机构。他为政法战线的思想、组织和制度建设倾注了大量的精力,为全省政法工作和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做出了很大贡献。

在省顾委工作期间,高克亭继续关心党的事业,关心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关心党的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他经常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向省委、省府反映情况,提出建议,积极主动做好咨询顾问工作。他非常关心支持老同志的工作,积极参与创办了全国第一所老年大学——山东老年大学,使老同志晚年文化生活丰富多彩,发挥余热,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出谋划策。

高克亭始终关心、支持、领导山东的党史工作,他非常重视党史队伍的建设和党史资料的征集研究工作。在他的领导下,建立健全了全省各级党史工作机构,党史科研硕果累累。他亲自领导编写、审定了山东党史大事记、组织史,解放战争时期山东重大战役和大量专题丛书。特别是在晚年,他不顾年迈体弱,仍积极主持编写审定《八路军山东纵队》(史料丛书)、《八路军山东纵队史》和《中共山东地方史》。他治史严谨,不唯书,不唯上,存真求实,订正了大量党史资料,他自己也撰写了上百万字的回忆录和回忆文章。他注重党史的资政育人作用,倡导建立了省党史陈列馆、开办党史展览、拍摄党史题材的电视片等,在进行传统教育,建立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中发挥了重大作用。他为山东的党史工作呕心沥血,日夜操劳,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就是在病重期间,也还念念不忘党史工作,一再嘱咐,要把山东的党史编写好。可以说,没有高克亭的热情支持和认真负责,就没有山东党史工作这样好的局面。

1998年3月17日,高克亭不幸病逝,享年87岁。

周恩来在日本留学期间住过的地方

张志强

周恩来于1917年9月至1919年4月自费在日本留学,距今已有80多年了。关于这一段求学经历,在周恩来逝世后,国内外发表了许多文章和传记,但是其中对于周恩来在日期间的留学生活的记述尚不十分完整,国内和国外的记述也有很大的不同。本文仅就周恩来所住过的地方进行考证,以加深了解周恩来在日期间的求学生活。

一、抵日后第一个住处

海外出版的周恩来传记中,写的早的,影响大的是1968年许芥昱在美国出版的《周恩来传》,而写的比较客观,资料比较充实的为英国人迪克·威尔逊1984年出版的《周恩来的故事》。关于周恩来的留学生活,两位作家都是采访了周恩来留日时期的同学,后随国民党移居台湾的吴翰涛而写成的。吴被认为是周恩来留日期间的最主要的朋友。迪克·威尔逊认为周恩来是由神户港上岸,在就读于京都大学的吴翰涛(在原文中化名为吴大个)家停留后,前往东京。他写到:“他在神户港受到老朋友吴的迎接,很快去了东京。”^①应该说这是一个误记,因为当时吴翰涛在东京第一高等学

^① (英)迪克·威尔逊:《周恩来传》(中文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版,第26页。

校的预科学习,1918年10月才转入京都的第三高等学校^①。这就是说1917年9月周恩来初到日本时,吴翰涛在东京。

怀恩认为周恩来是坐火车由沈阳出发,经由朝鲜在釜山上船前往日本的^②。这是可信的。因为当时南开学生到日本的路线,在南开中学的《校风》和《敬业学报》上发表的文章里都有记载,一般是由朝鲜釜山乘船,到达日本九州的下关,再换乘开往东京的直达列车,途经冈山、广岛、大阪、静冈等地,28小时后到达东京。周恩来1918年7月曾回国探亲,他的日记记载的也是这条路线。

国内出版的周恩来传记中,材料最丰富的是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金冲及主编的《周恩来传》,它提到:“周恩来到达东京后,先住在神田区一家家具店的二楼和一个姓陈的学生住在一起,后来为了寻找房租便宜的地方又多次移居。”^③ 尽管不知道其资料的来源,但作为暂时居住,这是完全可能的。至于以后周恩来又搬到何处,书中除了提到回国前曾在京都吴翰涛家里住过以外没有言及。

二、“中华馆”和“玉津馆”

周恩来在1917年12月20日给陈颂言的信中写道:“初至,借蓬仙寓早稻田,现移来神田下宿日馆。”^④ 信中提到的蓬仙即周恩来南开中学时代的好友,一起发起敬业群会的张瑞峰。所说的“寓早稻田”,不是指住在早稻田大学,因为周恩来不是早稻田大学的学生,而是指住在当时位于牛込区的早稻田一带。在南开中学《校风》第89期刊登的南开留日学生的消息上,张蓬仙的住址为牛込

① 1981年10月20日南开中学《校风》第106期中《留日南开同学会》一文提到:“吴翰涛由第一高等学校预科毕业,考入西京大学(京都大学)第三高等学校。”

② 怀恩:《周总理的青少年时代》,四川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61页。

③ 金冲及主编:《周恩来传》,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第22页。

④ 《周恩来早期文集》上卷,南开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264页。

区鹤卷町(现在的新宿区早稻田鹤卷町)十九番中华馆。这就是说周恩来曾和张蓬仙在这里住过。而“下宿日馆”是指住在日本式旅馆,即当时位于神田区仲猿¹柴町(现在的千代田区的猿¹柴町)的玉津馆。因为天津周恩来的青少年时代在津革命活动纪念馆里展出的,1917年11月26日薛卓东给在美国留学的冯文潜的信中说:“天池的住所是日本东京神田区表猿¹柴玉津馆,翔宇(周恩来)也住此。”至于“中华馆”和“玉津馆”以及周恩来移居的理由应该说明一下。

当时南开学生赴美留学的孔繁²在日本短期逗留,后来写的《游美记程》中对于留日学生在日本的居住状况做了介绍,他写道:“日本旅居之处,约分四项。一旅馆,价最昂贵,一二日之暂居为宜。二御下宿,国人呼为馆子,稍为公道。三曰贷间,就人家闲屋赁居,并共伙食。四曰贷家,则完全赁居矣。”^①留学生可以居住的馆子,日语叫“宿屋”,有在日中国人经营的,也有日本人经营的,多为学生居住。当时南开中学来的学生31人中,住在所谓馆子里的有14人,其中住在名为“中华馆”、“中国青年馆”等,顾名思义为中国人经营的,中国式馆子里的人有10人之多^②。这说明留日学生大都喜欢住中国式馆子。

有关当时的日本式馆子,张蓬仙对他所住的上野馆是这样描述的:“每月每人十二元左右,各一室,室中分几领席,以席之多寡定旅金焉。余住者为四领半席,入室去履,室有草荐被褥、夹壁中以为清洁。可置桌椅以便看书。壁上有电铃用以唤女役。女役极苦,送食送水外,理被清扫无异牛马。”^③

但是不久张蓬仙搬到了上述的牛込区鹤卷町十九番中华馆。

① 孔繁²:《游美记程》,见南开中学《校风》第102期。

② 见南开中学《校风》第89期登刊的南开留日同学会会员名簿。

③ 张蓬仙给周恩来的信,见南开中学《敬业学报》第4期。

留学生频繁移居的原因有饮食上的不习惯,也有的是因为身处异国他乡,常常相聚一起放声高谈阔论而引起房东的不满等等。周恩来性格好静,对日本式馆子十分满意,他说:“国人咸住中国人开设之馆,为便于食味。故日馆较清静、无喧哗声、便于用功。……日本风俗不见优美,好在谨言慎行,无不可居之处。倭国虽小,安分守己,尚无不合式之处。”^①但是周恩来也没能在玉津馆住较长时间,他在1918年1月12日和13日的日记中写道:“私自搬出玉津馆后,每天吃饭总是在外零吃,……不过钱是比包饭省多了。”“如今我搬到这个の贷间用度既省,……”^②这两段话说明周恩来可能是出于经济上的原因,1918年1月离开了玉津馆,搬到了最便宜的那种自理饭食的“贷间”。

三、众说纷纭

1、周恩来从“玉津馆”搬出后,在1918年1月至2月的日记中记载了两次移居。1月8日记道:“昨天因为搬房子的原故,东亚学校的课没有上”,但没提到搬到何处。2月1日的日记中说:“昨晚搬到季冲的住处,一切觉得很好……”^③。季冲是南开中学理事长严修的儿子严智开,因为严智开已从东京美术学校毕业,马上要去美国留学,周恩来搬到了他的住所。根据《校风》第80期记载的《南开留日同学会》名簿记录,严的住处为日暮里(现在属于台东区)的1070号保田家。此后周恩来的日记中没有记载过搬家的事情。

2、根据《天津文史资料选辑》记载,周恩来1918年1月先后搬到小石川指谷町三十内藤家和仲猿'巢町(现在的千代田区猿'巢

① 《周恩来早期文集》上卷,第265页。

② 《周恩来选集》上卷,第271页。

③ 《周恩来选集》上卷,第269、276页。

町)三番地竹村家^①。关于曾住过小石川指谷町三十内藤家的根据可能是南开中学《校风》第89期上登载的周恩来的住址为小石川谷町三十内藤家,在同一地方居住的还有南开同学江勉。而曾住过仲猿'巢町三番地竹村家的根据大概是出自于周恩来所写的京都大学入学申请书上标明的住址为“东京都神田区表仲猿'巢町三番地竹村家”^②。

3、1993年3月6日的《人民日报》海外版发表了李海文的文章《周恩来与樱花》,其中谈到周恩来曾在东京都中野区名叫赤羽克己的日本人家中住过。也就是现在的中野区东中野町五丁目十四番地五号。文中描绘了周恩来是过着平稳而优雅的留学生活。这个说法的根据有两个,第一是因为1972年周恩来对日本记者团说到留日时曾在中野住过,第二是出于推测,因为赤羽克己是三井株式会社的董事,和国外交往多,喜欢洋式生活,深宅大院,有供书生用房屋。虽然不能排除周恩来在中野区住过的可能性,但中野区离他上学的地方较远,需要乘电车,周恩来不可能舍近求远。至于说在赤羽克己家住过的说法没有任何具体的依据,只能说是一种日本人的良好愿望。

4、曾为日本朝日新闻社记者的梶谷善久在《留学日本时的青年周恩来》一文中引用了当时认识周恩来的阿部光一和长岛英雄的回忆。其中阿部光一说周恩来曾在中込山吹町(现在的新宿区山吹町)的金岛装修店的二层的一间六榻榻米的房间。长岛英雄回忆说给周恩来送洗好了的衣服时去过周恩来的房间,房间里“墙角摆着一张椅子,屋子中央有火炉,周恩来总是坐在火炉前读书。”^③

① 《天津文史资料选辑》第15辑,天津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0页。

② 见《周恩来的青年时代》,文物出版社1988年版,原书无页记。

③ 见《日本人心目中的周恩来》,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301、302页。

四、许芥昱的记述和徐达久的回忆

尽管还不能确定周恩来是否在以上所列举的地方住过,但是可以肯定周恩来自来日后到第二年的9月是在东京度过的。这段时期他就学于东亚高等学校,4月间他曾一度归国探亲,是从东京出发的。关于周恩来回到东京后到第二年4月回国这段时期的学习及生活状况在研究上是一个空白。

许芥昱认为,周恩来在京都的吴翰涛(原文中化名为吴达阁)家里生活了半年左右,严寒的冬天来临之际,已进入京都大学社会科学学习的吴把周恩来叫到京都,劝周恩来入京都大学,还答应把周恩来介绍给京都大学的有名的社会问题专家河上肇教授。然而两人之间在政治思想上发生了很大的分歧。第二年中国爆发了五四运动,周恩来接到了马骏劝他回国的来信后,从神户登船回国^①。在这一段记述中的有关周恩来回国时在吴翰涛家中住过,从神户乘船回国情况已得到证实。但关于吴翰涛当时不在京都大学学习的状况,本文已经谈到吴是1918年10月升入京都的第三高等学校而搬到京都的。此外,周恩来没有在京都大学学习过,回国的时间是4月,归国的原因是主要是为了考新成立的南开大学。这三点已经得到了证实,本文不再赘述^②。那么这段时期周恩来到底住在何处?

按照徐达久的回忆,徐曾在王朴山家住过1个月,地点是在东京的神田区三崎町(现在的千代田区三崎町)。因为当时正巧周恩来也在,两人相处了1个月。他说:“当时周恩来的处境很困难,经济上拮据,主要依靠王朴山的援助。周恩来没有住的地方,暂住王

① 见许芥昱:《周恩来传》,纽约双日公司1968年版。

② 董振修:《关于周恩来青年时期一些史实的考证》,见《天津师院学报》1979年第1期。

朴山家的二楼。”^① 此外，周恩来留日时期的好友张鸿浩也认为周恩来生活困难，不能在日本久留，所以决定回国。临行前张鸿浩是在东京自分的住处为周恩来设便宴送行的^②。这两段回忆可以说明周恩来在回国前的大部分时间主要是居住在东京而不是京都的吴翰涛家。

从以上列举的住处可见，周恩来在东京生活的地方主要限于旧神田区，这里学校多，书店多，曾是中国留学生的云集之地。周恩来就读的学校也是位于旧神田区仲猿槲町七号的东亚高等预备学校。周恩来在日记中提到的常去读书看报的地方是位于旧神田区北神保町（现在的千代田区神田神保町）的中华青年馆，这里是东京的留学生的大本营。他常和朋友聚会的地方是与旧神田区相接的旧牛込区鹤卷町（现在的新宿区早稻田鹤卷町）百十二号的新中寄卢，这里住了几个南开同学，是南开留日学生相聚的小天地。

笔者在日期间曾试图寻找到周恩来当年居住过的地方作进一步考证。遗憾的是 80 年前他所居住的地方都是木板结构的房屋，加上东京 1923 年发生的大地震而引起火灾和 1945 年第二次世界大战末期的美军大规模的空袭以及战后的大规模城市修建，旧时的房屋已荡然无存，旧地已换了新主。以上所提起到的周恩来在留日期间的住处，虽然大都有文字依据，但记录得不十分完整；有的是当年周恩来的同学的回忆，几十年过去了，难免不准确；有的是属于长期居住还是在朋友那里暂居一时；以及各次搬家的先后次序尚不清楚，这些都有待于进一步考证。但是可以了解到周恩来留日期间住处漂荡不安，生活极不稳定。不难想象这些情况也是他在日本求学受挫、中途回国的一个重要原因。

① 《天津文史资料选辑》第 15 辑，第 105 页。

② 《周恩来早期文集》上卷，第 298 页。

施存统与中共日本小组

[日]石川禎浩著 张会才译

译者按：国内有关中共日本共产主义小组的史料较少。日本神户大学副教授石川禎浩利用日本外务省外交史料馆保存的史料，查明了施存统在日本留学期间参与中共日本共产主义小组活动的一些情况，文章发表在《东方学报》1996年3月号上，现摘译如下。

施存统于1920年6月赴日本留学。留学当初，由于他与中国无政府主义运动有接触，所以他的言谈举止便成了日本警视厅布置的监视网的跟踪目标。

引起日本警视厅警惕，是因为当时梅景九等人在上海出版的无政府主义杂志《自由》第1期（1920年12月），刊登了“东京府高田村1556、三崎馆存统”这样的通信处。警惕地盯着日中两国间“无政府主义者”秘密活动的警视厅外事课，弄清楚施存统就是出入于宫崎滔天那里，进而讲解支那报纸杂志的人，是在1921年1月。这个时候，警视厅方面业已侦察到施存统就是“极端地排斥儒教，主张否认忠孝论”的《非孝》一文的作者。以后直到强制回国，施的行动都在日本警察的严密监视之下。

站在无政府主义立场上发表《非孝》那篇文章之后，施存统的名声在中国似乎很响。除了《自由》杂志以外，他还答应给“安社”介绍有关无政府主义的书籍。他为无政府主义运动做了哪些具体事情，不得而知。在这个时期，施存统开始翻译山川、河上等人的研究

马克思主义的著作。而且，在4月以后警察方面报告里出现的施存统已不是作为无政府主义者了，而是一方面与陈独秀、李达等“上海共产党”有联系，另一方面又与为结成“日本共产党”而活动的堺利彦、高津正道等日本社会主义者接触的“需要注意的支那人”。

曾经与施存统有过接触的高津正道，在当时（1921年6月）写有介绍中国布尔什维克主义的文章，他介绍说，由于陈独秀、李大钊、戴季陶、李汉俊、沈玄庐等中国的“布尔什维克信奉者”的工作，在上海、北京、南京、广东、天津、哈尔滨、奉天、武昌、汉口、杭州等地，出现了“布尔什维克小团体”。这一派的机关杂志，最有影响的是《共产党》。高津的文章还说，在中国的共产主义团体中，取得极为坚实发展的，是上海的社会主义青年团（别名称青年社会党），目前有团员百余名。以这些团员为中心，成立了两个工会，……青年社会党还开办了两所夜校。高津介绍的这些信息，一定是施存统提供的。当时，施存统自己也为《共产党》杂志供稿。另一方面，接受陈独秀的指示，施存统于4月末同在鹿儿岛的周佛海一起成为“上海共产党”的“驻日代表”，他把周作为“日本小组”的代表派回国内参加7月末召开的中共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

施存统不仅与中国的共产主义组织有联系，而且在做日本的社会主义者的工作。已掌握施存统动向的日本警视厅，进一步对他进行监视是理所当然的。他在5月8日写给邵力子的信（已被警察拆开）中写道，“近来，我每日遭日本警察骚扰，实在令人讨厌”。严密监视他的刑警于6月17日来到他的住所讯问情况，他给警察的回答是，“除了宫崎龙介一个人之外，我没有同当地日本人交友。一次也没有同日本社会主义者来往过。”“虽然从事社会主义研究，但并非社会主义者。我没有做过主义的宣传”。但是，已经掌握施存统与堺利彦等日本社会主义者以及与陈独秀等中国共产主义组织有接触事实的警方，不相信他的话。尽管施存统有“最近警察跟

踪监视我的一举一动十分奇怪，不堪忍受”的抗议，但对他的监视一天也没有放松过。甚至处在“房东要求他另找住处”的困境当中。

由于周佛海回国出席7月末召开的中共一大，作为“日本小组”实质上的负责人的施存统，已名副其实地成了“中国共产党”党员。这个时期，宛如与中共一大的召开相吻合那样，他开始与无政府主义诀别了。他虽然说“我并不从根本上反对无政府共产主义”，但是又认为在无法实现的现状下，遵照“纯粹的马克思主义”的“过渡时代的办法”是不可缺少的。他于是批判了只在理念先行的“中国式无政府主义”，进而声明“我相信近代无政府主义原理不适合于现在的中国。正因为如此，不再追随无政府主义。……我所相信的马克思主义就是布尔什维克主义”。从施存统由无政府主义转向布尔什维克主义，似乎可以看到当时投身于中共的激进青年的思想轨迹。在《中国式的无政府主义》（《新青年》9卷1号，1921年5月）这篇文章中，并不少见施存统的见解，他与在中国的无政府主义里发现并指责与“放纵”、“懒惰”这种从前不变的禀性的陈独秀不同，他没有从根本上摒弃无政府主义的最终理想，不，正是为了实现这一理想，才在马克思主义乃至布尔什维克主义中发现了实现“阶级完全消灭，国家机器消亡”“无国家社会”道路的“无产阶级必须掌握政权”的理论。

在这种意义上，可以说山川均对施存统的转变影响相当大。当时山川在日本的马克思主义研究，特别是在《社会主义研究》杂志上，从马克思的《哥达纲领批判》的立场出发，肯定地解释了苏俄的工农专政。当时，施存统虽然患有肺病，但是他却精力充沛地把山川研究马克思主义的各种文章译成中文向《民国日报》投稿。另外，还写有《介绍“社会主义研究”》一文，表现出对山川的倾倒。令山川转变成“布尔什维克”的《哥达纲领批判》中的理论，不仅促使施存统，而且通过他促使中国的共产主义运动发生了同样的变化。这样

说并不过分，因为施存统受到山川的启发，把《哥达纲领批判》作为肯定“专制”的论据先驱性地介绍到中国。正在那时，中国围绕社会革命中的“专制”是非问题展开了一场论战（所谓的无政府主义论战）。于是，《哥达纲领批判》便成了中国的社会主义运动转向依据布尔什维克主义的“共产党”的重要理论根据。

赋予中共“日本小组”（即他与周佛海）的使命，是逐渐地把马克思主义理论介绍到中国，同时“联系日本同志”，做共产国际与日本的共产主义运动的桥梁。施存统事实上作为唯一的“日本小组”成员，确实在执行着这项任务。1921年10月上旬，张达雷为了推动日本派人参加共产国际主办的“远东各民族大会”，秘密来到日本。施存统避开日本警察的严密监视，让对日本不大熟悉的张太雷与日本的社会主义者（堺利彦、近藤荣藏）接触。根据他证词的说法，“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团员”张太雷带着“俄国过激派代表”马林的使命和周佛海的介绍信，于10月5日出现在他的住所三崎馆，在那里住了一周时间。在张到达的第二天，施就陪同张访问了与施认识的堺利彦（据说施存统也知道大杉荣、山川均，但没有见过面，所以去访问堺），说明了来意是请求派人参加远东各民族大会。堺立即叫来近藤荣藏。施存统的日语当翻译可能还不行吧，他们之间似乎是用英语交谈的。除此之外，施存统还说详细地证实了张太雷后来再一次与堺见面，他们确认了派遣人数，最后以朝鲜银行的百元纸币1000元作为派遣费交给佐藤，其中的500元由施存统在朝鲜银行换成日本纸币。施存统自己也得到了翻译日本的社会主义文献的100元稿酬。张太雷完成其使命回国是10月13日前后。

日本的共产主义运动与共产国际的关系，以参加这次“远东各民族大会”为契机一举紧密起来。如果从这个角度考虑，那么不得不说施存统参与的这次秘密会见意义重大。就是说，他是集这个时

期存在于日中两国间的社会主义思想的连环和共产主义运动的联合于一身,在日本和中国的共产主义运动史上留下了不可磨灭的足迹。只是他作为中国共产主义运动的理论供给者,或者作为日中共产主义运动的斡旋人而工作没有持续很长时间。在张太雷来日后不到3个月,施存统的留学生活突然告终。等待他的是,因怀疑参与授受“赤化宣传运动资金”而被捕,而且接着被驱逐出境。

逮捕施存统的诱因,始于怀疑用公文进行反军宣传的近藤荣藏被拘捕(1921年11月25日)的“晓民共产党事件”。在很早就对施存统的举止表示怀疑的日本警察机关看来,通过调查“晓民共产党事件”,在抓住张太雷为近藤提供资金和施存统介入其中的事实的时候,把搜查的手伸向施存统恐怕是理所当然的了。在拘捕近藤不到一个月的12月20日,施存统果然被捕,他被关押在日比谷警察署。12月23日,警视厅总监向内务大臣申请将其作驱逐出境处置。

施存统作为证人在东京地方法院的“晓民共产党事件”预审庭上做了在日中共产主义运动史研究中具有极其重要意义的证词。他在法庭上说,“我从19岁开始研究社会主义”,“原来是个无政府主义者,但是现在属于共产主义者即马克思派”。这是他在留学日本的一年半时间里,从一个无政府主义者转到马克思主义者的总结发言。

12月27日,内务大臣向被拘留中的施存统下达离开日本的命令。第二天的各个报纸都大肆报道了施存统被捕和驱逐出境的处置,并刊有他的照片。来不及准备回国的施存统在12月28日傍晚由两三个朋友护送到横滨。在神奈川县刑事警察的监视下,登上了“亚利桑那丸”的三等杂居舱。据报纸报道,身着立领制服的施存统不时地从舷窗向陆上眺望,显现出几分凄凉的样子。他与护送的两名警察乘坐的这只船,是在第二天即29日上午8时半离开港口

的。途经神户的“亚利桑那丸”，离开门司是第二年即1922年1月6日。在码头上为他送行的，只有担任监视任务的福冈县警察。

受到驱逐出境处置的施存统，于1922年1月7日乘“亚利桑那丸”回到上海。

附 录 施 存 统 证 词

本附录是从东京地方法院对“晓民共产党事件”预审记录中选出的施存统所做的证词(1921年12月23日)。选录时依据的公文是，松尾尊允氏所藏的照片版，被认为是被告辩护律师抄写法院方面作成的证词记录。以前，这份施存统证词的一部分曾收录在片山政治编的《日本共产党史(战前篇)》(公安调查厅，1962年5月，现代史研究会复制版，1962年11月)中。但是，由于该书主要记述的是日本的共产主义运动，所以有关中国共产主义运动的部分被省略掉了。

这是一份中国共产党创立时期状况的珍贵证词。

向提供这份证词并允许公开发表的松尾尊允氏表示感谢。

调 查 笔 录

证人 施存统

12月23日 于东京地方法院

问：你是留学生吗？

答：是的。

问：你在哪所学校学习？

答：我是1920年7月14日来日本的，在东京同文书院学习。但是在今年初退学了。

问：现在你在做什么？

答：专门研究社会主义。

问：来日本前是做什么的？

答：开始在浙江省杭州第一师范学校就读，在第3学年中途退学。后来去北京，在位于骑河楼斗鸡坑7号的一个叫北京工读互助团里学习3个月，在那里半工半读。以后，进入上海自□（原文如此——编者注）路三益里17号的发行周报的星期评论社，来日本前，就是在那里做事务辅助员工作。

问：原籍是哪里？

答：浙江省金华县叶村。

问：你父亲叫什么名字？

答：叫施长春。

问：你认识张太雷吗？

答：认识。

问：是在中国认识的吗？

答：不，在中国我还不认识他。

问：那么，你是什么时候认识他的？

答：张太雷来到我的住处高田村字高田三崎馆时，才第一次认识他。

问：张太雷是哪一天来日本的？

答：是今年10月5日。

问：在日本呆了多久？

答：一周左右。

问：张太雷来日本做什么？

答：他是携带着俄国过激派马林的使命来日本的。

问：马林是做什么的？

答：他是俄国过激派的代表。详细的情况不大清楚，但是我想

他多半是俄国工农政府的代表。

问：张太雷从马林那里带来了什么使命？

答：他带来的使命是，在华盛顿会议开幕那天，俄国莫斯科的第三国际准备在伊尔库茨克召开与之对抗的会议，希望日本派出10名左右的代表出席会议。

问：张太雷讲过来日本同谁联系吗？

答：张太雷携带其使命来到日本。但是他在日本没有熟人，所以经我的朋友介绍，他拿着在鹿儿岛第七高中就读的周佛海的介绍信找我，并向我提出那个问题。按照当时张太雷的说法，日本派出的代表可以不限于社会主义者，但是一般的日本人散漫，没有团体，容易泄密，这很让人担心。我们商量，先会见日本的社会主义者，问他们派什么样的人合适。

问：你先对谁讲了张太雷的要求？

答：我认识日本的社会主义者大杉荣、山川均、堺利彦等人。但是，未曾见过大杉和山川。所以我想还是先对我见过面的熟人堺利彦讲为好。于是，在张太雷来到我住处的第二天，就带着他首先去见堺利彦。

问：见到堺了吗？

答：见到了。

问：张太雷对堺讲了使命的梗概了吗？

答：讲了。见面不久，堺叫来近藤荣藏。张太雷又对堺和近藤讲述了使命的主要内容。双方是用英语交谈的。

问：当时张太雷没有给钱吗？

答：张太雷当时和其后共两次会见堺和近藤。是在当时还是在第二次我记不清了。但是，反正张太雷给了钱这是事实。

问：给了多少钱？

答：给了朝鲜的百元纸币10张，即1000元。其中500元，我去

朝鲜银行把它换成了日本纸币。

问：谁从张太雷手中接收1000元钱的？

答：我记的不是很清楚了。不过，我想大概是近藤。

问：1000元是做什么用的钱？

答：派遣人员的旅费。

问：张太雷为什么要第二次见面呢？

答：为了搞清楚日本派出几个人。不过，我对最后结果了解得不够详细。

问：张太雷除了上述使命以外，没有什么其他事情吗？

答：没有。

问：是否商谈了加强俄国、中国、日本各国社会主义者的联系，大力□(原文如此——编者注)新社会主义运动的事情？

答：没有那种事情。

问：张太雷在中国的地位如何？

答：这次是我们第一次见面。他的别名叫张复，江苏省人。原先在天津北洋大学学习，现在是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团员。

问：张太雷是哪一天回国的？

答：我想是10月13日，他是回上海。

问：你从张太雷那里得到钱了吗？

答：我翻译四五本有关日本的社会主义的书，得到100元稿酬，而不是接受的钱。

问：你认识上海的利夫□格尔曼吗？

答：不认识。

问：真的吗？

答：真的不认识。

问：你什么时候开始研究社会主义的？

答：19岁开始研究。

问：你是无政府主义者吗？

答：原来是无政府主义者。但是，现在是共产主义者，即属于马克思派。

问：你在中国结识了哪些社会主义者？

答：我认识许多社会主义者。其中主要的有，陈犯秀〔陈独秀〕、戴天仇、李达、张国焘、秀松〔俞秀松〕、黄璧魂、李隙、周佛海、谢晋青、李汉俊、扬明富〔杨明斋〕、李□明、哲民〔费哲民〕、李虚丹等人。

问：你在日本结识了哪些社会主义者？

答：我在日本与堺利彦、高津正道、伊井敬、高濑清、宫崎龙介等社会主义者有来往。

问：你不认识吉良这个人吗？

答：不认识。

问：你不认识黄界民〔黄介民〕吗？

答：不认识。

问：上海的社会主义者团体的状况如何？

答：据我所知，上海有3个团体：共产党、社会主义青年党和社会主义大学校。共产党由陈犯秀〔陈独秀〕执牛耳。社会主义青年党由李达主持事务。社会主义大学校实行委员制度，李达、王仲甫等是委员。这所学校因为与俄国的过激派代表有关系，去年一年得到一些宣传经费，我想大概每月得到1000元左右。

译员 中岛由雄

证人 施存统

译员将上述记录读给证人，确认无不同后，译员和证人共同署名。

同日于同地作成

法院书记 稻垣正二

预审审判官 角南美贵

保加利亚出版《季米特洛夫日记》

马 细 谱

1997年,保加利亚“克利门特·奥赫里茨基”大学出版社出版了《格奥尔基·季米特洛夫日记》。全书794页,正文591页,照片90张。

日记记载的是1933年3月9日至1949年2月6日这16年所发生的事情。1933年春,季米特洛夫被德国法西斯诬告参与了国会纵火案,在柏林被捕,开始写日记。1934年2月,季米特洛夫获救后来到苏联,成为共产国际总书记。后任联共(布)中央“国际情报部”部长。1945年11月回到保加利亚,担任党和国家主要领导工作。1949年2月重病住院后,停止记日记。

1949年7月季米特洛夫病逝后,其12本日记一直秘密保存在原保共中央党务档案馆。1989年11月10日保加利亚发生剧变后,随着大量档案解密和公诸于世,季米特洛夫日记中的部分内容开始出现在地摊小报和书市上。为维护著作权利益和保存日记的完整性,季米特洛夫的养子鲍伊科·季米特洛夫作为继承人倡议和组织公开出版日记。1991年起,由4位专家组成的编审小组开始工作。鲍伊科写了致读者序言,编委会作了编审说明,伊尔乔·季米特洛夫院士撰写了长篇文章《季米特洛夫和他的日记》。

这部日记反映了30—40年代季米特洛夫的活动和他的观点立场,记录了他同苏联党和国家主要领导人的交往,同世界各地社会活动家和共产党领导人的通讯与谈话,揭示了苏联外交和情报部门的某些情况。同时,日记还为我们了解季米特洛夫的私人生

活、健康状况、家庭的喜悦和悲痛提供了不少材料。

季米特洛夫作为保加利亚政治家、国务活动家和共产国际的领导人，从事革命活动近半个世纪，受到包括中国人民在内的世界人民的爱戴和尊敬。毫无疑问，这部日记的面世，不仅对于研究 20 世纪在欧洲发生的重大事件大有裨益，而且对广大读者来说也是了解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最权威的第一手历史文献资料。所以，日记出版后受到各阶层读者的欢迎，许多新闻媒体作出了积极的评价。目前一些国家正在洽谈在国外出版该日记的问题。

这里特别要指出的是，中国革命在日记中有广泛的反映，占有一定的篇幅。日记中提到毛泽东、周恩来、王稼祥、王明、蒋介石等近 30 个中国人的活动。西安事变、皖南事变、延安整风运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等都有较详细反映。书中有许多关于中国共产党和国民党及其两党领导人的文件和材料，以及共产国际同中国共产党和包括毛泽东在内一些领导人之间的电报往来。季米特洛夫在日记中表示，他特别尊敬中共领导人，力求在国共两党复杂的关系中做点工作。

因此，这本日记对我们研究中国共产党的历史和了解中国革命的进程，十分珍贵，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阅读季米特洛夫在日记中对中国革命运动的关心、评价、批评和建议，就会看到他对饱受抗日战争和国内战争苦难的中国人民的真诚热爱和帮助，就会认识这位中国人民的伟大朋友和国际友人。

《季米特洛夫日记》全部按原文公布，有较强的真实性和权威性。在季米特洛夫逝世近 50 年的今天，日记的问世无疑是对季米特洛夫的最好缅怀和纪念。当近几年季米特洛夫的遗体从陵墓中移出安葬，他的生平和业绩受到少数人攻击的时候，该日记将有助于人们客观公正地认识季米特洛夫在保加利亚和国际舞台上的地位与作用，还季米特洛夫以完整的形象。

《萧楚女文存》简介

米 琳

中央党史研究室和广东革命历史博物馆共同编辑的《萧楚女文存》，近期已由中共党史出版社出版。该书收入了1923年至1927年间萧楚女的107篇论文，具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史料价值。

萧楚女是中国共产党早期卓越的宣传家。他从1922年入党到1927年4月22日牺牲，写过大量气势非凡的文章。它们不仅成为先驱者的丰碑，而且也再现了中国共产党幼年的历史。1927年6月，《中国青年》杂志社在萧楚女牺牲后不久，就发表消息，征集遗著，准备“印成《楚女文存》以行世，但因种种原因而未能。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高熙、汪洋和广东革命历史博物馆黎显衡等同志不辞辛苦，用4年时间，查阅《向导》、《中国青年》、《学生杂志》、《少年中国》、《中州评论》、《教育与人生周刊》、《评论之评论》、《新建设》、《南鸿》、广州《民国日报》、《黄埔日刊》等报刊，收集了萧楚女的论文107篇，编成《萧楚女文存》一书。

《萧楚女文存》是一部颇具理论性、战斗性的著作，从批判戴季陶主义与醒狮派论战的文章中可略见一斑。

1925年，被蒋介石捧为“杰出的理论家”的戴季陶，为适应“国民党右派反俄反共反左而正苦于没有理论的需要”，连续抛出《孙文主义之哲学基础》和《国民革命与中国国民党》两本小册子，鼓吹阶级调和，反对阶级斗争，鼓吹国民党的“独占性”和“排他性”，反

对国共合作。

年幼的中国共产党面临着狂风恶浪的考验。萧楚女挺身而出，站到批驳戴季陶主义的前线，写下了《国民革命与中国共产党》等文章。指出：以阶级斗争来训练群众，增强被压迫阶级的意识，开展对帝国主义和军阀的斗争，是非常必要的；“共产党不是三头六臂，更没有什么姜子牙的无上法宝，岂能在国民党内做那非公共承认的共产党之工作。共产党所做的，哪一些不是国民党全体代表在第一次大会中所议决的议案？”

针对戴季陶为侵略和扩张而辩护的帝国主义观，鼓吹“人口增加，使各国人民感觉土地缺乏，为安置增加的人口，便非扩张领土不可”的谬论，萧楚女愤笔写下《戴季陶拥护掠夺弱小民族的国际资本帝国主义》、《帝国主义与人口问题》等文，指出帝国主义侵略是“一个经济的社会的现象”。国民党党纲上明明白白写着，国民党要打倒一切帝国主义。戴季陶作为国民党最高干部中居重要位置的党员居然为帝国主义侵略辩护，恐怕“是戴先生神经有病，刻薄一点说，或许是戴先生看见中山已死，要想叛党去独立为王以偿其领袖之欲——要想投降到资本主义之下”。在中国共产党人和国民党左派的强大攻势下，戴季陶陷入四面楚歌之中，自我解嘲地宣称“一半是忍泪吞声，一半是委曲求全”。

醒狮派，即中国青年党，其标榜国家主义，后创办《醒狮》周刊，故称国家主义派或醒狮派。他们崇拜意大利法西斯头子墨索里尼，极力诋毁孙中山的三大政策，破坏国共合作和国民革命。萧楚女立即敏锐地意识到，与醒狮派论战是一场捍卫马克思主义的斗争。1924年5月，他发表《讨论“国家主义的教育”的一封信》，与醒狮派第一次展开正面交锋。接着，他又发表《显微镜下的醒狮派》一书，《中山主义与国家主义》、《谁叫醒狮派人学李汉俊？》、《革命的宣传与革命的行动》、《中国赤化与帝国主义的一致压迫》等文，向

醒狮派发起猛烈的反攻。

萧楚女痛斥道：所谓“外抗强权的醒狮派！你们不但拥护资本主义，而且拥护帝国主义！你们反对‘打倒资本主义’，反对‘打倒帝国主义’，反对‘阶级斗争’，反对‘共产主义’，反对苏俄——一脉相承，都是为了你们自己是小资产阶级出身的资产阶级的轿夫。”指出：醒狮派否认帝国主义对中国侵略的事实，“便是叫中国人根本不要革命——不要民族独立、不要希望脱离殖民地驯奴的地位。国家主义的狡猾，简直明目张胆的替外国资本家羈縻着四万万奴隶了！”国民革命中，决不能忘记或放弃阶级斗争这个锐利武器。舍此，便不能打倒军阀和列强，也没有中国人民出头和解放之日。

醒狮派受到批判，众叛亲离，极度孤立。用其骨干成员左舜生的话说：“简直弄得无法可以生存，剩下可以接近的，就只有寥寥的几个军阀。”

《萧楚女文存》的编排按照文章发表年代先后为序，有助于研究萧楚女思想发展的脉络。编辑同志对某些没有标点的加了标点，对明显的错别字进行订正，为读者提供了便利。美中不足的是，仍有极少数错别字存在。如第 616 页，“袁项城、假合肥”，应为“段合肥”（指合肥人段祺瑞）；第 644 页，“赛翁失马”，应“塞翁失马”；第 695 页，“社会上的论理、教育”，应为“伦理”等。如果对个别名词，如：第 300 页中“甲必丹的‘经济封建制’”、第 315 页的“道威斯计划”等加以简明注释，更利于读者阅读。

总之，《萧楚女文存》的编辑、出版，抢救了一批珍贵文献，为研究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的历史提供了重要的参考资料，同时，它也是对先驱者的一种告慰。可是，书中仍然有许多文章未能搜集到，如 1923 年 6 月后萧楚女任重庆《新蜀报》主笔时发表的大量文章，这是一大遗憾。

中共党史重要著作、论文目录索引

(1997年)

中央党史研究室图书馆

著作部分

建国前

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一)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0—1925)/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7.1

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二)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文献资料选辑(1917—1925)/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7.1

南线战事:解放中南卷/张嵩山/解放军出版社/1997.1

南方三年游击战争记/郑广瑾/河南人民出版社/1997.1

穿过硝烟的握手:第二次国共合作卷/李海文 铁竹伟/解放军出版社/1997.1

走什么路:关于中国近现代历史上的若干重大是非问题/沙健孙 龚书铎/山东人民出版社/1997.2

大革命时期中外关系/孙莹/武汉大学出版社/1997.2

国共两党谈判通史/毛磊 范小方/兰州大学出版社/1997.2

中国共产党白区斗争史/盖军/人民出版社/1997.3

浙江农民武装暴动/中共浙江省委党史研究室 浙江军区政治部/当

- 代中国出版社/1997. 4
- 日军侵华暴行(国际)学术研讨会文集/中共石家庄党史研究室/新华出版社/1997. 5
- 风雨五载:莫斯科中山大学与现代中国/孙耀文/中央编译出版社/1997. 5
- 盛会王爷庙:共和国第一个自治区的诞生/孟特/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 5
- 解放战争时期第二条战线(学生运动卷)(上)(中)(下)/中共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 5
- 从鸦片战争到解放/爱泼斯坦/今日中国出版社/1997. 6
- 日军侵华暴行实录(二)(三)(四)(中国抗日战争史丛书)/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近代史资料编辑部/北京出版社/1997. 6
- 抗日战争(第一至七卷)/章伯锋等/四川大学出版社/1997. 6
- 新四军通史/罗贵波/档案出版社/1997. 7
- 第二条战线史论/郭晓平/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 8
- 中国革命根据地商业史/刘录开/商业出版社/1997. 8
- 北伐青史/刘秉英/知识出版社/1997. 8
- 东北解放战争纪实/刘统/东方出版社/1997. 8
- 五岭逐鹿:1949 国共最后的决战(上、下)/李国伟/珠海出版社/1997. 8
- 光辉的扎西会议/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 8
- 没有硝烟的战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北平地下抗日斗争记实/张大中/京华出版社/1997. 9
- 中国革命起义全录/张东辉/解放军出版社/1997. 9
- 抗日战争时期重要资料统计集(1931—1945)(中国抗日战争史丛书)/强重华/北京出版社/1997. 10
- 中国抗日战争大事记(中国抗日战争史丛书)/齐福霖/北京出版社/1997. 10
- 新四军简史/王辅一/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 10

- 抗战时期的西南大后方(中国抗日战争史丛书)/谢本书/北京出版社
/1997.10
- 抗战时期的国共关系(中国抗日战争史丛书)/温贤美/北京出版社/
1997.10
- 南京大屠杀(中国抗日战争史丛书)/孙宝巍/北京出版社/1997.10
- 中国复兴枢纽:抗日战争的八年(中国抗日战争史丛书)/刘大年/
北京出版社/1997.10
- 少数民族与抗日战争(中国抗日战争史丛书)/杨策/北京出版社/
1997.10
- 绥远和平解放(中国共产党历史资料丛书)/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
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办公室/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10
- 中国共产党关于西安事变档案史料选编/中央档案馆/中国档案
出版社/1997.11
- 中国的内战(1945—1949年的政治斗争)/胡素珊/中国青年出版社/
1997.11
- 红军东征:影响中国革命进程的战略行动/中共山西省石楼县委
宣传部/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7.12
- 解放战争将帅亲历记:淮海战役卷/刘伯承/国防大学出版社/
1997.12
- 解放战争将帅亲历记:辽沈战役卷/萧劲光/国防大学出版社/
1997.12
- 解放战争将帅亲历记:平津战役卷/杨得志/国防大学出版社/
1997.12
- 解放战争将帅亲历记:济南战役及西北战场卷/栗裕/国防大学出版
社/1997.12
- 革命根据地法制史/张希坡/法律出版社/1997.12

建 国 后

- 抗美援朝纪实/齐德学/华夏出版社/1997. 1
- 庐山风云:1959年庐山会议简史/谢春涛/中国青年出版社/1997. 3
- 中共山东地方组织创建史/余世诚/石油大学出版社/1997. 4
- “解放台湾”战事回顾/李健/华文出版社/1997. 4
- 共和国历程/本书编委会/光明日报出版社/1997. 7
- 我所知道的胡乔木/杨尚昆/当代中国出版社/1997. 10
- 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始末/沈宝祥/中国青年出版社/1997. 11
- 共和国特赦战犯始末/任海生/华文出版社/1997. 12
- 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起点:纪念八大四十周年学术讨论会
论文选/杨先材 邓运/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 12

人 物

- 毛泽东眼中的美国/徐学初/中国文史出版社/1997. 1
- 领袖情:毛泽东与周世钊/陈明新/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7. 1
- 毛泽东与中国社会的变迁/郭学旺/中国言实出版社/1997. 2
- 东方巨人毛泽东/李捷 于俊道/解放军出版社/1997. 2
- 世纪伟人毛泽东/蒋建农/红旗出版社/1997. 4
- 毛泽东与中国农业:专家学者纪念毛泽东诞辰 100 周年文集/郭书田/
新华出版社/1997. 4
- 毛泽东和他的战友们/华林/华龄出版社/1997. 5
- 毛泽东入主中南海前后/原非/中国文史出版社/1997. 6
- 长征途中的毛泽东/蒋建农/红旗出版社/1997. 7
- 毛泽东与郭沫若/张恩和/华文出版社·1997. 8
- 毛泽东与李宗仁/高建中/华文出版社/1997. 8
- 毛泽东之魂/陈晋/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 9
- 为毛泽东辩护/许全兴/当代中国出版社/1997. 9
- 毛泽东与中国现代化/张文儒/当代中国出版社/1997. 9
- 毛泽东与中共早期领导人/黄允升/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7. 9

伟人毛泽东(全三卷)/袁永松/红旗出版社/1997. 11

人民民主:毛泽东的理想和实践/李蓉/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7. 11

汪东兴回忆:毛泽东与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斗争/汪东兴/当代中国出版社/1997. 11

我知道的毛主席/朱仲丽/中国青年出版社/1997. 12

文人毛泽东/陈晋/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 12

毛泽东与中国农业发展/郭玉福/农业出版社/1997. 12

大型文献纪录片《邓小平》解说词/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 3

邓小平与香港/陈雪英/当代世界出版社/1997. 6

邓小平与国际友人/国际友谊博物馆/人民出版社/1997. 6

邓小平与现代中国/龙平平/现代出版社/1997. 6

邓小平外交/张植荣/海南出版社/1997. 7

与天为党:邓小平在太行/王东满/山西人民出版社/1997. 9

光辉业绩 伟人风采——细说邓小平/龙平平/红旗出版社/1997. 12

“文化大革命”中的周恩来/本书编写组/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7. 1

伟大的军事家周恩来/贾启玉/军事科学出版社/1997. 2

周恩来烽火东南行/龙彼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7. 4

周恩来的总理生涯/熊华源 廖心文/人民出版社/1997. 5

周恩来家世/李海文/党建读物出版社/1997. 6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中、下)/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 5

周恩来与邓颖超书信选集/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 11

周恩来的故事/石仲泉 陈登才/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 11

一代伟人周恩来/侯树栋/中国青年出版社/1997. 12

周恩来研究述评/李海文/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

大雪压青松:“文革”中的陈毅/杜易/世界知识出版社/1997. 1

雪山名将谭冠三/降边嘉措/藏学出版社/1997. 3

张学良年谱/张友坤/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7.3

武功文事 彪炳青史:缅怀宋时轮将军/宋时轮纪念文集编辑组/军事科学出版社/1997.4

萧三传/王政明/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7.4

人民公仆刘少奇/何光国/中国工人出版社/1997.5

陈独秀与中国名人/朱洪/中央编译出版社/1997.5

陈为人传/吕芳文/人民出版社/1997.5

终身的反对派:陈独秀评传/朱文华/青岛出版社/1997.5

萧克回忆录/萧克/解放军出版社/1997.6

张闻天负总责实录(1935—1938)/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张闻天选集传记组/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7

成仿吾传/余飘/当代中国出版社/1997.7

历史转折关头的叶剑英/张江明/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8

瞿秋白与鲁迅/许京生/华文出版社/1997.8

李德生回忆录/李德生/解放军出版社/1997.8

徐子荣传/陶驷驹/群众出版社/1997.8

张闻天在 1935—1938/张培森/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9

陈赓兵团征战记/刘斌武/国防大学出版社/1997.9

徐向前兵团征战记/张高陵/国防大学出版社/1997.9

许世友兵团征战记/杨东雄/国防大学出版社/1997.9

横空出世:中国工农红军的 66 个军和革命起义造就的 100 多位将帅/国防大学出版社/1997.9

百战将星:秦基伟/楚春秋/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97.9

居高声自远:职业革命军林枫/穆欣/红旗出版社/1997.10

杨靖宇将军传/陈贵斌/新华出版社/1997.10

大将许光达/许福芦/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97.10

张闻天研究文集/张培森/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11

大将罗瑞卿/舒云/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97.11

乌兰夫与三千孤儿/内蒙古乌兰夫研究会/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11

中共情报首脑李克农/方可/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 11
游击三千里:抗战中的徐向前/王文件/国防大学出版社/1997. 11
宋庆龄在香港/刘宗泉/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7. 11
陈独秀与瞿秋白/唐宝林 陈铁健/中国青年出版社/1997. 12
大将徐海东/张麟/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97. 12
胡风传/梅志/十月文艺出版社/1997. 12

综 合 类

光荣与辉煌:共产党历程(上)(中)(下)/德辰/红旗出版社/1997. 1
城市的接管与社会改造(湖北卷)/中共湖北省委党史研究室/中共
党史出版社/1997. 1
关于晋察冀边区党的工作和具体政策报告/彭真/中共中央党校
出版社/1997. 2
全国第三次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讨会文集/
中共中央宣传部理论局/学习出版社/1997. 2
外交舞台上的新中国领袖/李越然/外语教研出版社/1997. 4
中国共产党历史经验研究/朱乔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7. 8
在历史的激流中:刘英回忆录/刘英/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 8
中国革命老区/中国老区建设促进会/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 9
从十四大到十五大/王兆铮/党建读物出版社/1997. 11
中共党史资料(61)(62)(63)(64)/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 3. 6. 9. 12.
中国历史学年鉴 1997/中国史学会《中国历史学年鉴》编辑部/
三联书店/1997

论 文 部 分

五四运动和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

五四时代知识分子的平民意识与共产主义运动的兴起/朱志敏/历史

研究/1997年第2期

二十世纪初的中外文化交流与中国共产主义运动的兴起/徐行/南开大学学报/1997年第4期

略论马列主义传入东北的缘起/张念棠/辽宁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6期

论中共“一大”会议的发起筹备问题/沈海波/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第1期

“一大”7月24日开幕补正/朱泽春/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第5期

一大开幕会址再考证/朱泽春/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第3期

中共第一代留俄生述论/徐行/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1期

论第一次国共合作的组织基础/郑可益/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5期

有关中山舰事件的若干当事人档案/马贵凡译/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4期

北伐前期美国政府对中国的认知与对策/罗志田/中国社会科学/1997年第6期

首次国共合作与北伐战争/周兴樑/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2期

叶挺独立团在北伐战争中的历史作用—兼与黄德林、吴东华同志商榷/梁汝森 肖健玲/近代史研究/1997年第6期

北伐出师后的广东工人运动/裨倩红 卢权/近代史研究/1997年第3期

大革命时期湖南、湖北两省农民运动研究/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第5期

“二次革命”的由来及评析/顾丽梅/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第2期

福州“四·三”政变成为全国最早发生的反革命政变的原因/黄国荡/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第6期

中国共产党的早期党派关系观/李燕奇/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6期

大革命后期党的路线的两次转变/刘诚/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

第 2 期

大革命时期中共党内“左”倾思想论析/蔡文杰/南开大学学报/1997
年第 4 期

试论第一次国共合作时期中国共产党统战方针的形成/李卫东 程利/
江汉大学学报/1997 年第 1 期

论大革命时期的领导者/陶用舒/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97
年第 5 期

共产国际与苏俄在中共创立初期对中国革命的消极作用/程美东/中
国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学报/1997 年第 2 期

“大革命”称谓与共产国际/李蓉/教学与研究/1997 年第 11 期

共产国际指导中国大革命的理论及政策关系新探/杨熙曼/中共党史
研究/1997 年第 5 期

前苏联、美国学者关于中国大革命史研究述评/彭红英 刘志强/北京
党史研究/1997 年第 4 期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

党创建红军时期的毛泽东/陈伙成/人民日报/1997 年 7 月 31 日

周恩来与南昌起义/刘武生/人民日报/1997 年 7 月 30 日

南昌起义中的贺龙/解放军总参谋部贺龙传编写领导小组/人民日报/
1997 年 7 月 29 日

吴玉章与南昌起义/吴达德/西南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 年
第 4 期

十年来有关南昌起义若干问题研究综述/张晓东/学术研究/1997 年
第 1 期

关于广州起义若干问题的探讨/史滇生/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 年
第 6 期

进驻香港步兵旅“红军团”的历史演变/王健英/中共党史研究/1997
年第 3 期

中央红军长征目的地演变述略/黄春/贵州师范大学学报(社科版)/

- 1997年第2期
- 如何评价扎西会议/于东/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3期
- 长征后期在小平同志领导下工作/梁必业/解放军报/1997年
4月7日
- 长征的胜利和中共第一代领导集体的形成/程中原/中共党史研究/
1997年第4期
- 论少数民族在红军长征中的地位和作用/周瑞海/宁夏大学学报
(哲社版)/1997年第1期
- 外国学者评长征/王汉涛/南京政治学院学报/1997年第1期
- 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与张学良的关系/王生杰 周志强/抗日战争研究
/1997年第1期
- 九一八事变以后福建抗日运动概述/高绵/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
第2期
- 西北大联合的形成与西安事变/潘舰萍/西南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
1997年第2期
- 西安事变发动时间考略——读《西安事变新探》琐记/陈铁健/近代史
研究/1997年第1期
- 张学良与西安事变再研究/(美)吴天威/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2
期
- 张学良与西安事变再研究(续)/(美)吴天威/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
第3期
- 西安事变若干问题的新思考/郑德荣/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1期
- 西安事变简论——读《西安事变新探》札记/陈铁健/历史研究/1997
年第1期
- 张闻天与西安事变中的“二·二事件”/何步兰/兰州大学学报
(社科版)/1997年第2期
- 论共产国际及苏联对西安事变的态度/范敏华 孙锡平/苏州大学学报
(哲社版)/1997年第4期
- 略论西安事变与中国的现代化/王杉/史学月刊/1997年第6期

论西安事变的历史地位/刘培平/文史哲/1997年第3期

张闻天与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的富农问题/周青山/湖北师范大学学报
(哲社版)/1997年第1期

王稼祥传达共产国际重要指示的前前后后/朱仲丽/纵横/1997年
第5期

论中国共产党对苏区工会问题的认识与实践/戴文宪/党史研究与
教学/1997年第4期

抗日战争时期

众志成城赴国难——“七七”事变与全民抗战/崔莹/党史纵横/1997
年第9期

对卢沟桥事变几个问题的思考/蔡德金/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3
期

近10年来卢沟桥事变研究综述/宋力 曾祥健/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
第3期

全面抗战路线的形成与发展/叶成林/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1期

全面抗战与中国共产党发展的新阶段/曲庆彪 曲彦/辽宁师范大学
学报(社科版)/1997年第4期

论东北救亡运动与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王连捷/中央社会主义学院
学报/1997年第11期

论第二次国共合作的共同纲领问题/沈海波/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
第2期

第二次国共合作的特点与启示/孙玉芝/沈阳师范学院学报(社科版)/
1997年第1期

共产国际在两次国共合作中的作用评析/郑德荣 邢华/东北师大学报
(哲社版)/1997年第1期

南京大屠杀期间日军在金陵大学的暴行/高兴祖/南京大学学报(哲人
社版)/1997年第4期

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中究竟有多少军人/孙宅巍/抗日战争研究/1997

- 年第4期
- 从国际法看南京大屠杀/(日)新美隆/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4期
- 百团大战前华北日军对中共力量的认识和对策/丁则勤/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3期
- 关于项英与皖南事变的几个问题——答金冶同志/王辅一/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2期
- 皖南事变若干史实的考证/房列曙/近代史研究/1997年第3期
- 延安整风与中共党史科学的创立/陈前/东北师大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3期
- 1942—1945年国共关系述论/黄岭峻/华中理工大学学报(社科版)/1997年第2期
- 战动总会是中国共产党直接领导下拥有武装力量的战时政权组织/梁正/党的文献/1997年第6期
- 中共中央北方局与华北抗战局面的开创/师文华/党的文献/1997年第4期
- 论华北抗日根据地的禁毒斗争/田利军/四川师范大学学报(社科版)/1997年第2期
- 抗战时期晋察冀根据地对敌经济斗争述论/文君/漳州师院学报/1997年第1期
- 抗日根据地太行区的冬学运动/万新方/河南大学学报(社科版)/1997年第6期
- 战时政治对晋察冀边区农村社区的影响/温锐/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4期
- 论抗日战争时期晋察冀边区的枪会/郭晓平/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4期
- 抗战时期淮北苏皖边区“粮政”研究/张燕华/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2期
- 中条山战役述论/杨圣清/近代史研究/1997年第3期
- 中条山抗日游击战发展概述/杨圣清/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5期

我国回族抗日救亡活动概述/胡云生/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1期

论抗日根据地的军事社会保障/陆玉 徐云鹏/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2期

论东北抗联与远东军的合作及其结局/高树桥/社会科学辑刊/1997年第3期

十九个抗日根据地质疑/房列曙/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4期

略论共产党与救国会的抗日统战主张/陈伟桐/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2期

试论国共两党敌后抗日游击战的关系/莫岳云 郭铁抢/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1期

论中共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的让步政策/刘国斌/社会科学战线/1997年第4期

简述抗战时期中国共产党的干部教育/张伟/光明日报/1997年8月2日

抗日战争前后中共中央军委总部机构沿革考析/钱听涛/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4期

抗日战争时期海外华侨对祖国的贡献/丁丁/北京党史研究/1997年第4期

开罗会议后中国政府收复台湾的准备/郭学旺/台湾研究/1997年第2期

论中共七大前后党关于发展资本主义的思想/黄如军/教学与研究/1997年第11期

日本侵华战争遗留问题概述/何天义/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4期

也谈抗日战争的阶段划分——就教与马仲廉先生/李继华/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2期

抗日战争时期内迁难民与内迁文化略论/张红/广西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3期

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

党在抗战胜利后“向北发展,向南防御”战略方针的形成——兼论刘少奇在战略方针形成过程中的重要作用/李北/党的文献/1997年第6期

追忆“一二一”运动/郑伯克/中共党史资料/第62辑

周恩来与马歇尔使命/章百家/近代史研究/1997年第4期

马歇尔调停与东北战争/刘信君/东北师大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6期

简评中共华东局1947年寿塔寺会议/王丰/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第2期

“五二〇”运动及其特点/翁仲二/光明日报/1997年5月20日

第二条战线的历史地位——纪念五二〇运动50周年/金冲及/人民日报/1997年5月7日

解放战争时期江苏国统区革命文化活动综述/李兆群/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第3期

略论陈毅对华中战场的贡献/柳宏为/淮阴师专学报/1997年第1期

东北解放战争史研究述评/刘信君/社会科学战线/1997年第3期

对习仲勋同志和西北局工作的一些回忆/马文瑞/纵横/1997年第8期

毛泽东战略构想的演进与大决战/温瑞茂/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4期

论解放战争时期的统一战线/鞠连和/社会科学辑刊/1997年第2期

试论解放战争迅速取得胜利的经济基础/张艳萍/天津党史/1997年第3期

战后中苏关系研究的新材料和新角度/李丹慧/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5期

斯大林、冷战与中国的分治/(美)布赖恩·默里/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2期

斯大林与中国共产党的人民民主专政理论及其体制的确立/刘建平/

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6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

毛泽东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战略的形成/熊启珍/武汉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3期

建国初期毛泽东的农村农民思想述论/何友良/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年第3期

建国初期中国共产党惩治腐败论略/席富群/河南大学学报(社科版)/1997年第6期

对五十年代农村改造运动的再探讨/董国强/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4期

关于合作化运动步伐加快原因的历史考察/高化民/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4期

“一化”滞后、“三改”超前原因简析/苏少之/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1期

“这里黎明静悄悄”——新中国诞生之际“暂不动香港”战略决策述评/齐鹏飞/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1期

浅析50年代我党对台湾问题的政策/陈传刚/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第1期

禁运与反禁运——五十年代中美关系中的一场严重斗争/陶文钊/中国社会科学/1997年第3期

社会主义建设在探索中曲折发展时期

从以俄为师到以苏为鉴——探索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历史起点/韩荣璋/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第4期

毛泽东在八大前后对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认识轨迹/陈立旭/南昌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2期

试探八大前后毛泽东关于政治体制改革的构想/刘绍舜 孙步乾/苏州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3期

中共八大正确路线中断原因浅析/谭双泉 熊吕茂/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97 年第 1 期

“过急”“过快”与八大路线的再认识/王墨君/天津党史/1997 年第 3 期

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与中国的工业化道路/钟健英/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 年第 5 期

对《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再认识/李捷/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 年第 3 期

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理论及对国际共运经验的总结/林蕴晖/中共党史研究/1997 年第 5 期

毛泽东人民内部矛盾理论的历史思考/郭建宁/毛泽东思想论坛/1997 年第 2 期

一九五七年春刘少奇在广东的若干思考/彭建新/毛泽东思想研究/1997 年第 1 期

关于“又红又专”问题的历史评价/杨凤城/中共党史研究/1997 年第 4 期

1957 年整风转向原因新探/卜万平/南京政治学院学报/1997 年第 5 期

毛泽东反反冒进论析/罗平汉/毛泽东思想论坛 1997 年第 2 期

对“大跃进”成果的系统论说/李安增/中共党史研究/1997 年第 5 期

“大跃进”引起的人口变动/李成瑞/中共党史研究/1997 年第 2 期

1959 年庐山会议反倾向问题之我见/王德木/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 年第 1 期

论六十年代毛泽东纠“左”不彻底的原因/胡国民/毛泽东思想研究/1997 年第 3 期

毛泽东 1963 年与斯诺谈话的历史地位/杨晨/毛泽东思想研究/1997 年第 3 期

从“吃穿用计划”到“战略计划”——“三五”计划指导思想的转变过程/陈东林/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 年第 2 期

当代中国建设史上的创举——三线建设/马英民/北京党史研究/1997
年第1期

人民公社所有制关系的变化/柳建辉/中共中央党校学报/1997年
第3期

十年建设时期中国共产党对知识分子政治态度的演变/席富群/史学
月刊/1997年第1期

五、六十年代毛泽东反西方渗透的战略思考/陆文培 王祥/学术界/
1997年第3期

“文化大革命”时期

六十年代中期的国际环境与“文化大革命”的发生/中共党史研究/
张化 沈汉/1997年第1期

见证与反思——一个老三届的自述/徐浩渊/中国青年研究/1997年
第6期

九大至九届二中全会前夕毛泽东与林彪的分歧和矛盾/刘志男/当代
中国史研究/1997年第3期

粉碎林彪反革命集团前后/李德生/纵横/1997年第9期

毛泽东的三项指示和邓小平主持的1975年整顿/程中原/当代中国史
研究/1997年第1期

也谈毛泽东的三项指示与1975年整顿/张化/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
第5期

“文化大革命”时期内地与香港的经济关系/赵自勇 张保军/中共党史
研究/1997年第2期

发生在1966——1976年的特大自然灾害/金磊/当代中国史研究/
1997年第4期

“文化大革命”时期的社会性矛盾/印红标/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
第2期

“文化大革命”与当代中国政治发展/关海庭/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
年第1期

“文化大革命史”研究综述/张均兵 方增泉 沈传宝/北京党史研究/
1997年第6期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全面拨乱反正的前奏/范守信/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第3期

教育的春天——1977年推翻“两个估计”和恢复高考前后/王永钦/

党的文献/1997年第4期

撒切尔夫人访华和中英高峰会谈/李后/党的文献/1997年第3期

邓小平“两个飞跃”思想与农业现代化发展战略/陈夕/中共党史研究/

1997年第2期

对邓小平创建最大经济特区战略思想的再认识/邢诒孔 钱跃/中共党

史研究/1997年第2期

邓小平“小康”战略综述/武国友/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6期

论邓小平的政治发展战略思想/王崇杰/西安政治学院学报(社科版)/

1997年第2期

“一国两制”——邓小平和平统一祖国的科学构想及其实践/刘长敏/

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3期

中国共产党对开辟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认识轨迹的历史

考察/王连生/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第1期

邓小平理论: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发展的新阶段/李君如/光明日报/

1997年10月8日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的形成及其特点和优点/路明/中央

社会主义学院学报/1997年第5期

九十年代党的发展战略理论的进一步丰富与完善/龙平平/党的文献/

1997年第2期

我国政治发展研究的现状及其存在的问题/杨仁厚/贵州大学学报

(社科版)/1997年第2期

“一国两制”的形成与实践/乐美真/国防大学学报/1997年第4期

从和平解决西藏问题到“一国两制”——邓小平对完成祖国统一大业

的重大贡献/杨超 毕岚/毛泽东思想论坛/1997年第2期
为顺利解决香港问题奠定坚实基础——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与
香港回归/徐日彪/人民日报/1997年6月24日
中英香港政改争论及其前因后果/李瑗/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年
第1期
担负起中华民族的历史重任——党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与香港
回归/龙平平/人民日报/1997年6月26日
十五大精神和党史研究/龚育之/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
第6期
从历史走向未来——中国外交战略的反思与前瞻/林晓光/中共党史
研究/1997年第6期

综 合

十月革命的道路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石云霞/社会主义研
究/1997年第6期
陕甘宁边区社会保障政策初探/杨志文/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6
期
党的七次军事战略转变和人民军队的发展变革/陈伙成/中共党史研
究/1997年第4期
略论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的宗教政策/陈金龙/中共党史研究/
1997年第3期
中国共产党内对毛泽东思想认识的演变过程/(美)怀利著 徐利编译/
毛泽东思想研究/1997年第3期
毛泽东论中国封建社会/贺圣迪/上海大学学报(社科版)/1997年
第3期
毛泽东关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思想历程/齐卫平/毛泽东论坛/1997
年第3期
关于“新民主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研究的新进展/薛民/教学与研究/
1997年第2期

- 毛泽东为什么放弃新民主主义——关于俄国模式的影响/杨奎松/
近代史研究/1997年第4期
- 毛泽东廉政思想的历史考察/李荣江/辽宁大学学报/1997年第3期
- 近年来毛泽东文艺思想研究的回顾与展望/李志宏/复旦大学学报(社科版)/1997年第3期
- 邓小平论中国社会主义前期的党史——学习邓小平论中共党史之一/
石仲泉 薛钰 高远戎/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3期
- 邓小平论中国社会主义前期的党史——学习邓小平论中共党史之二/
石仲泉 薛钰 高远戎/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5期
- 跳出历史“周期率”——毛泽东的思考和邓小平的新思路/桑学成/
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5期
- 毛泽东邓小平社会主义改革观比较/杨岭华 李克建/山东大学学报
(哲社版)/1997年第1期
- 毛泽东“三个世界”划分与邓小平的继承发展/王康/毛泽东思想研究/
1997年第2期
- 毛泽东邓小平法制理论与实践的比较透视/沈卫中/毛泽东思想研究/
1997年第3期
- 毛泽东邓小平加快发展观的比较/许四海/毛泽东思想论坛/1997年
第1期
- 三代领导人情系香港——中国共产党香港战略决策的回顾与展望/余
科杰 杨亲华/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年第4期
- 论社会革命与社会现代化/张静如/教学与研究/1997年第5期
- 中国革命与中国现代化论纲/顾莹惠/苏州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
年第1期
- 关于深化中共党史研究的几点思考和建议/郭德宏/中共党史研究/
1997年第4期
- 关于深化党史研究的几个方法论问题/徐国梁/学术界/1997年第2
期

人 物 研 究

三次历史性巨变和三位伟大人物：〔孙中山、毛泽东、邓小平〕/金冲及/
解放日报/1997年10月1日

青年毛泽东世界观转变之研究/孟庆瑞/天津商学院学报/1997年
第1期

从图书馆助理馆员到共和国缔造者：毛泽东与北京大学/萧超然/北京
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5期

毛泽东对新民主主义理论的伟大贡献/李蓉/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
第3期

毛泽东与“一国两制”/陈立旭/毛泽东思想论坛/1997年第2期

毛泽东与萧军/秋石/文汇报/1997年5月22日

毛泽东与谈家桢/程新国/文汇报/1997年12月28日

毛泽东与周陈轩/刘胜生/毛泽东思想研究/1997年第3期

胡乔木关于毛泽东思想的历史地位和作用的思考/徐永军整理/党的
文献/1997年第6期

最好的护送——1948年邓小平同志出大别山追忆/赵晓星 慈爱民/
解放军报/1997年5月2日

伟大的胆识和胸怀——回忆邓小平同志的几次谈话/李德生/
人民日报/1997年5月7日

邓小平支持胡耀邦平反冤假错案/戴煌/中共党史资料/第61辑

当代中国的邓小平/石仲泉/国防大学学报/1997年第4期

论邓小平的两大历史性贡献/杨春贵/求是/1997年第8期

周恩来与黄埔军校的政治工作/陈答才/陕西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
1997年第4期

周恩来与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制订/熊华源 陈答才/中共党史研究/
1997年第2期

周恩来与雷锋/孙向忠/毛泽东思想研究/1997年第1期

刘少奇关于共产党员修养理论的研究述评/张飞虹/中共党史研究/
1997年第1期

刘少奇在中共满洲省委研究述评/刘贵田 张志光 夏素清/社会科学
辑刊/1997 年第 4 期

刘少奇与华中敌后抗战/徐乘伦/抗日战争研究/1997 年第 2 期

刘少奇二三事/郑超麟/中共党史资料/第 62 辑

朱德与军事统一战线/吴敏先 吴奉文/东北师范大学报(哲社版)/
1997 年第 6 期

李大钊对中国革命的理论贡献/陈增辉/光明日报/1997 年 5 月 27 日

李大钊与胡适/朱志敏/近代史研究/1997 年第 2 期

大革命后期邓演达的反蒋斗争/王维远/辽宁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
年第 4 期

陈云在中共苏区/黄细嘉 刘勉玉/毛泽东思想研究/1997 年第 6 期

博古的曲折思想历程/陈夕/中共党史研究/1997 年第 3 期

王明与共产国际新论/戴长征/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 年第 3 期

王稼祥对确立毛泽东领袖地位的作用/蒋一斌 汪冬保/西安政治学院
学报(社科版)/1997 年第 2 期

深切怀念古大存同志/薄一波/人民日报/1997 年 4 月 8 日

献身信仰 矢志不移——记东北工人运动先驱唐韵超同志/安振泰/
社会科学辑刊/1997 年第 6 期

功绩永载史册,浩气长存人间——纪念张浩诞辰一百周年/刘益涛/
人民日报/1997 年 5 月 13 日

邓颖超与国统区妇女抗日救亡运动/林庭芳/毛泽东思想研究/1997
年第 1 期

邓颖超与抗日战争时期的国民参政会/苟翠屏/西南师范大学学报
(哲社版)/1997 年第 1 期

论叶挺项英关系/卢权/党史研究与教学/1997 年第 6 期

略论吴玉章在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中的地位/张剑平/社会科学研究/
1997 年第 4 期

董必武对建国初期政权建设和法制建设的贡献/张海萍/当代中国史
研究/1997 年第 3 期

我在60年代的经历/萧克/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年第2期

回忆两次莫斯科会议和胡乔木/阎明复/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年第3期

我所知道的胡乔木/杨尚昆/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年第3期

吴晗同志二、三事/袁傅之/文汇报/1997年9月21日

试论李维汉对我国多党合作的理论贡献/高曙东/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学报/1997年9月

彭真同志在延安/田酉如/光明日报/1997年5月9日

彭真与1982年宪法/齐芳/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年第4期

彭真:我国社会主义法制的主要奠基人/刘复之/人民日报/1997年5月20日

略论彭真对新时期人大选举制度建设的贡献/徐百尧/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年第4期

新 书 选 介

《刘少奇传》：该书由金冲及担任主编，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写。它运用翔实可靠的资料，记述了刘少奇光辉的一生，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20世纪中国近现代史的发展进程。该书分新中国成立前和成立后上下两卷。上卷反映了刘少奇从青少年时代到投身革命，成为党的第一代领导集体重要成员的辉煌人生历程。下卷记述了刘少奇参与擘划创建新中国以及在“文化大革命”中含冤而死的曲折历程。全书70多万字，1998年10月由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

《欧阳毅回忆录》：本书是共和国中将欧阳毅1926年参加共产党至1985年退居二线期间半个世纪的回顾与思考。其中湘南暴动、井冈山斗争、中央苏区火红岁月、西路军惨败叹流落、“文化大革命”等章节，披露了许多鲜为人知的内容和细节。“文化大革命”中，林彪反党集团对他的迫害，连毛主席的亲自批示都未能够保护他，反而遭致更大的迫害。全书26万字，1998年7月由中共党史出版社出版。

《无罪流放——66位知识分子五·七干校告白》：“五·七干校”是中国当代史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这一场围绕着剥夺知识分子独立人格的改造运动，揭示了中国当代社会在现代化进程中，权力持有者与继承了中国儒家传统血脉的中国知识阶层之间深刻的矛盾。本书是口述实录，66位知识分子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向人们诉说“五·七干校”中许多荒诞、惨烈、丑恶的故事。本书由贺黎、杨健采写，光明日报出版社1998年9月出版。

《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

(上、下):本书是根据俄罗斯科学院、历史文献保管与研究中心和德国柏林自由大学东亚研究会合作编辑的系列文件集《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第二卷翻译的。收录1926—1927年有关档案文件268件,绝大部分为首次公布。这些文件记录了联共(布)、共产国际对中国所发生的一系列重大事件,如北伐战争、“三二〇事件”、“四一二政变”等的态度,反映了它们对华政策的重点、目标及演变过程。本书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组织编译。全书98万字,1998年10月由北京图书馆出版社出版。

《邓力群文集》(第二卷):本书是邓力群1982年3月至1985年8月间文章和讲话的汇编,内容主要涉及改革开放过程中宣传思想战线、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中的政策界限、经济体制改革中思想政治工作、对青年进行爱国主义和共产主义教育等问题。尤其是关于“清理精神污染”以及人道主义和异化问题的论述更具有历史价值。全书40万字,1999年3月由当代中国出版社出版。

《续范亭传》:本书是为纪念著名爱国将领、政治家续范亭105年诞辰编著的。作者穆欣根据对续范亭的访问,查阅了有关涉及续范亭革命实践的文章、资料,描述了续范亭参加辛亥革命、加入国民党、投身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为新政权呕心沥血、最终皈依共产主义的一生。全书33万字,1998年8月由华夏出版社出版。

《改革从这里起步——中国农村改革》:中国改革是从农村开始的。本书介绍了安徽、四川农村率先冲破“左”的障碍,实行包产到组、联产计酬以及包产到户的情况,并对农村商品经济发展、乡镇企业突起以及中国农村改革发展道路作了详细叙述。丁龙嘉编著。全书23万字,1998年12月由安徽人民出版社出版。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中共党史资料 第六十八辑

作者 =

页数 = 2 1 2

S S 号 = 0

出版日期 =

封面
书名
版权
目录
正文